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15569601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jq44w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4-047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兽用药品制造;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123048381R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张俊		
主要负责人 (签字)	邵成吉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邵成吉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11MA172QE07F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刘东辉	2014035220352014220903000012	BH007396	刘东辉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刘东辉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	BH007396	刘东辉
潘腾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37733	潘腾

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页码
1	补充建设规模，完善工程组成表，按生产线细化主体工程建设内容，给出每条生产线的生产规模；细化公用工程建设内容；补充的建设内容，储运工程补充原料库、产品库、药品库（化验室）、燃料库、灰渣库及运输工程内容。完善细化环保工程，复核锅炉废气的污染治理措施是否有低氮燃烧和旋风除尘，给出粉尘收集罩、滤筒除尘器及风机的数量。	已补充建设规模，已完善工程组成表，按生产线细化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已给出每条生产线的生产规模；	P21-22
		已细化公用工程建设内容；已补充的建设内容，储运工程已补充原料库、产品库、药品库（化验室）、燃料库、灰渣库及运输工程内容。	P22
		已完善细化环保工程，已复核锅炉废气的污染治理措施有低氮燃烧和旋风除尘，已给出粉尘收集罩、滤筒除尘器及风机的数量。	P22 P31
2	完善原辅材料消耗，补充包装材料，生物质燃料及水电的使用量；补充原辅材料的包装形式、形态、最大储存量、运输方式等信息。完善设备一览表，明确新建设和利旧设备。补充燃料成分组成表。	已完善原辅材料消耗，补充包装材料，生物质燃料及水电的使用量；已补充原辅材料的包装形式、形态、最大储存量、运输方式等信息。	P23-28
		已完善设备一览表，已明确新建设备和利旧设备。	P28-31
		已补充燃料成分组成表。	P96
3	明确各锅炉的运行时间，结合运行时间给出锅炉的排污情况。	已明确各锅炉的运行时间，已结合运行时间给出锅炉的排污情况。	P31-32 P101
4	给出企业的排水体系，复核废水在线监测的安装位置，企业排放的全部废水都应进行监测；复核用水单位是否涉及循环水站补水、化验室用水、地面清洗水，补充水平衡表，完善项目水平衡图，复核蒸汽的去向，复核纯水制备设备的产水率。	已给出企业的排水体系，已复核废水在线监测的安装位置为企业排水末端；	/
		已复核用水单位涉及循环水站补水、化验室用水、地面清洗水，已补充水平衡表，已完善项目水平衡图，已复核蒸汽的去向，已复核纯水制备设备的产水率。	P32-34
5	完善工艺流程，按生产线梳理运营期工艺流程，补充各生产线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复核是否有实验室废液产生。补充锅炉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针对改造生产线，应给出改造前后“三废”排放的变化情况。	已完善工艺流程，按生产线梳理运营期工艺流程，已补充各生产线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已复核有实验室废液新增。	P37-P65
		已补充锅炉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	P65
		本项目利旧一条针剂生产线，保留原产品的生产，实现共线生产，原产品产排污无变化。	/
6	完善企业现状，补充现状供热的情况说明，梳理现有装置废气排放情况。重点分析改造生产线的现状生产情况。	已完善企业现状，已补充现状供热的情况说明。	P67
		本项目利旧一条针剂生产线，保留原产品的生产，实现共线生产，原产品产排污无变化。	/
7	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补充敏感点人口	已完善环境保护目标，已补充敏	P87-89

	数量，补充厂址附近地表水体。	感点人口数量，已补充厂址附近地表水体。	
8	建议补充特征污染物氮氧化物监测。	已补充特征污染物氮氧化物和非甲烷总烃监测。	P86
9	复核表 3-8 本项目车间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已复核表 3-7 本项目车间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P89
10	补充完善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废水总排口、锅炉废气排放口、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为一般行业的主要排放口，需测算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已补充完善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测算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P91
11	完善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细化集气方式，补充集气设施的数量，复核集气效率，补充源强核算依据。复核废水源强，完善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复核污水处理站的污水处理工艺，结合项目水质、水量，补充依托可行性分析。	已完善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细化集气方式，已补充集气设施的数量，已复核集气效率，补充源强核算依据。	P92-98
		已复核废水源强，已完善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复核污水处理站的污水处理工艺，已结合项目水质、水量，补充依托可行性分析。	P103-104
12	固废补充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废原料桶等产排污情况，复核完善灰渣等固废的暂存方式，依托现有危废贮存设施，应结合实际情况分析是否满足 GB18597 等相关标准的要求，补充依托可信性分析。	固废已补充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废原料桶等产排污情况，已复核完善灰渣等固废的暂存方式，依托现有危废贮存设施，已结合实际情况分析满足 GB18597 等相关标准的要求，已补充依托可信性分析。	P110-112
13	完善环境风险分析，补充水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已补充水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P115-116
14	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补充环保投资一览表。	已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已补充环保投资一览表。	P123-126 P120-121
15	补充排污口信息化、规范化及与排污许可衔接等要求。	已补充排污口信息化、规范化及与排污许可衔接等要求。	P116-120
16	完善规划及规划环评情况，明确规划审批时间及审批文号，补充与《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	已完善规划及规划环评情况，已明确规划审批时间及审批文号，已补充与《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	P1 P16-20
17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周边环境特征，结合吉林省、吉林市、磐石经开区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充实“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已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周边环境特征。	P7-12

	重点分析清洁生产水平、资源利用、总量控制和污染物减排等要求的符合性。		
18	补充锅炉建设的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已补充锅炉建设的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P13
19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境管理要求中补充企业清洁生产及应急预案执行情况。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境管理要求中已补充企业清洁生产及应急预案执行情况。	P121
20	完善平面布置图，给出比例尺及图例，标注各生产线，补充改造生产线废气排放口的位置。补充本项目在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功能区位置关系图。	已完善平面布置图，给出比例尺及图例，标注各生产线，改造生产线无废气排放口。已补充本项目在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功能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 2 附图 8
序号	专家意见（秦杨）	修改情况	页码
1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补充锅炉炉型，补充锅炉建设的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2）复核本项目用地积。	已补充锅炉炉型	P30
		已补充锅炉建设的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P13
		复核本项目用地积	P1
2	2、建设内容 （1）补充建设规模，完善工程组成表，按生产线细化主体工程建设内容，给出每条生产线的生产规模；细化公用工程建设内容；补充燃料库和灰渣库的建设内容，完善细化环保工程，明确哪些环保措施为新建，哪些为依托。 （2）完善原辅材料消耗表，补充包装材料；完善设备一览表，明确新建设备和利旧设备。 （3）明确各锅炉的运行时间，结合运行时间给出锅炉的排污情况。 （4）给出企业的排水体系，复核废水在线监测的安装位置，企业排放的全部废水都应进行监测；完善项目水平衡，补充地面清洗水的消耗和排放，复核蒸汽的去向。 （5）完善厂区平面布置的相关内容，明确各厂房及生产线的分布情况。 （6）完善施工期工艺流程，补充土建施工的产排污环节。按生产线梳理运营期工艺流程，补充各生产线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补充锅炉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针对改造生产线，应给出改造前后“三废”排放的变化情况。 （7）完善企业现状，补充现状供热的情况说明，完善表 2-7，按废气排	已补充建设规模，已完善工程组成表，已按生产线细化主体工程建设内容，给出每条生产线的生产规模；已细化公用工程建设内容；已补充燃料库和灰渣库的建设内容，已完善细化环保工程，已明确哪些环保措施为新建，哪些为依托。	P21-23
		已完善原辅材料消耗表，已补充包装材料；已完善设备一览表，已明确新建设备和利旧设备。	P23-31
		已明确各锅炉的运行时间，结合运行时间给出锅炉的排污情况	P31-32 P101
		已给出企业的排水体系，已复核废水在线监测的安装位置，企业排放的全部废水都进行监测；已完善项目水平衡，已补充地面清洗水的消耗和排放，已复核蒸汽的去向。	P32-33
		已完善厂区平面布置的相关内容，已明确各厂房及生产线的分布情况。	P36

	放口梳理现有装置废气排放情况。完善废水排放执行的标准要求。重点分析改造生产线的现状生产情况。	已完善施工期工艺流程，已补充土建施工的产排污环节。已按生产线梳理运营期工艺流程，已补充各生产线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已补充锅炉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本项目利旧一条针剂生产线，保留原产品的生产，实现共线生产，原产品产排污无变化。	P37-65
		已完善企业现状，已补充现状供热的情况说明，已完善表 2-7，已按废气排放口梳理现有装置废气排放情况。已完善废水排放执行的标准要求。本项目利旧一条针剂生产线，保留原产品的生产，实现共线生产，原产品产排污无变化。	P67 P68 P70
3	3、环境质量现状、环保目标及评价标准 (1) 复核环境空气监测点的位置。 (2) 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补充敏感点人口数量，补充厂址附近地表水体。 (3) 补充完善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已复核环境空气监测点的位置	P86
		已完善环境保护目标，已补充敏感点人口数量，已补充厂址附近地表水体。	P87-88
		已补充完善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P91
4	4、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完善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细化集气方式，补充集气设施的数量，复核集气效率，补充源强核算依据。完善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复核污水处理站的污水处理工艺，结合项目水质、水量，补充依托可行性分析。 (2) 补充生物质燃料成分分析表。 (3) 复核非正常工况污染源排放源强，补充锅炉非正常工况的污染物排放情况。 (4) 建议根据噪声设备的分布情况划分噪声单元，完善噪声源强分布表。 (5) 复核完善灰渣等固废的暂存方式，依托现有危废贮存设施，应结合实际情况分析是否满足 GB18597 等相关标准的要求，补充依托可信性分析。 (6) 完善环境风险分析，补充水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7) 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已完善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已细化集气方式，已补充集气设施的数量，已复核集气效率，已补充源强核算依据。已完善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已复核污水处理站的污水处理工艺，已结合项目水质、水量，补充依托可行性分析。	P102-98 P103-104
		已补充生物质燃料成分分析表。	P95
		已复核非正常工况污染源排放源强，已补充锅炉非正常工况的污染物排放情况。	P102
		已根据噪声设备的分布情况划分噪声单元，完善噪声源强分布表。	P106-108
		已复核完善灰渣等固废的暂存方式，依托现有危废贮存设施，已结合实际情况分析满足 GB18597 等相关标准的要求，已补充依托可信性分析。	P112

	补充环保投资一览表。	已完善环境风险分析，补充水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P115-116
		已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已补充环保投资一览表。	P123-126 P120-121
5	5、其它 (1) 完善平面布置图，给出比例尺及图例，标注各生产线，补充改造生产线废气排放口的位置。	已完善平面布置图，给出比例尺及图例，已标注各生产线，利旧生产线废气无排放口	附图 2
序号	专家意见（李志彬）	修改情况	页码
1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复核表 1-2 吉林省总体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中“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和一般行业，属于其他行业。因此在环评审批过程中予以豁免主要符合污染物总量审核。”的描述。 2、复核表 1-8 制药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摘录）中“本项目产生的第一类含铅污染物废液按照危险废物处理，不排入污水处理系统。”“本项目高浓度废水排入调节池进行中和处理，再通过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本项目不涉及有机废水”的描述。	已复核表 1-2。	P7-8
		已复核	P13-14
2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表 2-1 工程内容一览表中补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措施，环保工程中补充低氮燃烧器，建议生物质锅炉的烟气处理措施为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建议灰渣、除尘灰袋装储存在库内。 2、明确生物质锅炉型号。 3、补充粉尘收集罩、滤筒除尘器及风机的数量。 4、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中补充生物质燃料及水电的使用量。 5、校核设备冲洗水、洗瓶用水、器皿清洗用水的描述。 年运行 360h 时间错误。 6、复核水平衡图与排水的文字描述。 二者不一致，水平衡图有个 1728 笔误。 7、复核是否有实验室废液产生。 补充污水处理站的现处理量及余量。	表 2-1 工程内容一览表中已补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措施，环保工程中已补充低氮燃烧器，生物质锅炉的烟气处理措施调整为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灰渣、除尘灰袋装储存在库内。	P22
		已明确生物质锅炉型号	P31
		已补充粉尘收集罩、滤筒除尘器及风机的数量	P31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中已补充生物质燃料及水电的使用量	P28
		已校核设备冲洗水、洗瓶用水、器皿清洗用水的描述	P32
		已复核水平衡图与排水的文字描述	P35
		已复核有实验室废液产生；已补充污水处理站的现处理量及余量	P23

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校核表 3-2 其他污染物补测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名称是西点药业，相对厂界距离是 1.3km，有点矛盾。 2、复核表 3-8 本项目车间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颗粒物的标准限值应是 30。 3、完善表 3-1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4、校核总量控制指标的描述，补充总量。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锅炉废气排放口、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为一般行业的主要排放口，需测算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已校核表 3-2 其他污染物补测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P86
		已复核表 3-7 本项目车间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P89
		已完善表 3-1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P89-90
		已校核总量控制指标的描述，已补充总量。	P91
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复核粉尘的处理措施。 是过滤桶除尘器还是布袋除尘器？ 2、根据风机数量，复核粉尘排放浓度是否需要叠加。 3、氮氧化物的污染治理设施补充低氮燃烧。复核氮氧化物的产生源强。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氮氧化物的浓度是 100-600mg/m³ 4、根据前面修改情况，复核、修改表 4-6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5、根据排污许可证技术规范完善达标可行性分析。 6、补充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 7、完善噪声预测。 8、完善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 补充排污口信息化、规范化及与排污许可衔接等要求。	已复核粉尘的处理措施。 是过滤桶除尘器	P99
		已复核粉尘排放浓度需要叠加。	P102
		氮氧化物的污染治理设施已补充低氮燃烧。已复核氮氧化物的产生源强。	P98
		已根据前面修改情况，复核、修改表 4-6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P99-101
		已根据排污许可证技术规范完善达标可行性分析。	P102
		已补充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	P104
		已完善噪声预测。	P109
		已完善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已补充排污口信息化、规范化及与排污许可衔接等要求。	P110 P119-120
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1、校核废原料及滤筒除尘器收集尘的处置方式。 2、补充建立日常环境管理台账等要求。	已校核废原料及滤筒除尘器收集尘的处置方式。	P119
		已补充建立日常环境管理台账等要求。	P120
6	六、附件 1、校核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废水的建成后全厂排放量没有加上现有工程排放量，排放量也与前文不	已校核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P123-125
		已校核全文排版	全文

	一致。 2、校核全文排版。		
序号	专家意见（姚红艳）	修改情况	页码
1	1、项目基本情况： （1）P1-2,完善规划及规划环评情况，明确规划审批时间及审批文号，个人建议删除现行无效的规划环评情况。 （2）补充与《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指标管理的通知》（吉环固体字〔2020〕21 号）、《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删除过期《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政策符合性分析内容。 （3）表 1-4，复核供热设施是否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4）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周边环境特征，结合吉林省、吉林市、磐石经开区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充实“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重点分析清洁生产水平（对标制药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资源利用、总量控制（重金属铅和 VOCs）和污染物减排等要求的符合性。 （5）复核生态红线管控单元编号（参考新的“三线一单”成果），补充管控单元的符合性分析。	已完善规划及规划环评情况，已删除现行无效的规划环评情况。	P1-2
		已补充与《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指标管理的通知》（吉环固体字〔2020〕21 号）、《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已删除过期《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政策符合性分析内容。	P16-20
		已复核供热设施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P12
		已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周边环境特征，结合吉林省、吉林市、磐石经开区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已充实“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P7-12

		复核生态红线管控单元编号（参考新的“三线一单”成果），补充管控单元的符合性分析	P6 P11-12
2	2、工程分析 （1）建设内容： ①补充建设规模（P24），报告中缺失； ②完善工程组成表，主体工程建议补充带生产规模的生产线的条数。辅助工程补充纯水站、循环水站、锅炉房等建设内容。公用工程补充供水（包括生产及生活）及循环水的规模。储运工程补充原料库、产品库、药品库（化验室）、罐区（若有）及运输工程内容。补充依托工程内容。细化环保工程，如固废储存场所的围堰、导流槽、废气治理措施、防渗措施、污水处理站的剩余处理规模等内容。 ③表 2-2 补充生物物质、化验室分析试剂、污水处理站处理药剂、纯水制备药剂、口服液瓶等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补充原辅材料的包装形式、形态、最大储存量、运输方式等信息。 ④结合主导风向，完善平面布置合理性。 ⑤公用工程（P30），复核用水单位是否涉及循环水站补水、化验室用水、地面清洗水，补充水平衡表，完善水平衡图。复核纯水制备设备的产水率，50%是否合理？复核蒸汽使用量及锅炉备用情况，锅炉产气量远远大于蒸汽使用量，是预留产能吗？根据锅炉使用情况，复核锅炉源强核算内容。 （2）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①施工期工艺流程图：补充施工废水产污节点，补充设施安装环节的产污节点，明确是否含有焊接烟尘，若有补充相应的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内容； ②工艺流程说明和产排污环节图：补充蒸汽、各种原辅材料及纯净水的添加部位；补充维 U 颠茄铝胶囊干燥热源，完善产污环节；复核心脑康胶囊选粒、整粒及批混过程中是否有粉尘产生，若有补充产污环节及相应环境	已补充建设规模	P21
		已完善工程组成表。	P21-23
		已补充生物物质、化验室分析试剂、纯水制备药剂、口服液瓶等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已补充原辅材料的包装形式、形态、最大储存量、运输方式等信息。不涉及纯水制备药剂使用	P24-28
		已结合主导风向，完善平面布置合理性。	P36
		已复核用水单位补充循环水站补水、化验室用水、地面清洗水，已补充水平衡表，已完善水平衡图。已复核纯水制备设备的产水率为 50%，已复核蒸汽使用量及锅炉备用情况，锅炉产气量也用于厂区内现有工程供气，已根据锅炉使用情况，复核锅炉源强核算内容。	P31-35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已补充施工废水产污节点，已补充设施安装环节的产污节点，含有焊接烟尘，已补充相应的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内容；	P36
		已补充蒸汽、各种原辅材料及纯净水的添加部位；已补充维 U 颠茄铝胶囊干燥热源，已完善产污环节；已复核心脑康胶囊选粒、整粒及批混过程中无粉尘产生，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及氨溴特罗口服溶液固废已补充不合格品及碎瓶产污环节；已明确生产线涉及共线情况，已完善产污环节	P37-65

	影响分析；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及氨溴特罗口服溶液固废补充不合格品及碎瓶产污环节；明确生产线是否涉及共线情况，完善产污环节图上“三废”污染物的编号，图示环保措施设置环节；核实项目是否涉及含铅废水？ （3）现有工程 ①核实废气检测数据（过期）。 ②核实现状固废是否含有化工废物及可再生类废物？	图上“三废”污染物的编号；不涉及含铅废水	
		已核实废气检测数据	P68-69
		已核实现状固废含有化工废物及可再生类废物	P71
3	3、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质量 ①特征污染物引用检测报告临期。 ②原料涉及醇类等挥发性有机物，且包含生物质锅炉，建议补充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监测。 ③结合项目产排特征及污染防治措施设置情况，复核报告中提出的“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结论的合理性，完善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与评价。 （2）排放标准 ①《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补充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补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②废水补充铅污染物排放标准。 （3）总量控制指标 结合工程分析结果，复核项目是否需要申请总量指标（含重金属、VOCs、氮氧化物、COD 及氨氮），若需要，附件需补充总量申请报告。	特征污染物已引用其他检测报告。	P86
		已补充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监测	P86
		已结合项目产排特征及污染防治措施设置情况，复核报告中提出的“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结论的合理性，已完善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与评价	P87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已补充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应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P89-90
		本项目废水不涉及铅污染物排放标准	/
		已补充总量指标	P91
4	4、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营运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①结合产品种类、原辅料消耗、产污环节及生产设备（含环保设备）共线	已结合产品种类、原辅料消耗、产污环节及生产设备（含环保设备）共线情况，已复核工艺废气源强，已复核集气率设置的合理性。	P92-98

	情况，复核工艺废气源强，同时复核99%集气率设置的合理性。	结合工程分析及水平衡，已复核废水源强；	P103
	②结合工程分析及水平衡，复核废水源强；	固废已补充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废原料桶等产排污情况。	P110-111
	③固废补充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废原料桶等产排污情况。	已复核风险物质及风险源，已补充风险污染源分布和相应污染途径，完善相应环保措施。	P116
5	④复核风险物质及风险源（报告中提到燃气锅炉及液化石油气），补充风险污染源分布和相应污染途径，完善相应环保措施。		
	5、其他	已完善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P123-126
	①完善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境管理要求中已补充企业清洁生产及应急预案执行情况。	P121
	②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境管理要求中补充企业清洁生产及应急预案执行情况。	已补充本项目在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功能区位置关系图；图1、图2已补充图例；已复核图3图例。	附图
	③附图：补充本项目在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功能区位置关系图；图1、图2补充图例；复核图3图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邵成吉	联系方式	18804316166
建设地点	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26°1'31.708", 北纬 42°56'20.249"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720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四、医药制造业-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2-单纯药品复配且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仅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部门	无	项目审批文号	无
总投资	10576.38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环保投资占比	0.19%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	5806.08m ²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 规划名称：《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 年）》； (2) 审批机关：无； (3) 审批文号：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①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②审查机关：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③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吉环环评字[2020]27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根据《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磐石市经济开发区由两个片区组成，总占地面积 21.66km²。主片区（原磐石经济开发区）位于磐石市沈吉铁路西侧，东起沈吉铁路，西至开发区集鲜村西侧环城西路，南至西兴利北侧前景路，北至仙人洞山南侧永昌大路，规划面积 12.58km²。主片区分为四区，即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区（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南区、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北区）、高端制造产业园区、现代服务产业园区及磐石冶金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区。重点发展食品、机械加工、现代医药、冶金、化工等产业。 本项目位于主片区中的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区，主要生产化学药品制剂，属于 C2720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在下列表 1-1《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行业准入清单》中禁止准入产业行列内，综上，该项目符合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与磐石经济开发区规划相对位置关系示意图详见附图 7。磐石经济开发区行业准入清单详见表 1-1。
-------------------------	---

表 1-1 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行业准入清单					
分类		行业清单	工艺清单	产品清单	依据
禁止准入产业	化工材料	——	——	含双对氯苯基三氯乙烷、三丁基 锡、全氟辛酸及其盐类、全氟辛 烷磺酸、红丹等有害物质的涂 料；含苯类、苯酚、苯甲醛和二（三）氯甲烷的脱漆剂，立德粉，聚氯乙烯建筑防水接缝材料（焦油型）	环境功能区划
	农药	——	——	禁止新建高毒、高残留以及对环境影响大的农药原药生产装置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
	化学纤维	——	——	粘胶纤维	恶臭污染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	——	铅酸蓄电池	重金属污染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	沥青制造	恶臭污染
	橡胶和塑料制品	——	合成革、含浸胶工艺的普通橡胶制品	VOCs 排放量大，恶臭污染	环境功能区划
	化学纤维	——	——	粘胶纤维	恶臭污染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	沥青制造	恶臭污染
		——	——	传统建材类产业项目，包括有“三废”概念的砌块砖	《吉林经开区招商项目入区评审制度实施细则》（吉经开管字[2016]89 号）
	其他不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要求的项目类别				
	生产或使用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产品的项目				
	不符合园区总体规划或产业规划项目				

限制准入产业	建材业	——	——	建筑陶瓷砖生产线	《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
				18 万 m ³ /a 以下加气混凝土生产企业	
				200 万 m/a 及以下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离心桩生产线	
				单线产能低于 300 万 m ² /a（厚度以 1.2mm 为基准）	
				高分子防水卷材（PVC、TPO）生产线	
				单线产能低于 1000 万 m ² /a（厚度以 1.5mm 为基准）改性沥青类（含自粘）防水卷材生产线	
				单窑规模 5 万 t/a 及以下无碱玻璃纤维池窑法粗纱拉丝生产线（单丝直径>9μm）	
				中碱玻璃球生产线、铂金绀坛球法拉丝玻璃纤维生产线	
				玻璃纤维行业细纱拉丝生产线（单丝直径≤99μm）单窑规模小于 30000t/a	
				岩棉项目总规模低于 6 万 t/a 或单线规模低于 3 万 t/a；10000t/a 以下玻璃棉制品生产线	
				砖瓦生产线（资源综合利用除外）	
				用圆盘锯生产工艺的石材加工生产线	
	化工	——	——	新建硫酸法钛白粉、铅铬黄、1 万 t/a 以下氧化铁系颜料、溶剂型涂料（不包括鼓励类的涂料品种和生产工艺）、含异氰脲酸三缩水甘油酯（TGIC）的粉末涂料生产装置	产业政策
				新建染料、染料中间体、有机颜料、印染助剂生产装置（不包括鼓励类的染料产品和生产工艺）	
				项目规模年生产能力 18 万 t/a 合成氨、30 万 t/a 尿素以下	
			30 万 t/a 以下痰基合成法	——	《高耗水工艺、技术和装备淘汰目录（第一批）》（工业和信息

				醋酸		化部公告 2015 年第 31 号)、《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 产品指导目录》、《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
				规模小于 30 万 t/a 的乙烯	——	
				氧氯化法聚氯乙烯	——	
				30 万 t/a 以下	——	
				硫磺制酸	——	
				——	500t/a 及以上 1000t/a 以下溶剂型涂料生产总装置(鼓励类的涂料品种和生产工艺除外)	
					60 万 t/a 以下对二甲苯生产装置	
					氟氯烷、氟树脂生产企业	
					二硫化碳生产装置单套规模低于 2 万 t/a 或总规模低于 5 万 t/a	
					硫酸法钛白粉、铅铬黄、含异氰脲酸三缩水甘油酯(TGIC)的粉末涂料生产装置	
		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	有电镀工艺的;使用有机涂层的;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配套工序除外)	——	重金属污染
	主片区限制高耗能、高耗水的企业入区					
	红旗岭片区原则上不允许有机化工项目入区,如可提供专家论证后的废水全部可行性论证报告,废水全部回用可行的前提下,方可同意项目入区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777号，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吉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22028420001）。不属于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红线区域，项目建设不涉及生态红线划定区。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公布的《吉林省2023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吉林市为达标区，大气环境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主要地表水体为挡石河，水质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所在区域声环境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和4a类区标准。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较小，经过可行的治理措施治理后可达标排放，不会触碰环境质量底线。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电由市政管网接入，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工艺路线、设备选择、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措施，有效控制污染及资源利用水平。项目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吉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本项目准入要求符合性见表1-2至表1-5。
---------	--

表1-2 吉林省总体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现状企业，应制定调整计划。生态环境治理措施不符合现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资源能源消耗高、涉及大量排放区域超标污染物或持续发生生态环境投诉的现有企业，应制定整治计划。在调整、整治过渡期内，应严格控制相关企业生产规模，禁止新增产生环境污染的产能和产品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版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项目	符合
	强化产业政策在产业转移过程中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严格控制在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严格高能耗、高物耗、高水耗和产能过剩、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以及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和其他具有重大环境风险建设项目的审批和备案。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在防止污染转移的基础上，应积极承接有利于延伸产业链、提高技术水平、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充分吸纳就业的产业，因地制宜发展优势特色产业。严格控制钢铁、焦化、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列入去产能的钢铁企业退出时须一并退出配套的烧结、球团、焦炉、高炉等设备。严格控制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黄磷等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符合政策要求的先进工艺改造提升项目应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	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物耗、高水耗和产能过剩、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且本项目不涉及重大环境风险	符合
	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化工石化、有色冶炼、制浆造纸等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以及涉及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高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水平要求、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前提下，应当在依法设立、基础设施齐全并具备有效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产业园区内布设。	本项目不属于上述重大项目	符合
	进一步优化全省化工产业布局，提高化工行业本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水平，引领化工园区从规范化发展到高质量发展，促进化工产业转型升级	本项目不属于上述行业	符合
污染物 排放管控	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逐步推进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	符合

		量削减替代	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本项目属于一般行业，仅给出新增总量数值，无需替代污染源。	
		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项目涉及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达标区，无需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
		推行秸秆全量化处置，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和原料化，逐步形成秸秆综合利用的长效机制。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和提标改造。超负荷、满负荷运行的污水处理厂要及时实施扩容，出水排入超标水域的污水处理厂要因地制宜提高出水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和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环境风险 防控	到 2025 年，城镇人口密集区现有不符合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应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关闭退出，企业安全和环境风险大幅降低。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加快完成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界立标、隔离防护等规范化建设，拆除、关闭保护区内排污口和违法建设项目，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水源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资源利用 要求	推动园区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建设节水型园区。火电、钢铁、造纸、化工、粮食深加工等重点行业应推广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鼓励钢铁、火电、纺织印染、造纸、石油石化、化工、制革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按照《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实施黑土地保护，加大黑土区水土流失治理力度，发展保护性耕作，促进黑土地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	符合
		严格控制新增耗煤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对未实施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的耗煤项目一律不予审批、核准、备案。新上燃煤发电项目并网前应当完成全部煤炭替代量。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各地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销售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任何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本项目新增锅炉燃料为生物质，不属于高污染燃料	符合

表1-3 吉林市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管控领域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 约束	吉林市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吉林省重要的中心城市和新型工业基地，属于《中国图们江区域合作开发规划纲要-以长吉图为开发开放先导区》中“长吉都市区”。将依托“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的空间布局，探索建立长吉两地有效的区域联动模式。吉林市中、西部区域集中分布开发区、污染重点管控等区域，吉林市市区作为“长春都市圈”地区之一，应严格空间管控，协调区域开发与生态环境质量的平衡，确保人居环境质量和环境安全。结合产业结构调整和城市转型升级，研究解决结构性污染问题，有计划地推进重污染企业退城入园		本项目位于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版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项目	符合
	吉林市中、东部区域分布自然保护区、国家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及水源涵养功能重要区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森林公园管理办法》等法规进行管理，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景区及其附近林地；江河源头和两岸林地；水库、湖泊周围等生态重要区位林地；国道、省道、县道两侧第一层山脊内林地；坡度在 25 度以上的林地；山脊、沟壑等林地；不符合人参种植标准和其他林地的采伐迹地种植人参。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污染物 排放管控	环境质量 目标	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5 年全市 PM _{2.5} 年均浓度达到 37μg/m ³ ；2035 年全市 PM _{2.5} 年均浓度达到 35μg/m ³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5 年，水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劣 V 类水体全面消除，河流生态水量得到基本保障，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2035 年，水生态环境质量在满足水生态功能区要求外，河流生态水量得到根本保障，水生态系统功能全面改善	本项目排放的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污染物 控制要求	2025 年，县级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平均达到 85%，地级以上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吉林市城区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本项目排放的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2025 年，全市工业固废（尾矿除外）综合利用率达到 70%以上，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85%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90%以上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化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符合

资源利用要求	水资源	2020 年用水量指标为 29.9 亿方	本项目年用水量较少	符合
	土地资源	2020 年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分别不得低于 77.00 万 hm ² 、60.34 万 hm ² ；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分别不得高于 15.60 万 hm ² 和 11.90 万 hm ²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占用耕地	符合
	能源	2020 年，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2355 万吨标准煤以内，煤炭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比例降低到 63% 以下，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达到 9.5%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其他	实施工业绿色生产，促进固体废物减量和循环利用；推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逐步解决工业固体废物历史遗留问题。推行农业绿色生产，促进主要农业废弃物再利用。逐步实现畜禽粪污就近就地综合利用；加大秸秆禁烧力度，推动区域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提升废旧农膜及农药包装废弃物再利用水平；建立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农户参与的回收利用体系。推动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加强生活垃圾分类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表1-4 重点流域总体准入要求（松花江流域）				
管控领域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严格控制松花江干流沿岸的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制浆造纸、纺织印染等项目建设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实施湖库生态修复工程。石头口门、新立城、农安县两家子等具有饮用水水源功能的湖库，以建设湿地方式，保证入湖库径流经净化后进入，特别是要在支流入水源地河口处，创造条件建设具备“滞、蓄、净、排”功能的人工湿地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全面清退河道内非法侵占河道的农用地，河湖蓝线范围内的农田应在保护集体土地所有权和集体、农民合法权益下逐步退出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执行《吉林省松花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加快推进部分县级及以上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加快推进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加快推进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加快雨污分流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实施重点干支流河道生态修复。对于流域面积 20km ² 以上主要河流河道实施生态修复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全面开展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严格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等减量控害技术和统防统治，控制化肥和农药使用量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加快推进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开展规模化养殖场标准化建设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环境风险 防控	防范沿河环境风险，规范沿河化工园区布局，强化现有重点行业环境隐患排查，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管控，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资源利用 要求	推进造纸、石油化工、玉米深加工等高耗水行业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回用并达到先进定额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新立城水库对伊通河、饮马河生态放流参照《吉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伊通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的函》（吉水资[2020]244号）、《吉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饮马河（不含伊通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的函》（吉水资[2020]247号）确定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严控河湖水资源开发强度，新建、改建、扩建地表水资源开发利用项目应当安装下泄流量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表 1-5 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类别	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 约束	1 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环境准入条件。 2 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	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环境准入条件，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行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 管控	1 工业涂装等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行业企业属于控制重点，应推广使用低（无）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原辅材料，安装高效集气装置等措施，提升工艺废气、尾气收集处置率。 2 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 3 一体推进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深度治理与节能降碳，推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氮氧化物减排，探索开展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协同控制改造提升工程试点。	本项目仅口服液车间使用含 VOCs 的原材料，且挥发性极低，排放量极少，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4 执行《吉林省新污染物治理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加强新污染物多环境介质协同治理，全面强化清洁生产和绿色制造。		
	环境风险 防控	1 开发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2 污染地块落实《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在环境调查、风险评估、治理与修复阶段实施土壤与地下水风险管控，暂不开发利用的地块实施以防治污染扩散为目的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对再开发利用地块实施以安全利用为目的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土壤环境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危化品仓储企业落实《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实施项目环评、设计建设、拆除设施、终止经营全生命周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3 严格管理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贮运等新建、改扩建项目。 4 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制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开发区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也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符合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 要求	1 推广园区集中供热，园区新建供热设施执行特别排放限值或按省、市相关文件要求执行排放浓度限值。 2 完成吉林省下达的产能置换要求。各产业执行对应的清洁生产标准。	由于园区内集中供热及供气设施未运行，厂区内建有 2 台 4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属于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分布式供热工程，由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蒸汽用于生产及生活用热，目前运行极不稳定，导致企业生产工况不稳定，因此企业拟新建锅炉用于生产，污染物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
	综上分析，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十一-机械-57每小时 35 蒸吨及以下固定炉排式生物质锅炉”为限制类，“七-机械-66. 每小时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为淘汰类，本项目采用卧式可移动炉排生物质锅炉，装机容量为1台6t/h的生物质锅炉和1台10t/h的生物质锅炉，负荷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属于允许类。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3、选址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吉林省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777号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扩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所在位置属于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符合园区规划，取得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准入。本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自然与人文景观、重要湿地、生态公益林、水土流失敏感区等生态敏感区。综上，本项目选址从环保角度考虑可行。

4、与《制药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公告 2012 年第 18 号）符合性分析

表 1-6 制药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摘录）

政策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分析
（一）废水宜分类收集、分质处理；高浓度废水、含有药物活性成分的废水应进行预处理。企业向工业园区的公共污水处理厂或城镇排水系统排放废水，应进行处理，并按法律规定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	本项目工艺废水先排入调节池进行中和处理，再通过污水站综合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符合
（二）烷基汞、总镉、六价铬、总铅、总镍、总汞、总砷等水污染物应在车间处理达标后，再进入污水处理系统。	本项目不涉及上诉污染物排放。	符合
（三）含有药物活性成分的废水，应进行预处理灭活。	本项目无药物活性废水产生	/
（四）高含盐废水宜进行除盐处理后，再进入污水处理系统。	本项目无高含盐废水	/
（五）可生化降解的高浓度废水应进行常规预处理，难生化降解的高浓度废水应进行强化预处理。预处理后的高浓度废水，先经“厌氧生化”处理后，与低浓度废水混合，再进行“好氧生化”处理及深度处理；或预处理后的高浓度废水与低浓度废水混合，进行“厌氧（或水解酸化）—好氧”生化处理及深度处理。	本项目浓度较高废水为为设备冲洗废水、洗瓶废水和器皿清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	符合

水污染防治

		(六) 毒性大、难降解废水应单独收集、单独处理后，再与其他废水混合处理。	本项目无毒性大、难降解废水产生	/
		(七) 含氨氮高的废水宜物化预处理，回收氨氮后再进行生物脱氮。	本项目无高氨氮废水	/
		(八) 接触病毒、活性细菌的生物工程类制药工艺废水应灭菌、灭活后再与其他废水混合，采用“二级生化—消毒”组合工艺进行处理。	本项目无生物工程类药品	/
		(九) 实验室废水、动物房废水应单独收集，并进行灭菌、灭活处理，再进入污水处理系统。	本项目无动物房、不产生化验室废水	符合
		(十) 低浓度有机废水，宜采用“好氧生化”或“水解酸化—好氧生化”工艺进行处理。	本项目采用“调节+格栅+气浮+多级AO+MBR”处理生产废水	符合
	大气污染防治	(一) 粉碎、筛分、总混、过滤、干燥、包装等工序产生的含药尘废气，应安装袋式、湿式等高效除尘器捕集。	本项目包装工序产生极少量的包装粉尘，设置滤筒除尘器，收集后高空排放，可达标排放。	符合
		(二) 有机溶剂废气优先采用冷凝、吸附—冷凝、离子液吸收等工艺进行回收，不能回收的应采用燃烧法等进行处理。	本项目工艺废气不涉及有机溶剂废气进行吸收。	符合
		(三) 发酵尾气宜采取除臭措施进行处理。	本项目无发酵废气	/
		(四) 含氯化氢等酸性废气应采用水或碱液吸收处理，含氨等碱性废气应采用水或酸吸收处理。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五) 产生恶臭的生产车间应设置除臭设施；动物房应封闭，设置集中通风、除臭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	(一) 制药工业产生的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废物，应按危险废物处置，包括：高浓度釜残液、基因工程药物过程中的母液、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生产抗生素类药物和生物工程类药物产生的菌丝废渣、报废药品、过期原料、废吸附剂、废催化剂和溶剂、含有或者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材料、废滤芯（膜）等。	本项目不涉及	/
		(二) 生产维生素、氨基酸及其他发酵类药物产生的菌丝废渣经鉴别为危险废物的，按照危险废物处置。	本项目不涉及	/

	(三) 药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应优先回收再生利用，未回收利用的按照危险废物处置。实验动物尸体应作为危险废物焚烧处置。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四) 中药、提取类药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药渣鼓励作有机肥料或燃料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
5与《制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表 1-7 制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一览表（摘录）			
序号	政策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分析
1	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符合医药行业产业结构调整、落后产能淘汰等相关要求。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要求，本项目为扩建类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	符合
2	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主体功能区规划、环境保护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功能区划、生态保护红线、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规划等的相关要求。		
3	新建、扩建、搬迁的化学原料药和生物生化制品建设项目应位于产业园区，并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4	采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工艺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和污染物产生情况等清洁生产指标满足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清洁生产水平为Ⅱ级，属于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符合
5	强化节水措施，减少新鲜水用量。严格控制取用地下水。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原则，设立完善的废水收集、处理系统。第一类污染物排放浓度在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达标；实验室废水、动物房废水等含有药物活性成分的废水，应单独收集并进行灭菌、灭活预处理；毒性大、难降解及高含盐等废水应单独收集、处理后，再与其他废水一并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依托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项目，在厂内进行预处理，常规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相应排放标准和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纳管要求。直排外环境的废水须满足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本项目工艺废水先排入调节池进行中和处理，再通过污水站综合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符合
6	优化生产设备选型，密闭输送物料，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并处理车间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发酵和消毒尾气、干燥废气、反应釜（罐）排气等有组织废气经处理后，污染物排放须满足相应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要求。对于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量较大的项目，应根据国家 VOCs 治理技术及管理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VOCs 排放。动物房应封闭，设置集中通风、除臭设施。产生恶臭的生产车间应设置除臭设施，恶臭污染物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要求。		
7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处理处置。固体废物贮存、处置设施、场所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的有关要求。含有药物活性成分的污泥，须进行灭活预处理。中药渣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对未明确是否具有危险特性的动植物提取残渣、制药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等，应进行危险废物鉴别，在鉴别结论出来之前暂按危险废物管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符合要求。	符合
8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要求。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要求	符合

6、与《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2022年6月17日，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市政办发[2022]12号），本项目与其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 本项目与吉市政办发[2022]12 号文件符合性分析（摘录）

序号	吉市政办发[2022]12 号文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全面开展清洁生产行动，大力推动钢铁、石化、有色金属等重点行业全流程绿色化改造，加快发展绿色产业和环保产业，严控“两高”项目建设，根据项目质量科学统筹能耗指标，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循环生产体系。	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采用国内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采取了节能节水等措施，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较低。	符合
2	牢牢守住安全与环保底线，加快推进吉化转型升级等重大化工产业项目建设，依托经开区、化工园区产业基础，打造以精细化工、循环经济、绿色发展为特色的高质量发展化工园区。	位于开发区内，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发展规划要求。	符合
3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控制。聚集石化、化工、涂装行业和化工园区、经开区等产业园区，建立健全全过程控制体系，持续加强技术指导和监督检查，切实提升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油品储运销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能力。	本项目口服液生产线涉及含非甲烷总烃的物料使用，挥发性极低，产生量极少，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能够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4	加强化工、制药、工业涂装等行业的恶臭污染综合治理，垃圾、污水集中式污染处理设施等加大密闭收集力度，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恶臭污染问题。	项目不涉及新增恶臭污染物排放小。	符合
5	针对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老旧破损、混接错接等情况，进一步完善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持	本项目生活污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和冷凝水	符合

	续提高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有条件的园区适当收集初期雨水。	直接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水和实验室废水排入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经过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6	开展耕地土壤污染成因排查和分析，有针对性的实施断源措施。继续防控耕地重金属污染风险，推动化工企业退城入园，减少对耕地的污染风险。	项目位于园区内，周边无农田。	符合												
7	重点加强石化、制药等高风险行业的环境风险管理。全面建设完善环境风险防范设施，以石油、化工、涉重金属等企业为重点，强化工业企业应急导流槽、事故调蓄池、应急闸坝、事故排水收集截留设施建设，合理设置应急事故池。	设置了完善的水污染风险防控措施，并充分依托园区应急防控体系，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政办发[2021]67号）中的相关要求。 7、与《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9 本项目与《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摘录） <table> <tr> <th>序号</th><th>规划</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 <tr> <td>1</td><td>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人民健康。医药健康产业作为与人类健康密切相关的产业，具有极大的市场潜力，同时也是世界各国关注的朝阳产业。医药健康产业是吉林省的优势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是转方式、调结构的重要举措，是加快吉林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td><td>规划中指出医药健康产业是吉林省的优势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同时支持已投资的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和再投资。</td><td>符合</td></tr> <tr> <td>2</td><td>进一步改善投资硬环境，优化服务软环境，为投资创业者创造良好营商环境。加快招商引资和大企业集群引进步伐，加速吉商医药企业回归。支持全球制药 500 强企业和药品流通 100 强企业来吉投资。支持已投资的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和再投资。以龙头企业为依托，吸引更多合作配套企业。支持医药和化工、医疗器械和装备制造、中药材和中成药、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和流通企业强强联合，形成上下游一体化的企业集团。</td><td></td><td>符合</td></tr> </table> 综上，本项目符合《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中的相关要求。				序号	规划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人民健康。医药健康产业作为与人类健康密切相关的产业，具有极大的市场潜力，同时也是世界各国关注的朝阳产业。医药健康产业是吉林省的优势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是转方式、调结构的重要举措，是加快吉林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	规划中指出医药健康产业是吉林省的优势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同时支持已投资的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和再投资。	符合	2	进一步改善投资硬环境，优化服务软环境，为投资创业者创造良好营商环境。加快招商引资和大企业集群引进步伐，加速吉商医药企业回归。支持全球制药 500 强企业和药品流通 100 强企业来吉投资。支持已投资的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和再投资。以龙头企业为依托，吸引更多合作配套企业。支持医药和化工、医疗器械和装备制造、中药材和中成药、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和流通企业强强联合，形成上下游一体化的企业集团。		符合
序号	规划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人民健康。医药健康产业作为与人类健康密切相关的产业，具有极大的市场潜力，同时也是世界各国关注的朝阳产业。医药健康产业是吉林省的优势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是转方式、调结构的重要举措，是加快吉林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	规划中指出医药健康产业是吉林省的优势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同时支持已投资的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和再投资。	符合												
2	进一步改善投资硬环境，优化服务软环境，为投资创业者创造良好营商环境。加快招商引资和大企业集群引进步伐，加速吉商医药企业回归。支持全球制药 500 强企业和药品流通 100 强企业来吉投资。支持已投资的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和再投资。以龙头企业为依托，吸引更多合作配套企业。支持医药和化工、医疗器械和装备制造、中药材和中成药、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和流通企业强强联合，形成上下游一体化的企业集团。		符合												

8、与《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经济开发区，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扩建，不涉及新增土地使用，同时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9、与《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符合性分析

根据《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挡石河兰家断面目标水质为V类水质，根据兰家断面国家采测分离数据显示，2021 年水质为IV类，2022 年水质为III类，2023 年水质为IV类，满足水质目标V类水体标准。本项目废水排入市政管网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符合《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

10、与《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表 1-10 《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工作方案	项目相符性结论
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要求，减少人类活动对自然空间的占用。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约束落实到环境管控单元，建立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快推动“三线一单”成果落地实施，加强在政策制定、规划实施、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健全以环评制度为主体的源头预防体系，严格规划环评审查和项目环评准入，开展重大经济技术政策的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和重大生态环境政策的社会经济影响评估，提升环评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三线一单”成果已落地实施，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强化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置管理。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与专项整治，重点加强对工业集中区、化工园区、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单位、危险废物收集、利用、处置单位的监管，依法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处置等环境违法犯罪行为。落实危险废物全过程智能监管措施，推动实现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全过程监控和信息化追溯。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在合理收运范围内收集处置医疗废物，做到应收尽收和及时收运，推动偏远地区补齐医疗废物收集短板。落实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机制，提升突发疫情、设施检修等期间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能力。	本项目危险废物依托厂区内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存放，危险废物全过程智能监管，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全过程按照要求进行，不涉及非法转移、倾倒、处置等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推动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加快煤炭减量步伐，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因地制宜开展煤改气、煤改电、煤改生物质。原则上不再新建自备燃煤机组。坚持“增气减煤”同步，新增天然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持续推进清洁取暖，争取纳入北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快推进蛟河、桦甸红石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15%，城市清洁取暖率达到 80%以上。	本项目新建锅炉采用生物质为燃料，并配备高效除尘器，符合要求。

综上，本项目符合《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

11、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符合性分析

表 1-11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符合性分析

项目	工作方案	项目相符性结论
控制思路与要求	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仅口服液生产线涉及 VOCs 的排放，使用的原材料挥发性极低，基本上不会挥发，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实行重点排放源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 80%	
重点行业治理任务	石化行业 VOCs 综合治理。全面加大石油炼制及有机化学品、合成树脂、合成纤维、合成橡胶等行业 VOCs 治理力度。重点加强密封点泄漏、废水和循环水系统、储罐、有机液体装卸、工艺废气等源项 VOCs 治理工作，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化工行业 VOCs 综合治理。加强制药、农药、涂料、油墨、粘胶剂、橡胶和塑料制品等行业 VOCs 治理力度。重点提高涉 VOCs 排放主要工序密闭化水平，加强无组织排放收集，加大含 VOCs 物料储存和装卸治理力度	本项目不涉及
	加快生产设备密闭化改造。对进出料、物料输送、搅拌、固液分离、干燥、灌装等过程，采取密闭化措施，提升工艺装备水平。加快淘汰敞口式、明流式设施。重点区域含 VOCs 物料输送原则上采用重力流或泵送方式，逐步淘汰真空方式；有机液体进料鼓励采用底部、浸入管给料方式，淘汰喷溅式给料；固体物料投加逐步推进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	本项目不涉及
	严格控制储存和装卸过程 VOCs 排放。鼓励采用压力罐、浮顶罐等替代固定顶罐。真实蒸气压大于等于 27.6kPa（重点区域大于等于 5.2kPa）的有机液体，利用固定顶罐储存的，应按有关规定采用气相平衡系统或收集净化处理	本项目不涉及
	加强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控制。退料、吹扫、清洗等过程应加强含 VOCs 物料回收工作，产生的 VOCs 废气要加大收集处理力度。开车阶段产生的易挥发性不合格产品应收集至中间储罐等装置。重点区域化工企业应制定开车、检维修等非正常工况 VOCs 治理操作规程	本项目不涉及

综上，本项目符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12、与《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中指出各地要以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合成树脂等石化行业，有机化工、煤化工、焦化（含兰炭）、制药、农

药、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化工行业，涉及工业涂装的汽车、家具、零部件、钢结构、彩涂板等行业，包装印刷行业以及油品储运销为重点，并结合本地特色产业，组织企业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 VOCs 含量等 10 个关键环节，认真对照大气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证、相关排放标准和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等开展排查整，本项目仅口服液生产线涉及 VOCs 的排放，使用的原材料挥发性极低，基本上不会挥发，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

13、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压力容器的使用，仅存放少量极难挥发的山梨醇和丙二醇，在溶液配制过程中会挥发极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013kg/h，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可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扩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中心坐标为东经 126°1'31.708"，42°56'20.249"。厂区东侧为紫金般若药业；南侧为吉林省维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英联生物制药公司；北侧为磐石市大兴矿业公司。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距厂界约 120m 处的新光村。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1。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用地性质：工业用地；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10576.38 万元，全部为企业自筹。 <u>建设规模：新建综合固体制剂车间，车间内设置二条生产线，一条为片剂生产线，年产利培酮口崩片 1992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5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5000 万片，枸橼酸钙片 3000 万片，一条为胶囊生产线，年产瑞香素胶囊 20000 万粒，维 U 颠茄铝胶囊 3000 万粒，心脑血管胶囊 5000 万粒；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空置车间和针剂车间进行建设，新增 2 条口服液生产线，分别为年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生产线和年产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生产线，利旧 1 条针剂生产线，原产品为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新增年产 540 万支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建成后可实现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切换生产。</u> 开发区集中供热于 2020 年建成，由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维，因此企业原有燃煤锅炉已于 2020 年停止使用，2022 年，由于开发区供热管网损坏无法继续供热，因此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在西点药业厂区内建设 2 台 4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属于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分布式供热工程，由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蒸汽用于生产及生活用热；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停止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蒸汽。由于本次新增工程生产需用蒸汽，且为后续新增项目预留产能，企业拟新建 1 台 6t/h 和 1 台 10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用于生产及生活用热。 3、工程内容
------	---

本项目位于磐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东侧，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扩建，建设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组成		主要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	占地面积 5806.08m ² ，1 层，建筑面积 5806.08m ² ，本项目包括一般生产区和 D 级区建设，设置 2 条生产线，一条为片剂生产线，年产利培酮口崩片 1992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5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5000 万片，枸橼酸钙片 3000 万片，一条为胶囊生产线，年产瑞香素胶囊 20000 万粒，维 U 颠茄铝胶囊 3000 万粒，心脑血管胶囊 5000 万粒，主要建设胶囊填充间、压片间、包衣间、器具清洗间、混合间、制粒干燥间、铝塑包装间、粉碎过筛间、纯水制备间、循环水间等	新建
	生产一号楼	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空置车间改造为口服液一车间进行建设，新增 2 条口服液生产线，分别为年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生产线和年产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生产线	厂房利旧
		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针剂车间进行建设，利旧 1 条针剂生产线，原产品为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新增年产 540 万支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建成后可实现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切换生产	
	综合办公楼	占地面积 2300m ² 、建筑面积 4846.38m ² ，共三层	依托现有
辅助工程	食堂	依托厂区内现有食堂，可以满足新增人员需求	
	纯水站	位于综合固体制剂车间一楼，纯水制备能力为 10t/h	新建
		位于生产一号楼一楼，纯水制备能力为 20t/h	依托现有
	循环水站	厂区内现有冷却水系统，循环冷却水系统设计能力为 300m ³ /h，余量为 100m ³ /h，可以满足本项目使用；	依托现有
	锅炉房	占地面积 543.13m ² 、建筑面积 543.13m ²	依托现有
	化验室	位于综合办公楼内的二楼和三楼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供电	园区供电管网统一提供	依托
	供热	生产用热及冬季生活供暖由本项目新建 1 台 6t/h 和 1 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提供	新建
	供水	园区给水管网统一提供，纯化水由车间内新建纯水制备系统提供	新建
		园区给水管网统一提供，纯化水由生产一号楼一楼现有纯水制备系统提供	依托现有
	排水	依托厂区内现有处理能力为 500m ³ /d 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经其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依托
	循环冷却水系统	依托厂区内现有循环冷却水系统，规模为 600m ³ /h	依托

	储运工程	试剂库(危险品库)	占地面积 628.60m ² 、建筑面积 628.60m ²		依托现有
		燃料库	占地面积 500m ² 、建筑面积 500m ²		依托现有
		存灰棚	占地面积 50m ² 、建筑面积 50m ² ，最大暂存能力为 50t		新建
		产品及原料库	位于生产一号楼内，占地面积 3656m ²		依托现有
	运输工程	运输工程	采用汽运，全部外委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片剂生产线及胶囊生产线粉碎过筛粉尘经过 2 套收集罩+1 台滤筒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13)，片剂生产线及胶囊生产线投料产生的粉尘经过 2 套收集罩+1 台滤筒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14)。其他无法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排放；锅炉配备低氮燃烧技术，烟气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40m 高排气筒排放。配液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调节+格栅+气浮+多级 AO+MBR，设计处理规模 500m ³ /d，余量为 303m ³ /d		依托现有
		地下水防治措施	车间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新建，其他依托现有
		噪声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消声器、隔声罩、基础减震，所有高噪声设备均设在厂房内		新建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分类收集、合理处置、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利用现有 1 座危险废物暂存库，用于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占地面积 132m ² ，危废间设置围堰、导流槽，采用重点防渗，废气采用集气后，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依托现有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存放于固体废物存放处，位于厂区北侧，面积 120m ² ；		依托现有
			生物质灰及生物质锅炉收集尘采用袋装存放于存灰棚内，存灰棚面积 50m ²		新建
		土壤预防保护措施	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加强废气、废水处理措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绿化		新建
		风险防控措施	全厂	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东侧建有一座容积为 600m ³ 的应急池。	依托现有
			试剂库（危险品库）	厂区北侧建有一处试剂库（危险品库），建筑面积 628.60m ² ，占地面积 628.60m ² ，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平面形式为矩形，建筑物高度 5.4m。仓库类别为甲类，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采用屋面和侧墙泄爆，	

			泄爆屋面采用重量小于 60kg/m²。分为：液体贮存室、固体试剂贮存室，每种试剂均单独存放。试剂库单独配套 70m³ 的事故应急池。							
4、原材料及动力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动力消耗情况详见表 2-2。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产品		名称		批消耗量 (kg)	年耗量 (kg)	包装形式	状态	最大储存量 (kg)	运输方式	
利培酮口崩片		利培酮		1.2	199.2	袋装	固态	12	汽运	
		微晶纤维素胶态二氧化硅共处理物		87.0	14442.0	袋装	固态	870	汽运	
		无水磷酸氢钙		24.0	3984.0	袋装	固态	240	汽运	
		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		6.0	996.0	袋装	固态	60	汽运	
		硬脂酸镁		0.6	99.6	袋装	固态	15	汽运	
		薄荷香精		0.6	99.6	袋装	固态	15	汽运	
		阿司帕坦		0.6	99.6	袋装	固态	15	汽运	
		内包装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	267.00	/	/	/	汽运
			利培酮口崩片铝箔		/	53.00	/	/	/	汽运
			聚酰胺/铝冷成型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	180.00	/	/	/	汽运
		外包装	小盒		/	40000 (个)	/	/	/	汽运
			大箱		/	200 (个)	/	/	/	汽运
			双向拉伸聚丙烯烟膜		/	10.52 (kg)	/	/	/	汽运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 (5mg)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		6.386	319.3	袋装	固态	15	汽运	
		微晶纤维素		48.5	2425	袋装	固态	485	汽运	
		二氧化硅		1.5	75	袋装	固态	15	汽运	
		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		2.0	100	袋装	固态	20	汽运	
		滑石粉		3.5	175	袋装	固态	35	汽运	
		硬脂酸镁		0.5	25	袋装	固态	10	汽运	
		薄膜包衣预混剂（胃溶型）		1.87	93.5	瓶装	液态	25	汽运	
		内包装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	240.0	/	/	/	汽运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 (5mg)		/	40.0	/	/	/	汽运

			铝箔						
			聚酰胺/铝冷成型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	140.0	/	/	/	汽运
		外包装	小盒	/	71429 个	/	/	/	汽运
			说明书	/	71429 张	/	/	/	汽运
			大箱	/	358 个	/	/	/	汽运
			双向拉伸聚丙烯烟膜	/	18.80	/	/	/	汽运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		6.386	638.6	袋装	固态	100	汽运
		微晶纤维素		48.5	4850	袋装	固态	100	汽运
		二氧化硅		1.5	150	袋装	固态	30	汽运
		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		2.0	200	袋装	固态	40	汽运
		滑石粉		3.5	350	袋装	固态	70	汽运
		硬脂酸镁		0.5	50	袋装	固态	10	汽运
		薄膜包衣预混剂（胃溶型）		1.87	187	瓶装	液态	18.7	汽运
		内包装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	120.0	/	/	/	汽运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铝箔	/	20.0	/	/	/	汽运
			聚酰胺/铝冷成型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	70.0	/	/	/	汽运
		外包装	小盒	/	71429 个	/	/	/	汽运
			说明书	/	71429 张	/	/	/	汽运
			大箱	/	358 个	/	/	/	汽运
			双向拉伸聚丙烯烟膜	/	18.80	/	/	/	汽运
	枸橼酸钙片	枸橼酸钙		0.5	30	袋装	固态	5	汽运
		淀粉		0.04	2.5	袋装	固态	0.5	汽运
		糖粉		0.04	2.5	袋装	固态	0.5	汽运
		羧甲基淀粉钠		0.01	0.6	袋装	固态	0.2	汽运
		调味剂		0.00025	0.015	袋装	固态	0.005	汽运
		硬脂酸镁		0.005	0.3	袋装	固态	0.1	汽运
		内包装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	80.00	/	/	/	汽运
			枸橼酸钙片铝箔	/	12.00	/	/	/	汽运

			聚酰胺/铝冷成型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	15.0	/	/	/	汽运
		外包装	小盒	/	30000 个	/	/	/	汽运
			说明书	/	30000 个	/	/	/	汽运
			大箱	/	150 个	/	/	/	汽运
			双向拉伸聚丙烯烟膜	/	12.80	/	/	/	汽运
	瑞香素胶囊	瑞香素		37.5	7500	袋装	固态	750	汽运
		聚维酮 K30		0.75	150	袋装	固态	15	汽运
		微晶纤维素		5.0	1000	袋装	固态	100	汽运
		滑石粉		0.75	150	袋装	固态	15	汽运
		硬脂酸镁		0.5	100	袋装	固态	10	汽运
		内包装	明胶空心胶囊	/	25 万粒	/	/	/	汽运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	50	/	/	/	汽运
			瑞香素铝箔	/	7.5	/	/	/	汽运
		外包装	说明书	/	10427 张	/	/	/	汽运
			小盒	/	10427 个	/	/	/	汽运
			大箱	/	26 个	/	/	/	汽运
			双向拉伸聚丙烯烟膜	/	2.79	/	/	/	汽运
	维 U 颠茄铝胶囊	维生素 U II		250	15000	袋装	固态	2500	汽运
		氢氧化铝		70.0	4200	袋装	固态	700	汽运
		颠茄流浸膏		20.0	1200	袋装	固态	200	汽运
		玉米淀粉		1.0	60	袋装	固态	10	汽运
		硬脂酸镁		1.0	60	袋装	固态	10	汽运
		滑石粉		3.0	180	袋装	固态	30	汽运
		内包装	明胶空心胶囊	/	50 万粒	/	/	/	汽运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	91.0	/	/	/	汽运
			维 U 颠茄铝胶囊铝箔	/	15.0	/	/	/	汽运
		外包装	说明书	/	41666 张	/	/	/	汽运
			小盒	/	41666 个	/	/	/	汽运
			双向拉伸聚丙烯烟膜	/	10.96kg	/	/	/	汽运
			大箱	/	104 个	/	/	/	汽运

	心脑血管胶囊	心脑血管胶囊流浸膏	269.8	13490	袋装	固态	2698	汽运
		心脑血管胶囊药粉	190	9500	袋装	固态	1900	汽运
		鹿心粉	30	1500	袋装	固态	450	汽运
	内包装	1#空心胶囊	/	100 万粒	/	/	/	汽运
		PVC 硬片	/	185	/	/	/	汽运
		心脑血管铝箔	/	28	/	/	/	汽运
	外包装	说明书	/	41666(张)	/	/	/	汽运
		小盒	/	41666(个)	/	/	/	汽运
		镀铝袋	/	41666(个)	/	/	/	汽运
		收缩膜	/	4167(个)	/	/	/	汽运
		大箱	/	104(个)	/	/	/	汽运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蛋白琥珀酸铁（以铁计）	24.0	4320	液态	瓶装	360	汽运
		山梨醇	30.0	5400	液态	瓶装	450	汽运
		丙二醇	30.0	5400	液态	瓶装	450	汽运
		羟苯甲酯钠	1.35	243	袋装	固态	20	汽运
		羟苯丙酯钠	0.45	81	袋装	固态	6.75	汽运
		樱桃香精	1.8	324	袋装	固态	27	汽运
		糖精钠	0.45	81	袋装	固态	6.75	汽运
		钠钙玻璃管制口服液体瓶	/	5400000 支	/	/	/	汽运
		口服液瓶用铝塑组合盖（丁基塞）	/	5400000 只	/	/	/	汽运
		标签	/	5400000(个)	/	/	/	汽运
		塑托	/	540000(个)	/	/	/	汽运
		吸管	/	540000(个)	/	/	/	汽运
		小盒	/	540000(个)	/	/	/	汽运
		大箱	/	1800(个)	/	/	/	汽运
		合格证	/	1800 张	/	/	/	汽运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盐酸氨溴索	0.9	180	袋装	固态	13.5	汽运
		盐酸克仑特罗	0.6	120	袋装	固态	9	汽运
		苯甲酸钠	1.2	240	袋装	固态	18	汽运
		丙二醇	19.2	3840	液态	瓶装	192	汽运
		山梨醇	109.8	21960	液态	瓶装	1098	汽运
		羟乙纤维素/250HX PHARM	1.5	300	袋装	固态	30	汽运

		L (+)-酒石酸	0.6	120	液态	瓶装	12	汽运
		石榴香精/BNY1027	0.6	120	/	/	/	汽运
		亚硫酸氢钠	0.6	120	/	/	/	汽运
		纯化水	452.1	90420	/	/	/	汽运
		钠钙玻璃管制口服液体瓶	/	5000000 支	/	/	/	汽运
		口服液瓶用铝塑组合盖(丁基塞)	/	5000000 只	/	/	/	汽运
		标签	/	5000000(个)	/	/	/	汽运
		塑托	/	500000(个)	/	/	/	汽运
		吸管	/	500000(个)	/	/	/	汽运
		小盒	/	500000(个)	/	/	/	汽运
		大箱	/	1660(个)	/	/	/	汽运
		合格证	/	1660 张	/	/	/	汽运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	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	2.25	405	袋装	固态	22.5	汽运
		甘氨酸	2.25	405	袋装	固态	22.5	汽运
		盐酸	1.8ml (1mol/L)	324ml (1mol/L)	液态	瓶装	18ml	汽运
		注射用水	45	8100	液态	瓶装	/	汽运
		铝塑组合盖	/	5400000 支	/	/	/	汽运
		覆膜丁基胶囊	/	5400000 个	/	/	/	汽运
		中硼硅注射剂瓶	/	5400000 个	/	/	/	汽运
		大箱	/	54000 个	/	/	/	汽运
		合格证	/	54000 张	/	/	/	汽运
	锅炉	生物质	/	6480t/a	袋装	固态	100t/a	汽运
	能源消耗	水	/	62026.2t/a	/	/	/	/
		电	/	100000KW·h	/	/	/	/
		蒸汽量	/	32400t/a	/	/	/	/
	其他材料	化验室分析试剂	/	0.05t/a	液态	瓶装	0.005t/a	汽运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3。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建设情况	备注
1	负压称量罩	SX-2D-2000-A	台	1	新增	利培酮口崩片
	高效筛粉机	ZS-500	台	1	新增	

		多向运动混合机	HDA-1000	台	1	新增	
		旋转式压片机	ZP47/2	台	1	新增	
		自动泡罩包装机	DPP260HIII	台	1	新增	
	2	负压称量罩	SX-2D-1800-A	台	1	新增	草酸艾司西酞 普兰片（5mg、 10mg）
		多向运动混合机	HDA-200	台	1	新增	
		旋转式压片机	ZP47/2	台	1	新增	
		高效包衣机	BG75F	台	1	新增	
		自动泡罩包装机	DPP-260H3-1	台	1	新增	
	3	高效万能粉碎机	GF300AX	台	1	新增	枸橼酸钙片
		负压称量罩	SX-2D-2000-A	台	1	新增	
		冲浆罐	—	台	1	新增	
		喷雾干燥制粒机	PGL-120B	台	1	新增	
		多功能整粒机	ZL1000	台	1	新增	
		三维运动混合机	SYH-800	台	1	新增	
		旋转式压片机	ZP4061	台	1	新增	
		自动泡罩包装机	DPP260	台	1	新增	
	4	负压称量罩	SX-2D-2000-A	台	1	新增	瑞香素胶囊
		高效湿法混合制粒机	GHL-250	台	1	新增	
		方形振动筛分机	ZSF	台	1	新增	
		热风循环烘箱	CT-C II	台	1	新增	
		振荡筛	ZS-515	台	1	新增	
		多功能整粒机	ZL1000	台	1	新增	
		三维运动混合机	SYH-800	台	1	新增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NJP-2000B	台	1	新增	
		自动泡罩包装机	DPP-250D II	台	1	新增	
	5	负压称量罩	SX-2D-2000-A	台	1	新增	维U颠茄铝胶 囊
		高效湿法混合制粒机	GHL-250	台	1	新增	
		方形振动筛分机	ZSF	台	1	新增	
		热风循环烘箱	CT-C II	台	1	新增	
		药用旋振筛	ZSY-500	台	1	新增	
		三维运动混合机	SYH-800	台	1	新增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NJP-1200B	台	1	新增	

		自动泡罩包装机	DPP-250D II	台	1	新增	
	6	沸腾制粒机	FL-120	台	1	新增	心脑血管胶囊
		药用旋振筛	ZSY-500	台	1	新增	
		多功能整粒机	ZL1000	台	1	新增	
		多向运动混合机	HD-600	台	1	新增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NJP-1200B	台	1	新增	
		自动泡罩包装机	DPP-250D II	台	1	新增	
	7	立式超声波洗瓶机	XHZS100	台	1	新增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灭菌干燥机	SZA620	台	1	新增	
		高速口服液灌装轧盖机	DGF16	台	1	新增	
		负压称量罩	-	台	1	新增	
		配液罐	T21073	台	1	新增	
		滴加罐	MT200V3	台	1	新增	
		缓冲罐	-	台	1	新增	
	8	浓配罐	QLPYG1000	台	1	新增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浓配罐过滤器	/	台	1	新增	
		洗瓶机	QCL40	台	1	新增	
		隧道式热风循环灭菌烘箱	ASMR620-43	台	1	新增	
		液体灌装轧盖机	YZG12	台	1	新增	
		旋盖机	FX8	台	1	新增	
	9	配液罐	LC-30	台	1	利旧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
		纯蒸汽灭菌柜	JR.CG-0.24	台	1	利旧	
		纯蒸汽灭菌柜	JR.CG-1.0	台	1	利旧	
		净化双扉干热灭菌柜	DMH-1.8m ³	台	1	利旧	
		全自动胶塞湿法清洗灭菌机	SJMH-20	台	1	利旧	
		全自动铝盖湿法清洗灭菌机	SLMJ-20	台	1	利旧	
		立式超声波清洗机	KQCL28/4	台	1	利旧	
		隧道式灭菌干燥机	KSZ920/100A-L	台	1	利旧	
		抗生素瓶灌装加塞机	KGS16	台	1	利旧	
		抗生素瓶轧盖机	ZG18	台	1	利旧	
		药用真空冷冻干燥机	LYO-30	台	1	利旧	

10	生物质锅炉	WNS6-1.25-SC	台	1	新增	锅炉
11	生物质锅炉	WNS10-1.25-SC	台	1	新增	
12	布袋除尘器	/	台	2	新增	
13	旋风除尘器	/	台	2	新增	
14	风机	/	台	2	新增	
15	软化水系统	20t/h	台	1	新增	
16	纯水制备系统	3t/h	台	1	新增	纯水制备系统
17	粉尘收集罩	/	个	4	新增	废气处理系统
18	滤筒除尘器	/	个	2	新增	
19	风机	/	台	2	新增	

6、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能如下。具体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批产量	批次	批产时间	执行标准
1	利培酮口崩片	19920 万片	120 万片/批	166 批	1 天 1 批	《利培酮口崩片质量标准》
2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	5000 万片	100 万片/批	50 批	1 天 1 批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质量标准》
3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	5000 万片	50 万片/批	100 批	1 天 2 批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质量标准》
4	枸橼酸钙片	3000 万片	50 万片/批	60 批	1 天 1 批	《枸橼酸钙片质量标准》
5	瑞香素胶囊	20000 万粒	100 万粒/批	200 批	1 天 1 批	《瑞香素胶囊质量标准》
6	维 U 颠茄铝胶囊	3000 万粒	50 万粒/批	60 批	1 天 1 批	《维 U 颠茄铝胶囊质量标准》
7	心脑康胶囊	5000 万粒	100 万粒/批	50 批	1 天 1 批	《心脑康胶囊成品质量标准》
8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	3 万支/批	180 批	2 天 1 批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质量标准》
9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	2.5 万支/批	200 批	1 天 1 批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质量标准》
10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	540 万支	3 万支/批	180 批	2 天 1 批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质量标准》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60d，每天工作 8h。10t/h 的生物质锅炉每天运行 8h，年运行 360d，6t/h 的生物质锅炉每天运行 8h，年运行 150d。

8、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主要用水为生活用水、纯水制备用水、锅炉用水、设备冲洗水、洗瓶用水和器皿清洗用水、地面清洁水、循环冷却水补水和化验室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职工生活用水按每人每天 50L，则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75\text{m}^3/\text{d}$ ($270\text{m}^3/\text{a}$)。

②纯水制备用水

本项目制备纯化水用水量为 $22156.2\text{t}/\text{a}$ 。

③锅炉用水

本项目新建一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和 1 台 6t/h 的生物质锅炉，10t/h 的生物质锅炉年运行 2880h，6t/h 的生物质锅炉年运行 1200h，设置 1 台软化水制备系统，年软化水量为 $39600\text{t}/\text{a}$ ，制备软化水 $36000\text{t}/\text{a}$ ，产生软化水废水 $3600\text{t}/\text{a}$ ，锅炉为蒸汽锅炉，软化水除一部分排污水外，全部转化为蒸汽，则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量为 $3600\text{t}/\text{a}$ ，蒸汽产生量为 $32400\text{t}/\text{a}$ ，用于生产。

由于冬季生产热损失较大，且冬季时冷凝水温度需高于春、夏、秋季冷凝水温度，保证排入供暖系统的热量，因此需启动 6t/h 的生物质锅炉用于生产用热。

④设备冲洗水

本项目固体制剂设备冲洗水来自本次新增纯水制备系统，针剂及口服液设备冲洗水依托厂区内现有纯水制备系统，固体制剂新增纯水用水量为 $10\text{t}/\text{d}$ ，年运行 360d，则固体制剂清洗水用水量为 $3600\text{t}/\text{a}$ ，针剂及口服液设备冲洗水新增纯水用水量为 $5\text{t}/\text{d}$ ，年运行 360d，则针剂及口服液设备清洗水用水量为 $1800\text{t}/\text{a}$ 。

⑤洗瓶用水

本项目洗瓶来自厂区内现有纯水制备系统，纯水用水量为 $14\text{t}/\text{d}$ ，年运行 360d，则清洗水用水量为 $5040\text{t}/\text{a}$ 。

⑥器皿清洗用水

本项目器皿清洗用水来自厂区内现有纯水制备系统，纯水用水量为 $1.5\text{t}/\text{d}$ ，年运行 360d，

则清洗水用水量为 540t/a。

⑦产品用水

本项目产品需要纯水量为 98.1t/a，来自厂区内现有纯化水制备系统。

⑧地面清洁水

本项目新增地面清洁用水主要为综合固体制剂车间新增用水，地面清洁采用拖布清洁，用水量为 2t/d（720t/d）。

⑨循环冷却水补水

循环冷却水依托厂区内既有循环冷却水系统，本次需要循环冷却水能力为 50m³/h（400m³/d），现有循环冷却水系统余量为 100m³/h，可以满足本次需求。循环冷却水补水量约为规模得 1%，则循环冷却水补水量为 4m³/d（1440t/a）。

⑩实验室用水

本项目实验室依托厂区内既有，新增用水主要为实验室清洗器皿等用水，用水量约为 2t/d（720t/a）。

（2）排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废水、锅炉排污水、设备冲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实验室废水和冷凝水，纯水制备废水和冷凝水为清净废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其他废水经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①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m³/d（216m³/a）。

②纯水制备废水

纯化水废水产生量为用水量的 50%，则纯化水废水量为 11078.1t/a。

③锅炉废水

本项目新建一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和 1 台 6t/h 的生物质锅炉，10t/h 的生物质锅炉年运行 2880h，6t/h 的生物质锅炉年运行 1200h，设置 1 台软化水制备系统，年软化水量为 39600 t/a，制备软化水 36000t/a，产生软化水废水 3600t/a，锅炉为蒸汽锅炉，软化水除一部分排污水外，全部转化为蒸汽，则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量为 3600t/a，蒸汽产生量为 32400t/a，用于生产，蒸汽采用间接加热的方式，其中 40%的蒸汽蒸发损失，剩余 60%的蒸汽冷凝后非取暖期做为冷凝水排入市政管网。取暖期蒸汽冷凝后先进入供暖系统，再排入市政管网。

④设备冲洗废水

本项目设备冲洗废水产生量为使用量的 90%，则设备冲洗废水量为 4860t/a。

⑤洗瓶废水

本项目洗瓶废水产生量为使用量的 90%，则洗瓶废水量为 4536t/a。

⑥器皿清洗废水

本项目器皿清洗废水产生量为使用量的 90%，则洗瓶废水量为 486t/a。

⑦地面清洁废水

本项目新增地面清洁废水主要为综合固体制剂车间新增废水，地面清洁采用拖布清洁，废水排放量约为使用量的 70%，则地面清洁水排放量为 1.4t/d（504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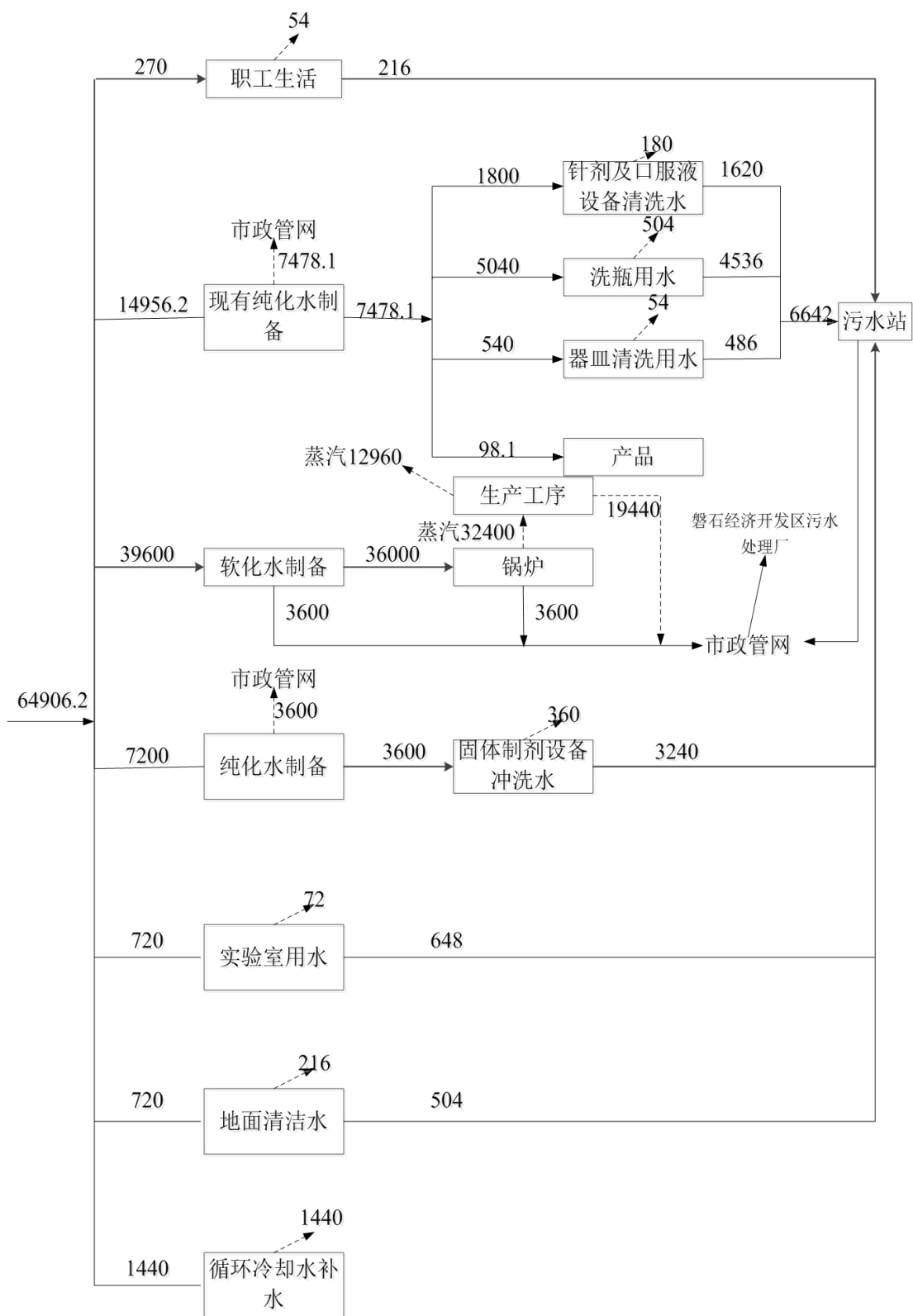
⑧实验室废水

本项目实验室依托厂区内既有，新增废水主要为实验室清洗器皿等排水，排水量约为用水量的 90%，则用水量约为 1.8t/d（648t/a）。

表 2-5 水平衡表

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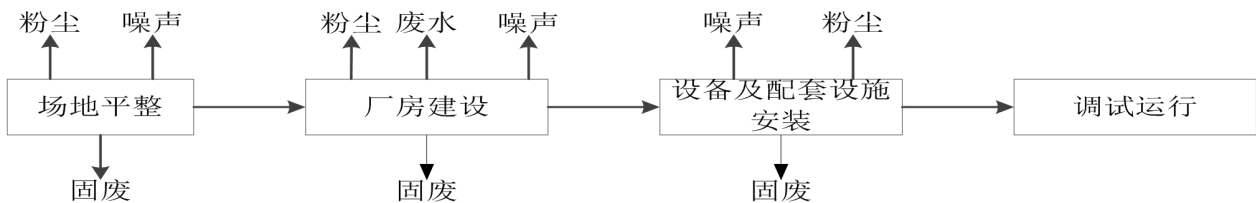
序号	用水类型	用水量	损耗	排放量
1	生活用水	270	54	216
2	纯水制备用水	22156.2	11078.1（制备为纯水）	11078.1
3	锅炉用水	39600	12960	26640
4	设备冲洗水	5400（来自纯水制备）	540	4860
5	洗瓶用水	5040（来自纯水制备）	504	4536
6	器皿清洗用水	540（来自纯水制备）	54	486
7	产品用水	98.1（来自纯水制备）	98.1	0
8	地面清洁水	720	216	504
9	循环冷却水补水	1440	1440	0
10	实验室用水	720	72	648
11	合计	75984.3（含 11078.1 纯水）	27016.2	48968.1



单位: m³/a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3)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网统一供给，满足生产需要。 (4) 供热 生产用热及冬季生活供暖由本项目新建 1 台 6t/h 和 1 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提供。 9、工程占地及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现有厂区内，新建综合固体制剂车间位于厂区西南侧现有空地内，厂区东侧为紫金般若药业；南侧为吉林省维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英联生物制药公司；北侧为磐石市大兴矿业公司。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距厂界约 120m 处的新光村，位于本项目主导风向的侧上风向。综合固体制剂车间位于厂区内西南侧空地，建设一条片剂生产线和一条胶囊生产线，生产一号楼位于厂区内东侧，利用现有的空置车间和针剂车间进行建设，新增 2 条口服液生产线，利旧 1 条针剂生产线，锅炉房位于厂区北侧，新建 1 台 6t/h 和 1 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提供。厂区内布置合理。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内容为：场地平整、硬化、厂房建设、设备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产生少量扬尘、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  <pre> graph LR A[场地平整] --> B[厂房建设] B --> C[设备及配套设施安装] C --> D[调试运行] A --> A1[粉尘] A --> A2[噪声] A --> A3[固废] B --> B1[粉尘] B --> B2[废水] B --> B3[噪声] B --> B4[固废] C --> C1[噪声] C --> C2[粉尘] C --> C3[固废] </pr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① 施工期间内施工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对地表水体的影响。 ② 施工期间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及场地平整产生的扬尘，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影响。 ③ 施工过程中设备安装产生的噪声。 ④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场地平整产生少量弃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妥善处理，容易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

1、片剂生产线

本项目片剂生产线主要为利培酮口崩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和枸橼酸钙片，工艺流程主要为过筛、粉碎、称重、预混、总混、压片、包装工序。每种产品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利培酮口崩片

（1）物料准备

①按照生产指令领取原辅料备用。

②利培酮手工过 40 目筛，过筛前后检查筛网完整性，按照投料量称取过筛后的利培酮，备用。

③无水磷酸氢钙手工过筛 40 目筛，过筛前后检查筛网完整性，按照投料量称取过筛后的无水磷酸氢钙，备用。

④阿司帕坦手工过 40 筛，过筛前后检查筛网完整性，按照投料量称取过筛后的阿司帕坦，备用。

⑤按照投料量称取硬脂酸镁、薄荷香精、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备用。称量后的薄荷香精及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手工过 40 目筛，将两种物料过入同一个盛装容器内，备用。

⑥6ZS-500 高效筛粉机安装 60 目筛网，将微晶纤维素胶态二氧化硅共处理物过筛，过筛前后检查筛网完整性。从过筛后的物料中分别称取 1/2 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胶态二氧化硅共处理物及另 1/2 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胶态二氧化硅共处理物，两份微晶纤维素胶态二氧化硅共处理物分开放置，备用。

（2）混合

①通过真空上料的方式依次将 1/2 投料量微晶纤维素胶态二氧化硅共处理物、薄荷香精和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阿司帕坦、利培酮、无水磷酸氢钙、另一份 1/2 投料量微晶纤维素胶态二氧化硅共处理物加入混合机内。设定混合机转动频率 30Hz，混合时间 10 分钟。

②总混：预混合结束后，向混合机中加入称量后的硬脂酸镁，设定混合机转动频率 30Hz，混合时间 3 分钟。

（3）称重

总混结束后，将混合后的药粉出料到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中，送至中间站称重。

（4）压片

①领取直径 6.5mm 圆形浅凹刻痕冲模，确认模具合格后进行安装操作。

②领取待压制的利培酮口崩片药粉，添加药粉。

③设定压片机转速 32 转/分钟，设定左、右加料器转速 9 转/分钟，理论片重：0.1g/片，单片片重：0.10g±6%。调节充填量，控制 10 片片重范围在 0.94g~1.06g 之间（现场控制），在 1.4KN~1.8KN 范围内调节左、右轨道压力控制素片硬度在 4.08kgf~7.14kgf 之间。

④生产结束后将压制好的利培酮口崩片素片送至中间称重。

（5）铝塑铝包装

①根据指令领取内包装材料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聚酰胺/铝冷成型固体药用复合硬片、利培酮口崩片铝箔。

②安装φ6.5mm 模块，安装批号并双人复核批号的准确性。

③开启自动泡罩包装机电源、压缩空气及循环水，设定运行参数：冲切速度：28 冲/分钟；成型温度：105~125℃；热封一温度：160~180℃；热封二温度：150~170℃；热封三温度：180~210℃，参数设定结束后开始加热。待温度恒定后添加利培酮口崩片素片进行生产操作。铝塑铝包装过程中每 2 小时记录一次运行参数，操作员认真检查铝塑铝板中素片填充情况，避免出现缺片、残片的铝塑铝板。

④接板操作：接板操作员将铝塑板放入周转容筐中，每个周转容筐中装入 1600 板，并附产品流转标签。

（6）包装工序生产工艺

①根据生产指令领取外包装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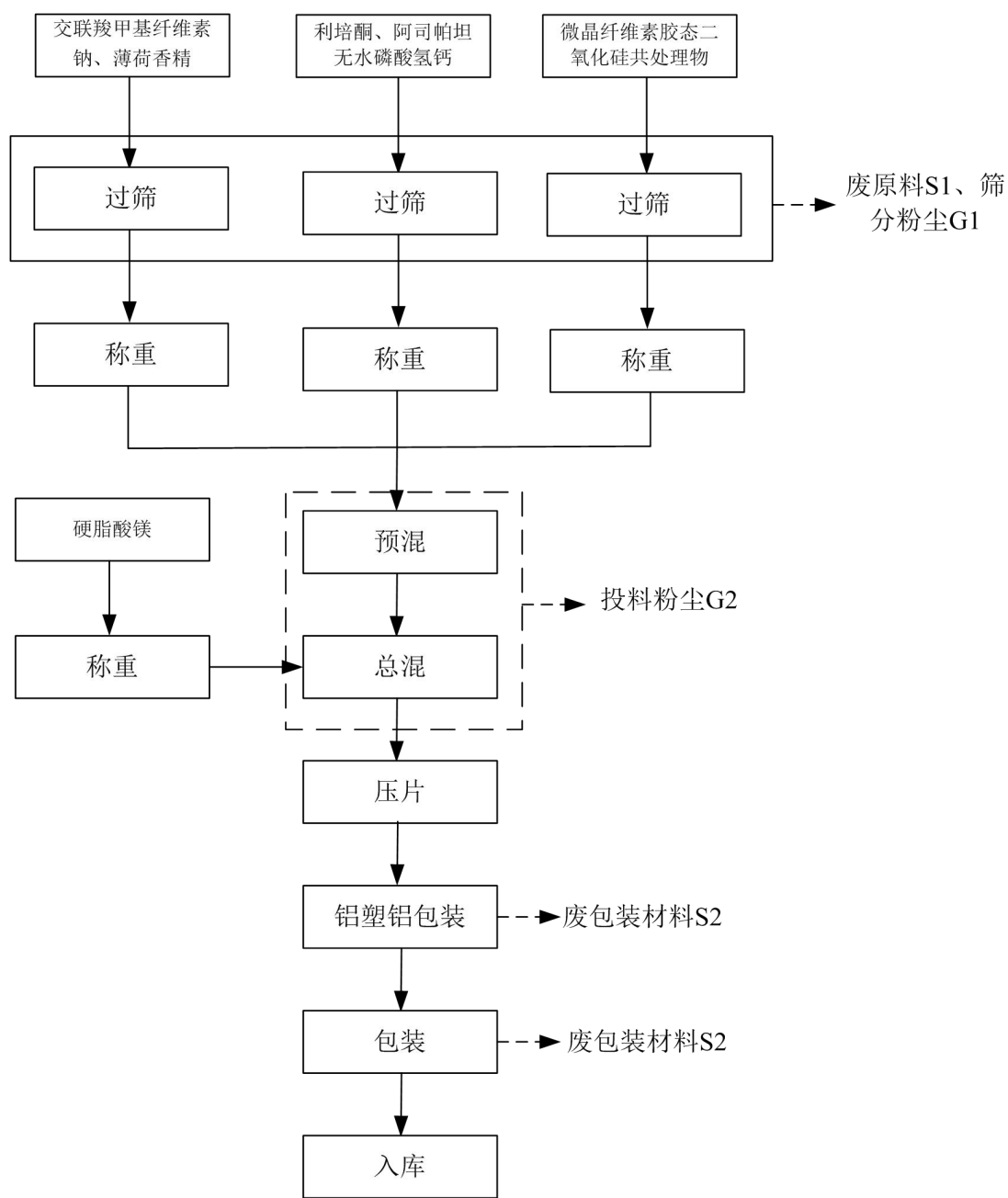
②手工包装操作

利培酮口崩片（30 片）包装操作：根据包装规格要求将每三板药装入一个小盒内，再将二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

利培酮口崩片（20 片）包装操作：根据包装规格要求将每两板药装入一个小盒内，再将三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

（7）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并与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手续。



附图 2-3 利培酮口崩片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

（1）物料准备

①根据生产指令领取原辅料，将草酸艾司西酞普兰过 60 目筛，微晶纤维素、二氧化硅、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滑石粉、硬脂酸镁分别过 40 目筛，备用。过筛前后，检查筛网完整性。

②按称量指令分别称取草酸艾司西酞普兰、二氧化硅、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滑石粉、硬脂酸镁，备用。

③预混合辅料微晶纤维素称量：按照称量指令称取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再从已称量的微晶纤维素中分次称取 1/8 投料量、1/4 投料量及剩余量的微晶纤维素，备用。

（2）预混合

将称取的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置于混合机中，将称取 1/8 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置于混合机中，频率：30Hz，混合时间 5 分钟；再将称取 1/4 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加入混合机中，频率：30Hz，混合时间 5 分钟，最后将剩余的微晶纤维素加入混合机中，频率：30Hz，混合时间 5 分钟。

（3）总混合

将二氧化硅、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滑石粉、硬脂酸镁依次加入上述预混合物料内混合，混合频率：30Hz，混合时间为 10 分钟。混合结束后，将粉末置于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中，送至中间站称量。

（4）压片

①领取Φ5 浅凹冲模具，安装前对模具进行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

②领取待压制的药粉，添加药粉，开启设备设定压片机转速为 18 转/分钟，左、右加料器转速为 9 转/分钟，在 3.0~5.0KN 范围内调整压力。压片过程中操作者每 15 分钟从左、右轨道出口处各取 20 片素片检查一次片重，再各取 3 片检测硬度。重量差异控制在±6.0%，硬度控制在 5.10~8.15kgf。

（5）包衣

①按素片重量的 3.0%称量薄膜包衣预混剂（胃溶型），配制成 12%包衣液。

②将领取的素片投入包衣机内，连接好蠕动泵与喷枪的连接管，调整喷枪喷雾角度使与素片运动方向垂直；开启电源、压缩空气；控制进风温度：65~75℃；对素片进行预热，预热时适当点动包衣机确保素片预热均匀。出风（出口）温度达到 43℃~45℃时开始包衣，调

整蠕动泵转速至 20 转/分钟，包衣机转速为 4 转/分钟，雾化压力：0.4~0.6MPa，控制物料温度 35~45℃，出风（出口）温度 36~45℃。包衣过程中，适当调整包衣机转速 4~8 转/分钟，蠕动泵转速 20~40 转/分钟。操作过程中每 10 分钟记录一次参数。

③喷液完毕，关闭加热，转速降至 4 转/分钟，待衣片冷却至室温后，放料至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中。

（6）铝塑铝包装

①根据内包材领取指令，领取内包装材料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铝箔、聚酰胺/铝冷成型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②开启自动泡罩包装机电源，开启压缩空气及循环水。设定成型温度：100~120℃、热封一温度：150~170℃、热封二温度：150~170℃、热封三温度：160~190℃。待加热板温度恒定后，调整冲切速度 28 冲/分钟，向料斗中添加包衣片进行操作，每 2 小时记录一次运行参数。铝塑铝包装过程中，操作员认真检查铝塑铝板中衣片充填情况，避免缺粒、废板情况的铝塑铝板。

（7）包装工序生产工艺

①手工接板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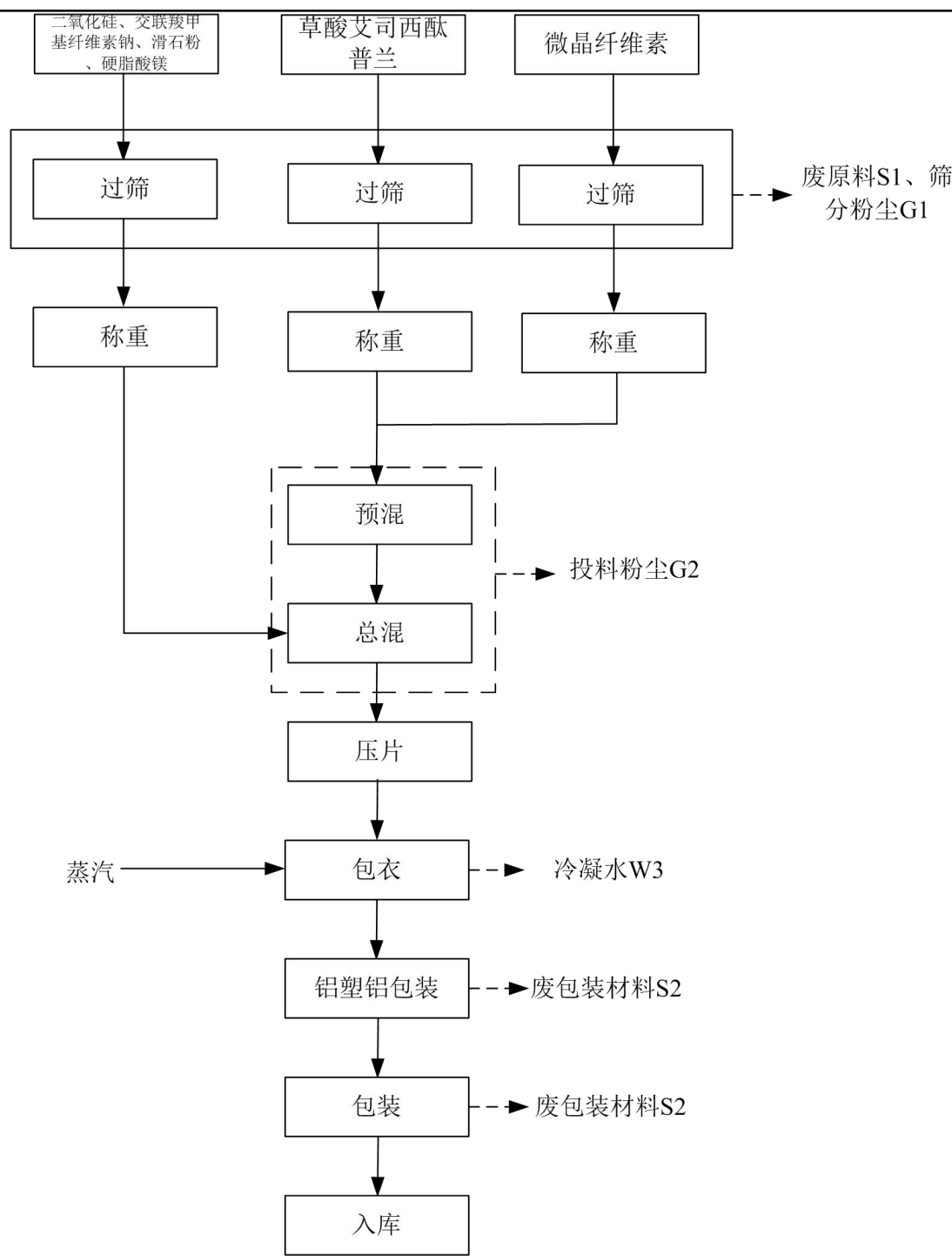
接板操作者应用屏风将接板位置与周围隔离。接板过程中，操作者应认真检查铝塑铝板外观质量，应板形端正，文字居中，批号清晰易读，无压花、瘪泡、褶皱、包材接头等现象。确认铝塑板外观质量合格后，将铝塑板计数放入周转筐中，1600 板/筐，并附上产品流转标签。

7 片/板×2 板/盒×200 盒/箱：根据包装规格要求，每两板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带有电子监管码的小盒内，每两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流转至缩封岗位，每十个小盒进行缩封操作，然后经过赋码生产线赋码后，装入大箱内。

7 片/板×6 板/盒×200 盒/箱：根据包装规格要求，每六板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带有电子监管码的小盒内，每两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流转至缩封岗位，每五小盒进行缩封操作，然后经过赋码生产线赋码后，装入大箱内。

（8）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并与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交接。



附图 2-4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

（1）物料准备

①根据生产指令领取原辅料，将草酸艾司西酞普兰过 60 目筛，微晶纤维素、二氧化硅、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滑石粉、硬脂酸镁分别过 40 目筛，备用。过筛前后，检查筛网完整

性。

②按称量指令分别称取草酸艾司西酞普兰、二氧化硅、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滑石粉、硬脂酸镁，备用。

③预混合辅料微晶纤维素称量：按照称量指令称取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再从已称量的微晶纤维素中分次称取 1/8 投料量、1/4 投料量及剩余量的微晶纤维素，备用。

（2）预混合

将称取的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置于混合机中，将称取 1/8 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置于混合机中，频率：30Hz，混合时间 5 分钟；再将称取 1/4 投料量的微晶纤维素加入混合机中，频率：30Hz，混合时间 5 分钟，最后将剩余的微晶纤维素加入混合机中，频率：30Hz，混合时间 5 分钟。

（3）总混合

将二氧化硅、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滑石粉、硬脂酸镁依次加入上述预混合物料内混合，混合频率：30Hz，混合时间为 10 分钟。混合结束后，将粉末置于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中，送至中间站称量。

（4）压片

①领取Φ5 浅凹冲模具，安装前对模具进行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

②领取待压制的药粉，添加药粉，开启设备设定压片机转速为 23 转/分钟，左、右加料器转速为 9 转/分钟，在 4.0~6.0KN 范围内调整压力。压片过程中操作者每 15 分钟从左、右轨道出口处各取 10 片素片检查一次片重，再各取 3 片检测硬度。重量差异控制在±6.0%，硬度控制在 7.14~10.19kgf，并根据称量结果调节片重，根据硬度调节压力。

（5）包衣

①按素片重量的 3.0%称量薄膜包衣预混剂（胃溶型），配制成 12%包衣液。

②将领取的素片投入包衣机内，连接好蠕动泵与喷枪的连接管，调整喷枪喷雾角度使与素片运动方向垂直；开启电源、压缩空气；控制进风温度：65~75℃；对素片进行预热，预热时适当点动包衣机确保素片预热均匀。出风（出口）温度达到 43℃~45℃时开始包衣，调整蠕动泵转速至 20 转/分钟，包衣机转速为 4 转/分钟，雾化压力：0.4~0.6MPa，控制物料温度 35~45℃，出风（出口）温度 36~45℃。包衣过程中，适当调整包衣机转速 4~8 转/分钟，蠕动泵转速 20~40 转/分钟。操作过程中每 10 分钟记录一次参数。

③喷液完毕，关闭加热，转速降至 4 转/分钟，待衣片冷却至室温后，放料至双层药用低

密度聚乙烯袋中。

（6）铝塑铝包装

①根据内包材领取指令，领取内包装材料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铝箔、聚酰胺/铝冷成型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②开启自动泡罩包装机电源，开启压缩空气及循环水。设定成型温度：100～120℃、热封一温度：150～170℃、热封二温度：150～170℃、热封三温度：160～190℃。待加热板温度恒定后，调整冲切速度 28 冲/分钟，向料斗中添加包衣片进行操作，每 2 小时记录一次运行参数。铝塑铝包装过程中，操作员认真检查铝塑铝板中衣片充填情况，避免缺粒、废板情况的铝塑铝板。

（7）包装工序生产工艺

①手工接板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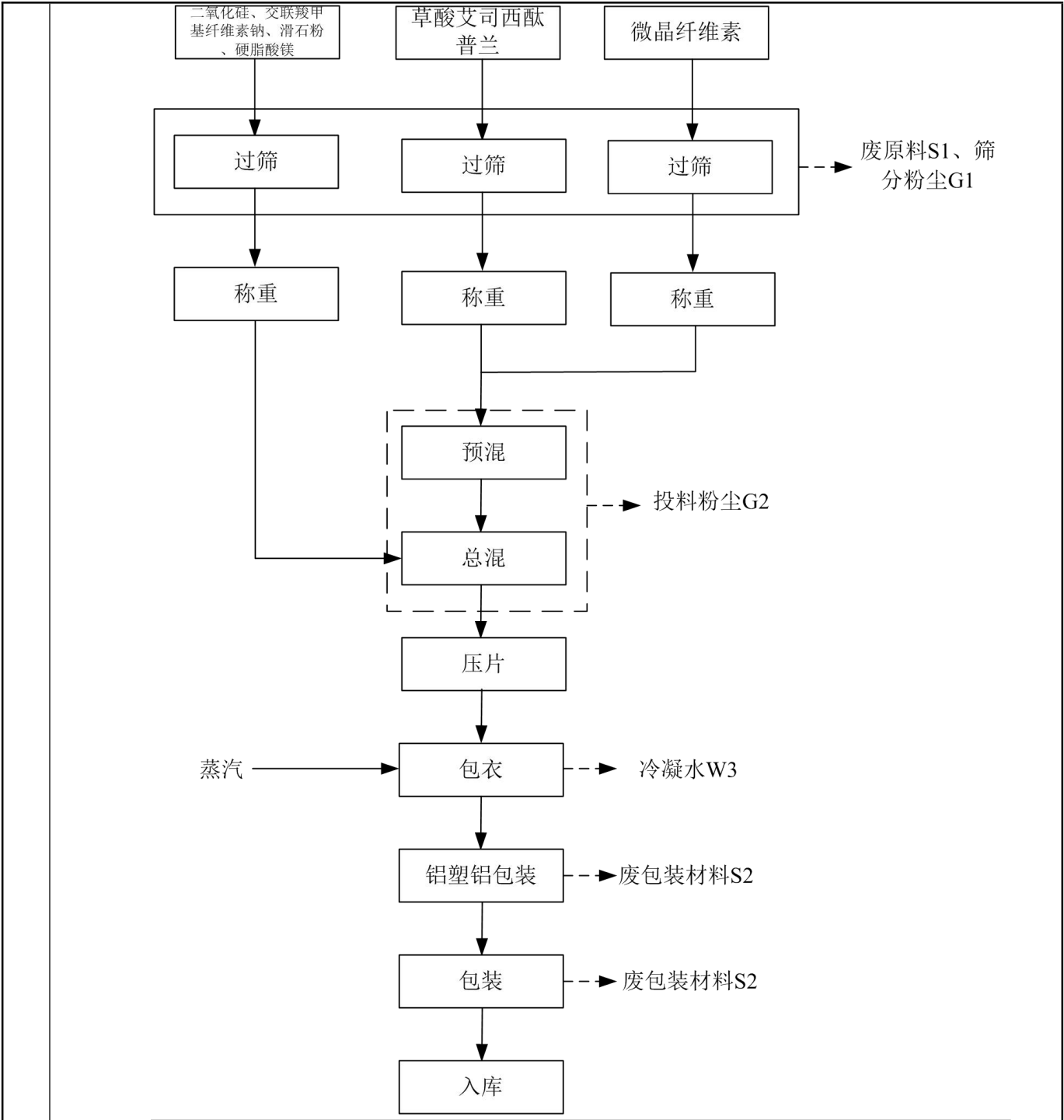
接板操作者应用屏风将接板位置与周围隔离。接板过程中，操作者应认真检查铝塑铝板外观质量，应板形端正，文字居中，批号清晰易读，无压花、瘪泡、褶皱、包材接头等现象。确认铝塑板外观质量合格后，将铝塑板计数放入周转筐中，1600 板/筐，并附上产品流转标签。

7 片/板×1 板/盒×200 盒/箱：根据包装规格要求，每一板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带有电子监管码的小盒内，每两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流转至缩封岗位，每十个小盒进行缩封操作，然后经过赋码生产线赋码后，装入大箱内。

7 片/板×4 板/盒×200 盒/箱：根据包装规格要求，每四板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带有电子监管码的小盒内，每两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流转至缩封岗位，每五小盒进行缩封操作，然后经过赋码生产线赋码后，装入大箱内。

（8）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并与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交接。



附图2-5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枸橼酸钙片

（1）粉碎

按批生产投料单领取白砂糖。粉碎成 80 目细粉备用。

（2）称重

根据投料单称取枸橼酸钙原料、白砂糖、淀粉，另称取外加辅料羧甲基淀粉钠、硬脂酸

镁及调味剂。

(3) 制粒

①黏合剂的配制：取淀粉至不锈钢桶中，加入适量纯化水搅拌均匀后，加入 90℃左右纯化水制成淀粉浆，放置 50-60℃备用。

②将枸橼酸钙原料、白砂糖、淀粉、加到沸腾制粒机中，以淀粉浆为黏合剂控温 70℃-80℃进行喷浆制粒、干燥。干燥后的物料通过 30 目进行选粒整粒。

(4) 批混

将外加的羧甲基淀粉钠、硬脂酸镁及调味剂与上述颗粒混合后加入混合机内，设定批混时间为 15min，混合均匀。

(5) 压片操作

根据半成品含量，由技术员确定片重及片重差异范围，进行压片，压片过程中随时检查片重差异。将素片送至中间站称量、挂标签并填写进站记录。

(6) 铝塑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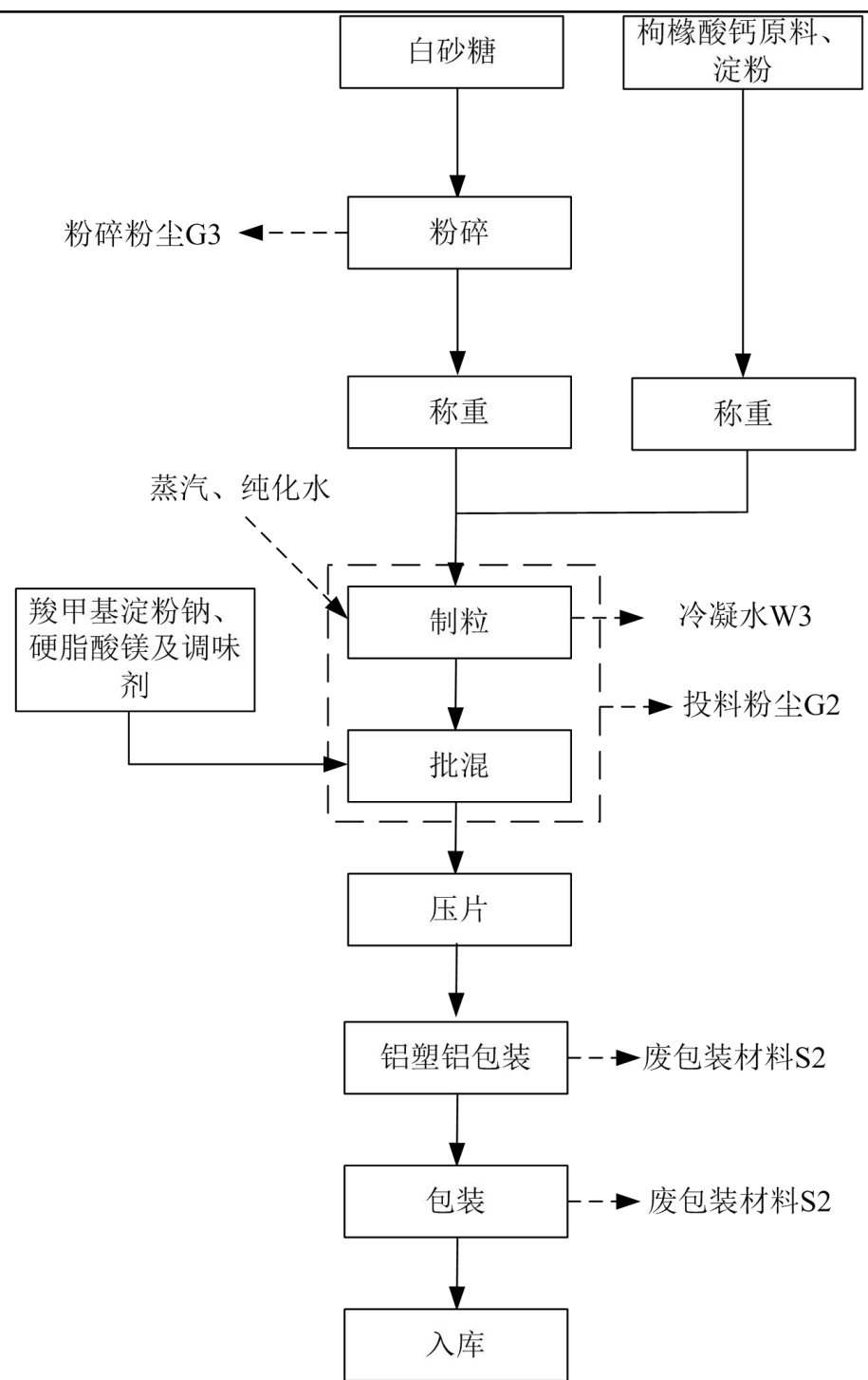
铝塑操作工作参数：压缩空气：0.4~0.6MPa；PVC 成型温度：105~125℃；铝塑热合温度：160~165℃。铝塑包装过程中，操作员应随时检查铝塑板添片及密封情况，对铝塑板质量负责。

(7) 包装

根据包装规格要求每一小盒放入两个铝塑铝板和一张说明书，每十小盒缩封为一个中包。每四十中包放入一个大箱，并附合格证，待生产监控员检查合格后，用胶带封箱，捆扎。

(8) 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办理入库手续。



附图2-6 枸橼酸钙片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2、胶囊生产线

本项目片剂生产线主要为瑞香素胶囊、维U颠茄铝胶囊、心脑血管康胶囊，工艺流程主要为过筛、粉碎、称重、预混、总混、压片、包装工序。每种产品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瑞香素胶囊

(1) 湿颗粒整粒

①黏合剂的配制（聚维酮 K30 水溶液）：取称量后的一份纯化水在搅拌状态下加入称取的一份聚维酮 K30，持续搅拌 30 分钟，备用。同法配制另一份黏合剂。

②制粒操作：将称量一份瑞香素加入制粒锅中，开启搅拌状态下加入一份聚维酮 K30 水溶液，搅拌转速 1200r/min，加浆结束后开启切碎，切碎转速低速，切碎时间 60 秒，制粒结束后出料进行湿整粒。同法制取另一份湿颗粒。

③湿颗粒整粒：方形振动筛分机安装 20 目筛网，对制取得每一份湿颗粒进行整粒。

(2) 干燥

将整粒后的湿颗粒铺到烘干盘中。设定热风循环烘箱温度 80℃，在 80±5℃ 范围内进行干燥，当热风循环烘箱温度达到 80℃ 时开始计时，干燥 5 小时。干燥过程中在干燥 1 小时、2 小时分别翻一次盘。烘干结束后，待颗粒温度降到室温时，收料到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中，将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封好。

(3) 选粒

ZS-515 振荡筛安装 30 目筛网，将干燥后的颗粒进行选粒操作，用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在上出料口收集未通过 30 目筛的颗粒，在下出料口收集通过 30 目筛的颗粒，选粒结束后将收集的通过 30 目筛的颗粒和未通过 30 目筛的颗粒分别称重，选粒结束后将未通过 30 目筛的颗粒进行整粒。

(4) 整粒

ZL1000 多功能整粒机安装φ1 筛网，设定转速 900 转/分钟，将未通过 30 目筛的颗粒进行整粒。在多功能整粒机出料口，用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盛装整粒后的颗粒，称重。

(5) 混合

将微晶纤维素、滑石粉、硬脂酸镁和选粒、整粒后的颗粒加入 SYH-800 三维运动混合机内。设定混合机运转频率 30Hz，混合时间 15 分钟。混合结束后，出料至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中，将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内袋扎紧。

(6) 胶囊充填

①根据生产指令领取 1#明胶空心胶囊,每批抽取 20 粒空心胶囊计算空心胶囊平均囊重。

②领取 2#胶囊模具, 安装前对模具进行检查, 合格后方可安装。

③取待充填的瑞香素胶囊颗粒, 根据确定的装量进行充填。设定 NJP-2000B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速度 1600 粒/分钟, 充填后的胶囊通过胶囊抛光机抛光, 装入双层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中。每 15 分钟分别在里道、外道取 10 粒充填后的胶囊监测囊重, 根据称量结果随时调节囊重, 使囊重在差异范围内, 并随时检查胶囊充填效果。

(7) 铝塑包装

开启自动泡罩包装机电源、压缩空气及循环水。设定运行速度: 40Hz/分钟、成型上板温度: 105~115℃、成型下板温度: 110~120℃、热封温度: 160~170℃。待加热板温度恒定后, 开启设备添加胶囊进行操作, 每小时记录一次运行参数。铝塑包装过程中, 操作员认真检查铝塑板中胶囊填充情况, 避免出现缺粒、废囊等情况的铝塑板。

(8) 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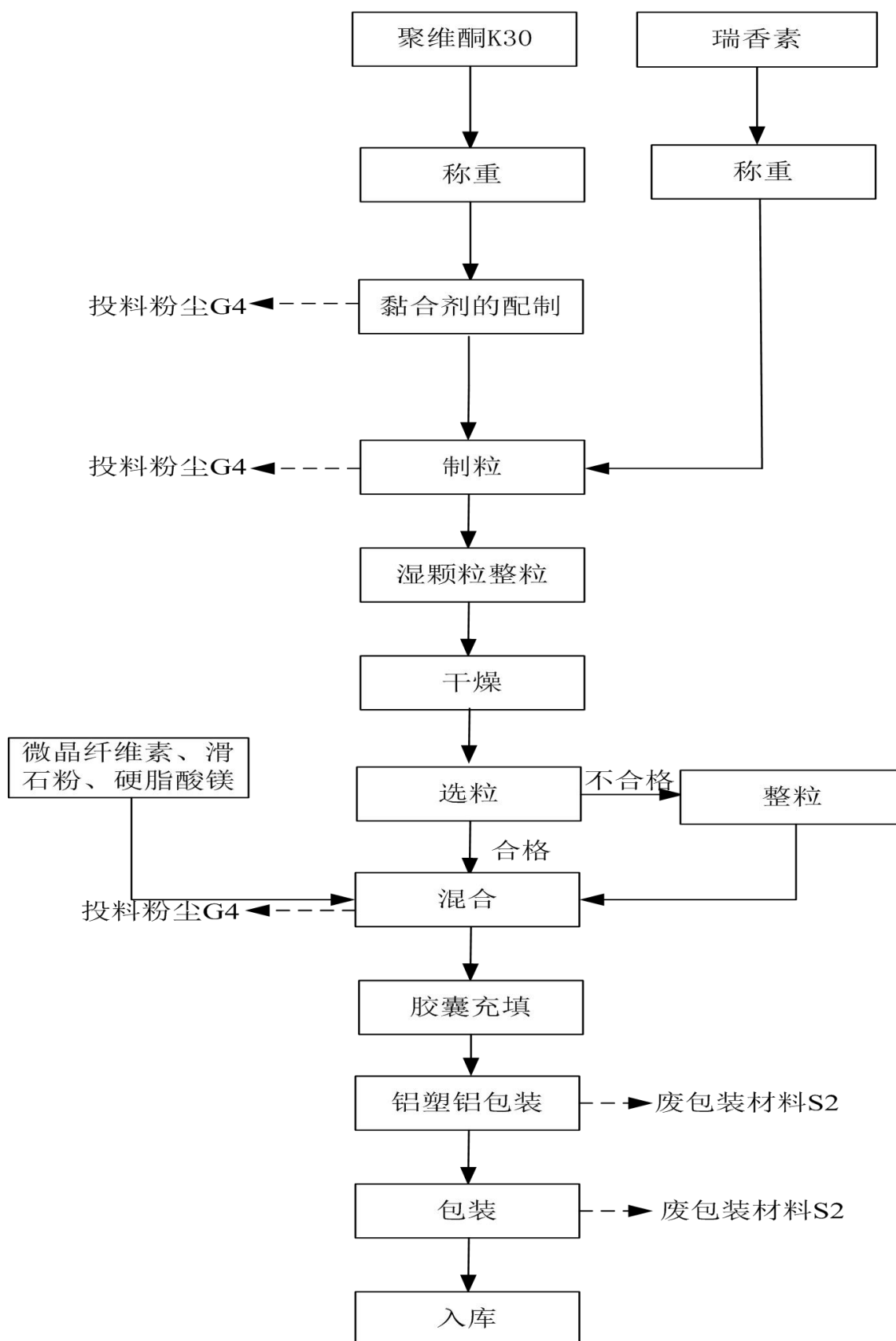
瑞香素胶囊(24 粒)包装操作: 每两板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小盒内, 每四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 流转至缩封岗位, 每十个小盒为一中包装进行缩封操作, 然后进行赋码生产线操作, 四十中包装为一件装入一个大箱内。

瑞香素胶囊(36 粒)包装操作: 每三板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小盒内, 每二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 流转至缩封岗位, 每十个小盒为一中包装进行缩封操作, 然后进行赋码生产线操作, 二十中包装为一件装入一个大箱内。

捆扎(24 粒): 岗位操作员按设备标准操作规程调节设备温度旋钮, 使粘合温度升至 250℃, 装上打包带, 穿带(捆扎要求: 平行穿入两道打包带, 目测每道打包带距离大箱边缘的距离为整个大箱的四分之一, 封口应严密, 捆扎紧实、平整), 合格后可进行捆扎。

(9) 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 并与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交接。



附图2-7 瑞香素胶囊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维U颠茄铝胶囊

(1) 称量

①料 1 称量：称取投料量 1/2 的氢氧化铝，称取玉米淀粉，送至湿法制粒二室备用。

②料 2 称量：称取投料量 1/2 的氢氧化铝，称取颠茄流浸膏，送至湿法制粒二室备用。

③称取维生素 U II、滑石粉及硬脂酸镁送至原辅料存放二室备用。

(2) 制粒

①黏合剂的配制：将称量的玉米淀粉放入不锈钢桶中，加入 1.0kg 纯化水搅拌均匀后，加入 90℃左右纯化水制成 6%浓度的玉米淀粉浆，放置 50-60℃备用。

②将称量后 1 料氢氧化铝加入高效湿法混合制粒机中，开启搅拌状态下加入玉米淀粉浆，搅拌转速：900r/min，加浆结束后开启切碎，切碎转速：高速，切碎时间 2 分钟。制粒后出料。

③湿颗粒整粒：ZSF 方形振动筛分机安装 20 目筛网，对制粒后的颗粒进行整粒。

④干燥：将整粒后颗粒的铺到烘盘上，每盘盛装物料厚度约占烘干盘深度的 1/3 左右，干燥温度 80℃，干燥时间 6 小时，干燥过程中每 30 分钟记录一次干燥箱温度参数，干燥过程中每 2 小时翻一次盘。烘干结束后待物料温度降到室温时，收料到双层药用聚乙烯包装袋中。干燥工序采用电加热。

⑤将称量后的另 1 料氢氧化铝加入高效湿法混合制粒机中，开启搅拌状态下加入颠茄流浸膏，搅拌转速：900r/min，颠茄流浸膏加入后开启切碎，切碎转速：高速，切碎时间 2 分钟。制粒后出料。

⑥湿颗粒整粒：ZSF 方形振动筛分机安装 20 目筛网，将制粒后的颗粒进行整粒。

⑦干燥：将整粒后颗粒铺到烘盘上，每盘盛装物料厚度约占烘干盘深度的 1/3 左右，设定干燥温度 50℃，干燥时间 5 小时，干燥过程中每 30 分钟记录一次干燥箱温度参数，干燥过程中每 2 小时翻一次盘。烘干结束后待物料温度降到室温时，收料到双层药用聚乙烯包装袋中。干燥工序采用电加热。

(3) 混合

将确认后的维生素 U II、滑石粉、硬脂酸镁、整粒后的颗粒加入混合机内，设定混合时间为 15min，混合机频率 30Hz，进行混合操作。混合结束，将颗粒装入双层药用聚乙烯包装袋中，送至中间站。

（4）胶囊充填

根据确定的装量进行充填，设定胶囊充填机转速 36 转/分钟，充填过程中每 15 分钟量取 10 粒充填后的胶囊检查一次囊重。

根据称量结果随时调节囊重，使囊重在差异范围内，并随时检查胶囊充填效果。

（5）铝塑包装

安装 1#胶囊模块。开启自动泡罩包装机电源、压缩空气及循环水，升温加热。设定运行参数：自动泡罩包装机运行参数：运行速度：40Hz/分钟；A：成型上板温度：105~115℃；B：成型下板温度：110~120℃；C：热封温度：160~170℃，待温度恒定后添加胶囊进行操作，每 2 小时记录一次运行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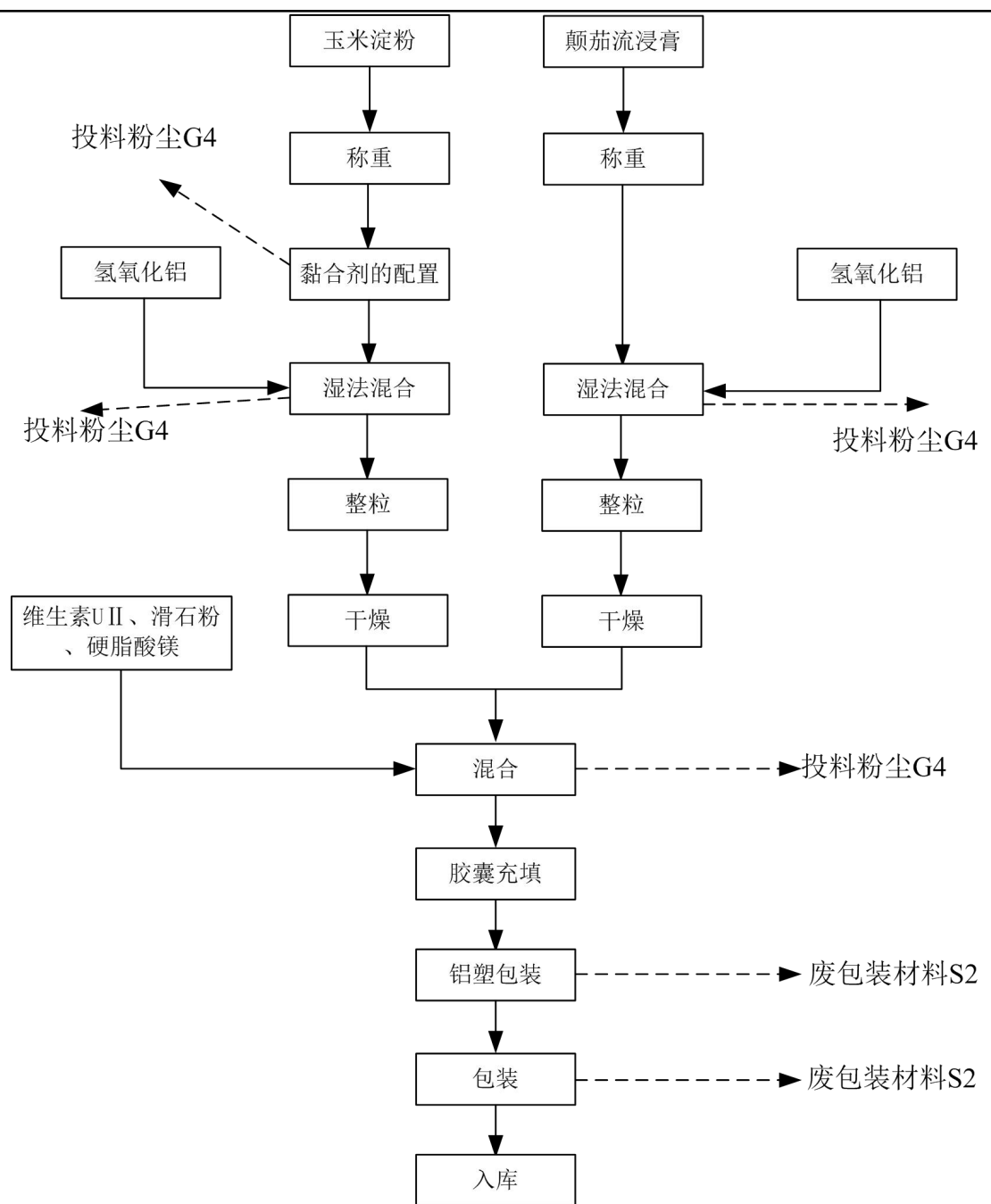
（6）包装

根据包装规格要求每一板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小盒内，每四百个小盒装入一个大箱内，流转至缩封岗位，每十个小盒为一中包装进行缩封操作，再将四十中包装入一个大箱内，并附一张合格证。

岗位操作员按设备标准操作规程调节设备温度旋钮，使粘合温度升至 250℃，装上打包带，穿带（捆扎要求：平行穿入两道打包带，目测每道打包带距离大箱边缘的距离为整个大箱的四分之一，封口应严密，捆扎紧实、平整），合格后可进行捆扎。

（7）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并与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手续。



附图2-8 维U颠茄铝胶囊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心脑康胶囊

(1) 配料称量

根据称量批令将内加的原辅料平均分成 2 料，称取心脑康胶囊流浸膏、心脑康胶囊药粉。另按称量指令称取外加原辅料鹿心粉，单独存放备用，送入制粒室。

(2) 沸腾制粒

①黏合剂：心脑康流浸膏加入纯化水，室温下稀释成比重为 1.27 作为粘合剂备用。

②沸腾制粒：把心脑康药粉加入盛料器内，以心脑康流浸膏为粘合剂，设定进风温度 80℃，控制出风温度 60±5℃，蠕动泵转速 150±5 转/分钟进行喷浆制粒。

③制粒后干燥 30 分钟，干燥结束降至室温出料。

(3) 选粒

按工艺要求安装 30 目筛网，将制粒后的颗粒用旋振筛选粒。

(4) 整粒

整粒机安装上 2 号筛网，将振筛选粒后的大颗粒进行整粒。整粒后，把所有选粒整粒完的颗粒称重。

(5) 批混

上述颗粒混合后加入混合机内，投入鹿心粉，设定批混时间为 15min，混合。混合结束，出料到洁净桶中送至中间站称量、挂标签标明品名、批号、重量、序号、操作者、生产日期。

(6) 胶囊充填

根据确定的装量进行充填，充填过程中每 15min 测一次装量。根据称量结果随时调节装量，使装量在差异范围内，并随时检查胶囊充填效果，剔除叉劈、瘪囊等废囊。充填结束后，将充填完的胶囊置双层药用聚乙烯袋中扎紧袋口，送中间站称重，挂标签标明品名、规格、批号、重量、操作者、操作日期。

(7) 铝塑包装

开启铝塑包装机电源、压缩空气及循环水，升温加热。设定运行参数：A：成型上板温度：105～115℃；B：成型下板温度：110～120℃；C：热合温度：160～170℃；待温度恒定后添加素片进行操作，运行参数每 2 小时记录一次。

(8) 包装

镀铝袋包装：岗位操作员按照批包装指令的内容及设备操作规程，调试设备所需封口的温度（160℃～200℃）和传送带速度（10v/min），按照产品包装规格，24 粒装，将两个药

板装进 1 个镀铝袋中；36 粒装，将三个药板装进 1 个镀铝袋中；96 粒装，将四个药板装进 1 个镀铝袋中。检查镀铝袋包装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封口平整、严密，手撕封口无裂缝）后继续操作。

心脑康胶囊（24 粒）包装操作：将 1 个装有两板药的镀铝袋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小盒，每十个小盒装入一个热缩膜，每四十热缩膜装入一个大箱，并附合格证。

心脑康胶囊（36 粒）包装操作：将 1 个装有三板药的镀铝袋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小盒，每十个小盒装入一个热缩膜，每四十热缩膜装入一个大箱，并附合格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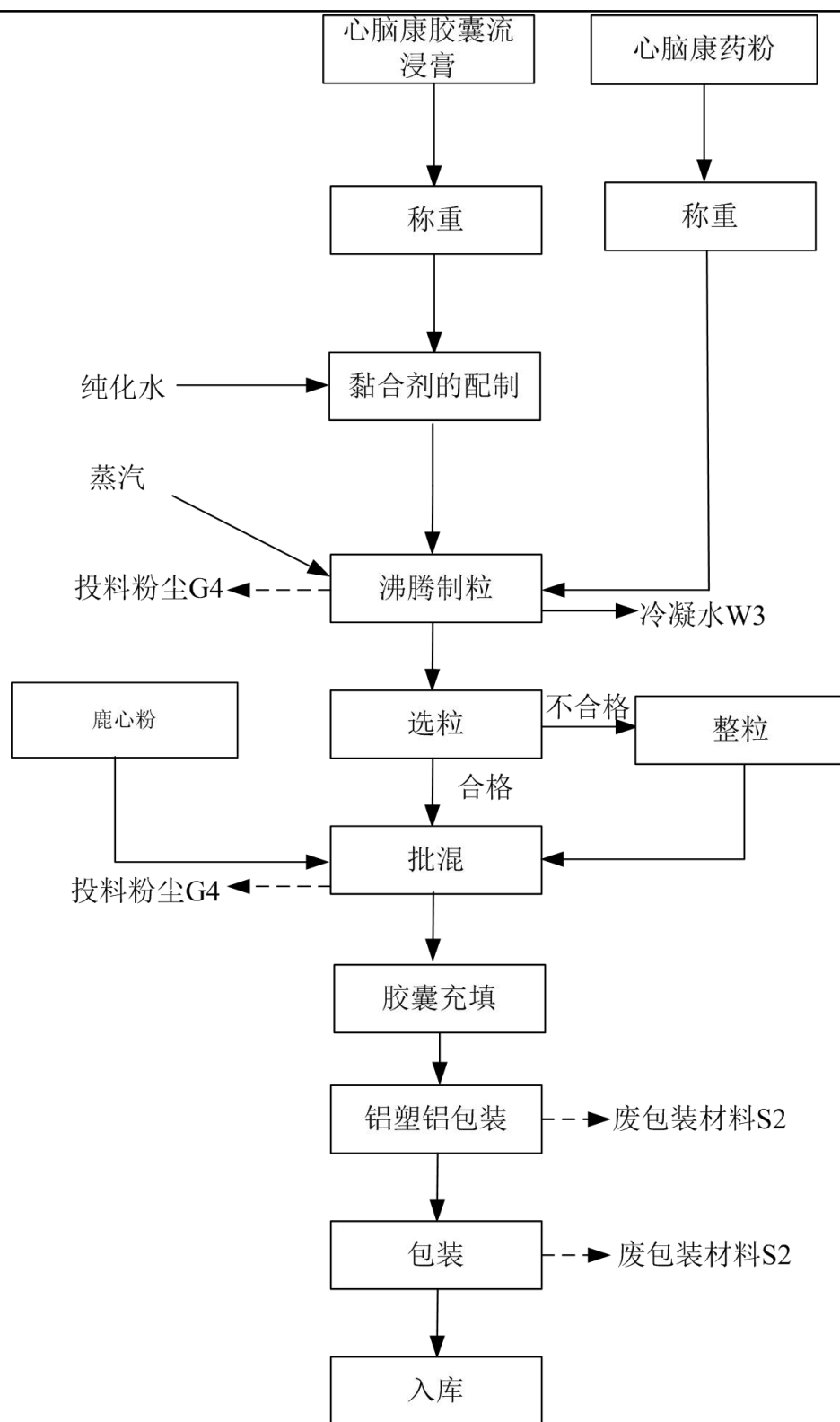
心脑康胶囊（96 粒）包装操作：将 1 个装有四板药的镀铝袋和一张说明书装入一个小盒，每五个小盒装入一个热缩膜，每三十热缩膜装入一个大箱，并附合格证。

岗位操作员按设备标准操作规程调节设备温度旋钮，使粘合温度升至 250℃，装上打包带，穿带（捆扎要求：平行穿入两道打包带，目测每道打包带距离大箱边缘的距离为整个大箱的四分之一，封口应严密，捆扎紧实、平整），合格后可进行捆扎。

包装材料准备及包装操作过程中由包装 QA 随时抽查包装质量，并由质量控制室留样。

（9）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并与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手续。



附图2-9 心脑血管胶囊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3、口服液生产线一号线

主要生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主要工艺为称重，配液、洗瓶、灌装、灯检和包装工序。

(1) 原辅料称量

将所需称量的原辅料从物料存放室取出，传至称量室，放置在负压称量罩下。将称量用具及称量容器转移至称量室，开启负压称量罩，运行 5 分钟后，开始称量操作。

根据称量指令的数量按加入时间进行称量，称取山梨醇、丙二醇、蛋白琥珀酸铁、羟苯甲酯钠、羟苯丙酯钠、樱桃香精、糖精钠、氢氧化钠。

(2) 配液过程

pH 调节剂配制（约 1mol/L 氢氧化钠溶液）：向滴加罐中加入纯化水 38.4kg，开启搅拌，加入氢氧化钠 1600.0g，搅拌溶解 20min，备用。

在配液罐内加入纯化水 270kg，控制温度 70~80℃，搅拌速度 40%。加入处方量的山梨醇、丙二醇，搅拌 10min 辅料应完全溶解。

加入称量后备用的蛋白琥珀酸铁，搅拌速度调整至 70%，并开启喷淋球加入约 50kg 纯化水润洗罐壁，搅拌 20min。

边搅拌边缓慢加入约 1mol/L 的氢氧化钠溶液，直至蛋白琥珀酸铁完全溶解，使 pH 值稳定至 5.6~5.8（70~80℃在线），持续搅拌 10h，每小时记录一次配液温度。

将羟苯甲酯钠和羟苯丙酯钠溶解于 15kg 纯化水中，缓慢加入配液罐中，并用 4kg 纯化水润洗溶解容器，搅拌 4h，每小时记录一次配液温度。并继续滴加约 1mol/L 的氢氧化钠溶液调节 pH 值稳定至 6.6~6.9（70~80℃在线监测），检测黏度≤50cp 时，进行下一步。

降温至 35~40℃，加入樱桃香精、糖精钠，搅拌 10min 使其溶解。

加入纯化水定重至 476.1kg，循环搅拌 30min。

(3) 洗瓶工序

打开 XHZS100 立式超声波洗瓶机的纯化水入槽阀门，给清洗槽注水，清洗槽注满水后，水将自动溢入水箱内。水箱水满后，关闭纯化水入槽阀门。点击“水浴加热”，水温加热绿色信号灯亮，水箱自动加热。点击“进瓶输送带 1、进瓶输送带 2”，进行摆瓶操作，在主控画面中，点击“启动”，开始洗瓶操作，生产速度根据实际生产情况进行调整。

当 SZA620 型灭菌干燥机的主控画面中“走瓶信号灯”亮后，输送网带自动运行，洗瓶结束后，需点击“风机参数”项下“输送网带”，继续进行瓶的输送。点击“运行监视”，进入加热

温度曲线显示画面。

（4）灌装轧盖工序

开启灌装轧盖机顶部层流罩风机，运行5分钟后，方可进行层流下各项操作。将分液器进液口连接的硅胶管及不锈钢三通与配液系统缓冲罐末端管路相连接。

将口服液瓶用铝塑组合盖（丁基塞）加入振荡器中。

通知配液工序进行药液传送。当药液达到缓冲罐液位设定值上限 45%时，系统自动停止传送；当药液达到下限 30%时系统自动传送。

开启自动灌装轧盖机开始灌装轧盖操作。

（5）灯检工序

产品须逐支进行检查。在光照度 2000~3000LX 灯下进行操作。待检品检查的判断标准为：检查瓶颈、瓶身及瓶底，将轧盖质量不合格、瓶外壁有不可擦去的污痕、瓶体有裂痕、装量差异较大及明显异物，无药等不合格品检出。

（6）包装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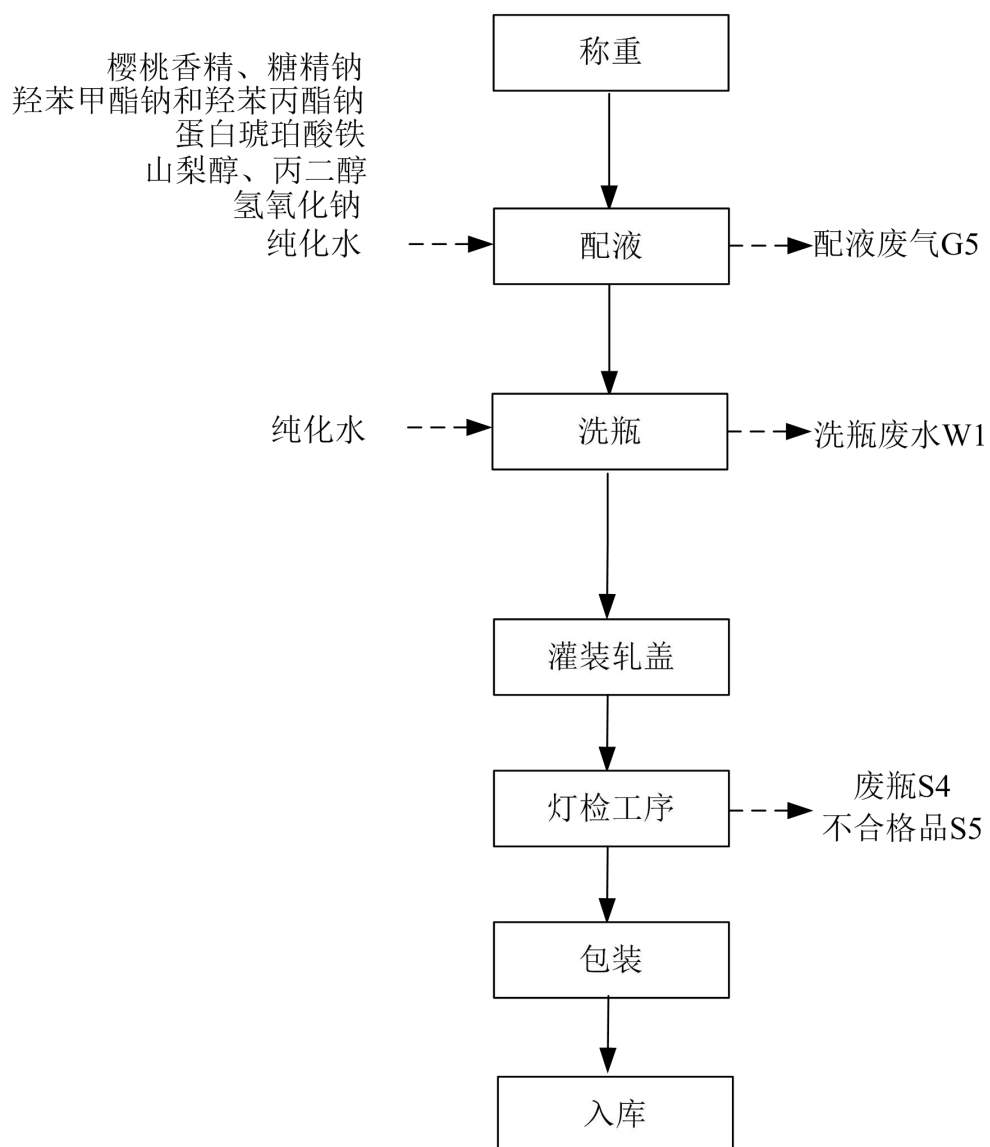
装塑托：从待包装品暂存室领取贴标后的产品，将已贴签的待包装品装入塑托前先进行外观检查，将贴签不端正、印字不清、裂瓶、扎盖不好、药液中有异物等不合格品挑出，放入不合格待包装品存放箱内，并换取同样数量的合格品；目检合格产品按工艺要求数量逐支摆入塑托内，批号朝上，摆入的药品要整齐美观，数量准确，摆好的药品整齐码放准备装小盒。

装小盒：装小盒时首先对小盒进行目检，将不合格的小盒（如破损印刷效果有瑕疵、生产日期、产品批号及有效期至等打印不清晰、位置不准确等）挑出，放入不合格包材存放箱内，同时通知车间管理人员换取相同数量的合格包材；把装好托的 10 支产品装入 1 个小盒内。

装大箱：大箱下方放入一张垫板，将30个小盒连同吸管放入1个大箱内，大箱上方放一张垫板，将大箱开口封好。

（7）入库

将成品送入仓库，并与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交接。



附图2-10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4、口服液生产线二号线

主要生产氨溴特罗口服溶液，主要工艺为称重，配置、过滤、洗瓶、烘干、灌装和包装工序。

(1) 称量

根据批生产指令，核对物料信息，按照“先辅料后原料”的称量顺序依次称取原辅料。

(2) 配制

向浓配罐中加入丙二醇，设置搅拌频率 50Hz（下同），开启搅拌，缓慢加入羟乙纤维素，搅拌 40min 以上分散均匀；加入 50%配制总体积（ $300\pm 2\text{kg}$ ）的纯化水，控制原辅料溶解温度 $20\sim 40^{\circ}\text{C}$ ，搅拌 30min 以上使羟乙纤维素溶胀完全。

液面下充入氮气，实时监测顶空氧直至其浓度 $<3\%$ ，依次加入 L（+）-酒石酸、亚硫酸氢钠、盐酸氨溴索、盐酸克仑特罗（用 1~2L 纯化水溶解后加入）、苯甲酸钠搅拌 10min 以上使溶解完全。

依次加入山梨醇、石榴香精，搅拌 20min 以上使溶解完全。

加纯化水定至全量 $663\pm 2\text{kg}$ ，混合 15min 以上。

(3) 过滤

打开氮气，控制过滤压力 $\leq 3.0\text{bar}$ ，将药液经 $40\mu\text{m}$ 不锈钢滤芯过滤。

(4) 洗瓶、烘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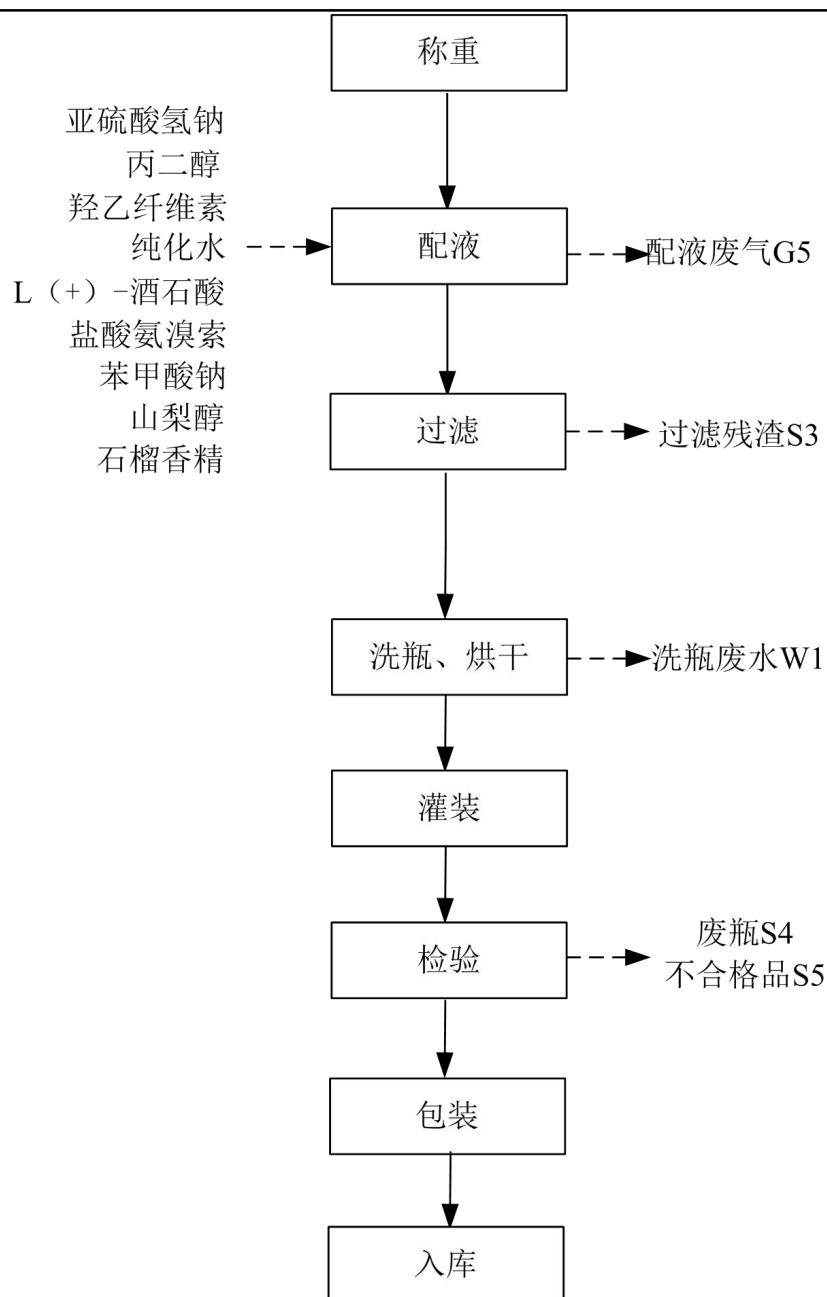
开启洗瓶机和烘箱，设置洗瓶机频率为 $20\sim 30\text{Hz}$ ，烘箱温度 $220\sim 280^{\circ}\text{C}$ ，并控制纯化水过滤器压力为 $0.03\sim 0.10\text{MPa}$ ，压缩空气压力为 $0.30\sim 0.50\text{MPa}$ 。洗瓶及烘干前、中、后阶段，分别抽 10 瓶目测检查。

(5) 灌装

每瓶装量控制在 $100\sim 105\text{ml}$ （目标值 102ml ），瓶盖应端正、结实、无松动，无漏液情况发生。从配制完成至灌装结束时间不得超过 96h。

(6) 外包装

成品包装，取样送检，入库。



附图2-11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5、针剂生产线

针剂生产线可直接利用既有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生产线进行生产，主要生产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主要工艺为内包材、设备、器皿等的处理，药液的配制，灌装半压塞，冻干，出箱，轧盖，灯检贴签，包装和入库：

（1）内包材、设备、器皿等的处理

①容器具清洗、灭菌

配料用具、灌装用具（除灌装用硅胶软管、分液器、灌装针尖外），灌装用硅胶软管、分液器、灌装针尖放入氢氧化钠溶液中浸泡后取出，注射用水冲洗至淋洗水的 pH 值在 5~7 之间（用 pH 试纸检测），用两层无纺布袋包扎或置于不锈钢盘中；工器具湿热灭菌。

②胶塞处理

生产指令核对待清洗的胶塞批号、数量，处理胶塞外包，进入胶塞清洗房间。检查经清洗灭菌后胶塞的可见异物，灭菌后的胶塞在胶塞清洗机中保存。

③中硼硅玻璃管制注射剂瓶的处理

按生产指令核对待清洗的西林瓶批号、数量，在西林瓶脱包间处理外包，进入上瓶间。进行清洗干燥灭菌操作。

④配滤系统的清洗灭菌

配滤系统灭菌前使用 5%氢氧化钠溶液清洗配滤系统，再使用注射用水清洗 5 次，清洗结束后取水样用 pH 试纸检测为 5~7（系统清洗吹干后至灭菌前放置时间超过 8 小时，需用注射用水压洗系统后灭菌，方法：60kg/次*2 次）；清洗结束后对配滤系统管道及冗余过滤器滤芯进行灭菌。

⑤铝盖的处理

按生产指令核对待清洗的铝盖批号、数量，在处理铝盖外包，进入铝盖清洗间。运行自动清洗灭菌程序。灭菌后的铝盖在铝盖清洗机中保存，有效期 72 小时。

（2）药液的配制

配液罐中加入配制的注射用水；再加入处方量的甘氨酸，搅拌 20min 至溶解完全；再加入处方量的原料药，搅拌 20min 至溶解完全；pH 调节：加入 1mol/L 盐酸溶液调 pH 值；补加注射用水定容至全量，继续搅拌 20min，搅拌频率为 14~16Hz，测定药液温度和 pH 值，配制完成。

配制好的药液通过压缩空气压滤的方式，通过装有 0.45μm 滤芯的预过滤器进行预过

滤；再经过装有 0.22μm 滤芯的冗余过滤器和装有 0.22μm 滤芯的主过滤器进行除菌过滤；滤前均需对过滤器进行起泡点测试。

（3）灌装半压塞

手动排空系统直至灌装系统中无气泡。药液经灌装加塞机进行灌装半加塞，灌装速度 200~400 瓶/分，灌装于中硼硅玻璃管制注射剂瓶中，灌装后加注射用冷冻干燥无菌粉末用覆聚四氟乙烯/乙烯共聚物膜氯化丁基橡胶塞进行半压塞，灌装过程中监控可见异物和装量。

（4）冻干

预冻阶段：设定导热油温度；

一次干燥阶段：，设定真空，设定导热油温度；

解析干燥阶段：设定导热油温度；

压力升测试：关闭箱阱阀，箱内真空上升应 $\leq 0.1\text{mbar}$ ，冻干结束。充氮压塞：充无菌氮气至 700~900mbar，压塞。

（5）出箱

搁板复位后，充无菌气体恢复至常压，打开冻干柜门，由下至上逐层出箱。

（6）轧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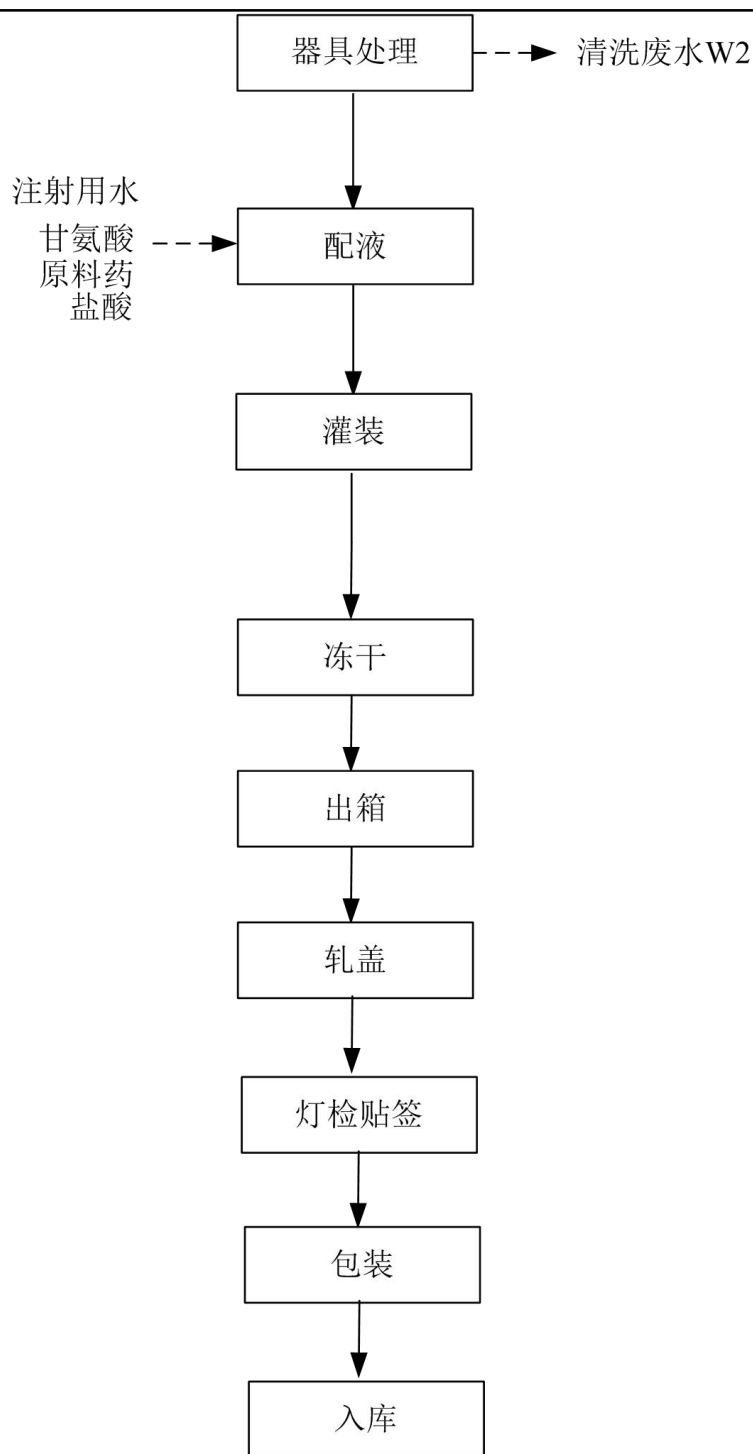
冻干后药品在灌装间出箱经输送带进入轧盖间，轧盖过程中应随时检查轧盖的松紧度，以拇指、食指和中指拧紧复合铝盖稍用力转动，铝盖不跟转为合格。

（7）灯检贴签

剔除破损、装量过多或过少、瓶内有异物（黑点、纤维、玻璃屑）、颜色过深，制品有明显萎缩、底部空洞、开盖、歪盖、松盖等轧盖不合要求的制品；核对瓶签和打印内容（批号、生产日期和有效期），进行贴签操作。

（8）包装、入库

核对待包品、包装材料等的品名、规格、批号、生产日期和有效期至等内容，包装规格，包装好的药品放入外箱内，入库。



附图2-12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6、生物质锅炉生产工艺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主要用于生产用蒸汽。锅炉用水先经过软化水制备系统，产生的软化水通过给水泵打入锅炉内加热，加热后的蒸汽通过管线输送至生产工序，蒸汽采用间接加热的方式对生产线提供热量，约有 40%的蒸汽直接排入空气中损失，60%的蒸汽作为冷凝水排入市政管网中。

燃生物质锅炉会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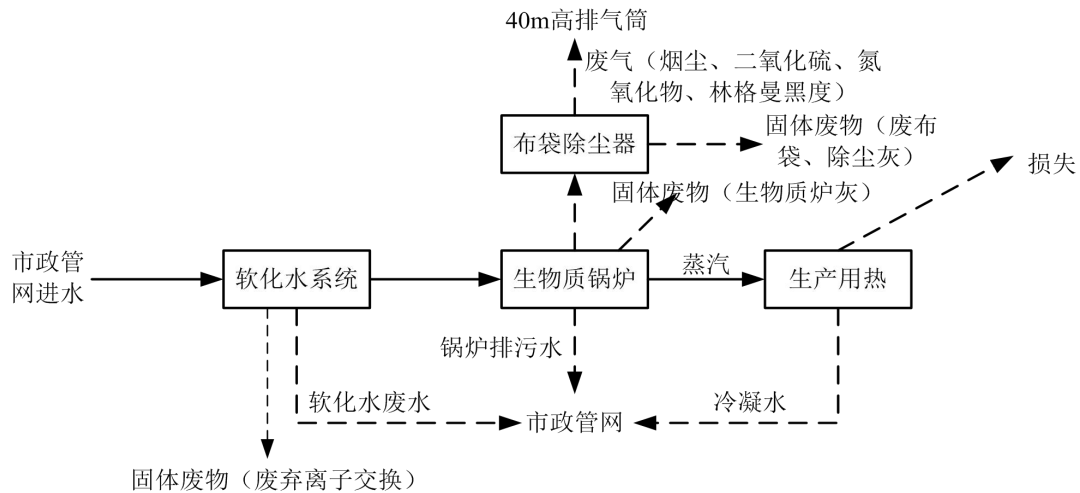


图2-1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1、现有工程概况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业”）始建于1987年，原为吉林省生化药品采购供应站，1998年更名为吉林省天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01年末整体改制完成，是集生产、销售、科研为一体的股份制企业。

企业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2202011239483018001P）。公司目前产品及生产规模情况见下表。

表 2-6 企业已批复项目及项目的实际规模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文号	验收情况	批复中产品方案（年产量）	运行情况
1	中西药制剂生产项目	原吉林省环境保护局 吉环建字[2008]236号 2008年10月6日	已验收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 吉环审验字 [2010]143号 2010年12月23日	注射用胸腺五肽 30万支 注射用唑来磷酸 2万支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126万支 （停产） 阿魏酸钠注射液 100万支 （停产） 甘露聚糖肽注射液 20万支 （停产） 益源生片 4800万片（停产） 利培酮口崩片 5000万片 瑞香素胶囊 1000万片 心脑康胶囊 4700万粒（停	已运行， 部分药品 停产

					产) 瑞香素原料药 500kg(停产) 阿魏酸钠原料药 3000kg	
2	实验室 建设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 [2014]2020 号 2014 年 5 月 6 日	未验收(停用)		—	已停用
3	固体制 剂车间 产能扩 建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 [2014]2042 号 2014 年 7 月 4 日	/	利培酮 10000 万片 益源生 30000 万片	该项目未 建设	
4	专家公 寓建设 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建(登)字 [2014]058 号 2014 年 9 月 18 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5.08.27	—		已运行
5	污水升 级改造 工程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2015]4 号 2015 年 4 月 20 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8.4.27	污水处理量 200m ³ /d		已停用
6	试剂库 建设项 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审字[2015]13 号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验[2017]33 号 2017.08.12	—		已运行
7	草酸艾 司西酞 普兰片 项目(补 做)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函[2016]60 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8.4.27	草酸艾 司西酞 普兰片	10mg/片 1000 万片 5mg/片 1000 万片	已停用 已停用
8	固体制 剂车间 产能扩 建项目 (调整)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2017]4 号 2017 年 2 月 10 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验[2017]34 号 2017.08.12	草酸艾 司西酞 普兰片 益源生	10mg/片 1000 万片 5mg/片 1000 万片 50mg/片 30000 万片	已运行 已运行 已运行
9	硫酸亚 铁扩建 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审(表)字 [2017]41 号 2017 年 9 月 1 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8.4.27	硫酸亚铁 150t		已停用
10	污水站 改建项 目	吉林市生态环境局 吉市(磐)环建承(表) 字【2021】1 号 2021 年 7 月 27 日	自主验收	污水处理量 500m ³ /d		已运行
11	吉林省 西点药 业科技 发展股 份有限	吉环审字[2023]17 号	—	甘油 2016kg 氯化钾 29970kg 硫酸铜 999kg 氧化锌 512.4kg		在建

	公司原料药扩建项目			重质碳酸镁 3012.4kg 硫酸锌 5100kg 氧化镁 50.264kg	
表 2-7 现有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一号楼	生产规模：年产注射用胸腺五肽 30 万支、注射用唑来磷酸 2 万支、利培酮口崩片 5000 万片、瑞香素胶囊 1000 万片			已建
	生产三号楼	生产规模：3000kg 阿魏酸钠原料药，			已建
		生产规模：硫酸铜 0.999 吨、氯化钾 29.97 吨、甘油 2.016 吨、硫酸锌 5.1 吨、重碳酸镁 3.0124 吨、氯化锌 512.4 公斤和氧化镁 50.264 公斤			车间已建，生产线在建
	生产二号楼	生产规模：年产 30000 万片益源生			已建
		生产规模：年产 1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片）、1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片）			已建
	生产四号楼	1 层，占地和建筑面积均为 758.16m ²			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占地面积 2300m ² 、建筑面积 4846.38m ² ，共 3 层			已建
	办公二号楼	占地面积 872m ² 、建筑面积 1258.98m ² ，共 4 层			已建
储运工程	试剂库（危险品库）	1 层，占地和建筑面积均为 628.6m ²			已建
公用工程	供水	引城市自来水作为水源，厂区内设有 1 座水泵房，给水制备成纯水后用于生产			已建
	排水	厂区现有一座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500m ³ /d 的污水处理站			已建
	供热	厂区内建有 2 台 4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属于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分布式供热工程，由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蒸汽用于生产及生活用热			已建
	供电	接入现有市政线路，厂区内设有 1 座变电室			已建
	循环冷却水	车间内现有冷却水系统			已建
	风险防控措施	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东侧建有一座容积为 600m ³ 的应急池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颗粒物废气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共 8 根），非甲烷总烃废气经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共 2 根），污水处理站废气经过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气经过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已建
		粉尘、非甲烷总烃、氨气、硫酸雾经过收集+水吸收+1 根 25m 高排气筒			在建

		排放。包装粉尘经过包装车间排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其他无法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调节+气浮+多级AO+MBR，设计处理规模500m³/d	已建
地下水防治措施		厂区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	已建
噪声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消声器、隔声罩、基础减震，所有高噪声设备均设在厂房内	已建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分类收集、合理处置、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利用现有1座危险废物暂存库，用于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占地面积132m²	已建
土壤预防保护措施		厂区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加强废气、废水处理措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绿化	已建

2、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气

企业现有工程废气主要为各车间工艺废气、污水处理站有组织恶臭气体、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气及无组织废气。

车间工艺废气采用《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磐石厂区）2024年6月检测项目》、《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磐石厂区）2024年半年检测项目》和《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磐石厂区）2023年半年检测项目》进行核算。现有工程利培酮口崩片取消了喷雾干燥工艺，因此DA004排放口已无废气排放。

具体详见下表。

表 2-8 企业现有在产工程有组织颗粒物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工序	检测项目	污染物检测值 (mg/m³)	标干流量 (m³/h)
2024.5.28	DA001	提取粉碎	颗粒物	11.4	3785
	DA002	制粒		11.7	6970
	DA003	制粒		13.0	2832
2024.6.18	DA005	制粒		10.1	4785
	DA007	压片		10.9	4892
2024.5.28	DA008	制粒		11.3	3602
	DA009	批混		11.7	5013
	DA010	粉碎		11.3	5479

表 2-9 企业现有在产工程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氨气、硫化氢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工序	废气量 (m³/h)	污染物检测值 (mg/m³)	排放量 (kg/h)
2024.5.28	非甲烷	DA006	真空系统	1301	2.14	0.003

	总烃	DA011	危废间	1912	2.02	0.004
2023.5.25	硫化氢	DA012	污水处理站	3284	0.023	0.0001
	氨			3284	0.56	0.002
	非甲烷总烃			3284	1.93	0.007

表 2-10 企业现有在产工程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污染物检测值（mg/m³）		
2024.5.29	厂界上风向 A1		硫化氢	≤0.005		
			氨	≤0.01		
			非甲烷总烃	1.53		
	厂界下风向 A2		硫化氢	0.005		
			氨	0.013		
			非甲烷总烃	1.66		
	厂界下风向 A3		硫化氢	≤0.005		
			氨	0.010		
			非甲烷总烃	1.64		

现有工程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采用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过各自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过各自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过排气筒排放，危废间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过排气筒排放。无法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现有工程生产车间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2 中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中氨、硫化氢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2）废水

企业已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和纯水制备废水，其中纯水制备废水直接经污水管线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

生产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经企业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pH、6-9、COD：420mg/l、BOD₅：160mg/l、SS：190mg/l、氨氮：30mg/l，总氮：40mg/l、总磷：5mg/l）和《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相关标准（总锌 0.5mg/l、总铜 0.5mg/l）后排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挡石河。

本次厂区现有在产工程废水排放情况引用《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磐石厂区）2024 年半年检测项目》中相关监测数据，监测位置位于厂区废水总排口，详见下表。

表 2-11 废水中各污染物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pH:无量纲)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污染物检测值（mg/L）
2024.5.29	厂区总排放口 DW001 颜色特征： 无色、透明	pH 值（无量纲）	6.6
		铜	0.01L
		锌	0.01L
		氨氮	0.702
		总氮	1.02
		总磷	0.14
		化学需氧量	212
		五日生化需氧量	95.6
		悬浮物	21

根据上表，企业现有厂区废水总排口各污废水均可满足标准要求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和《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相关标准后排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企业现有噪声源主要为各种泵类、压缩机、风机等，采用了车间建筑物隔声等防治措施，根据《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磐石厂区）2024 年半年检测项目》中相关监测数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2-1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统计结果表 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1#	50.0	40.2	65	55	达标
厂界南侧	2#	49.3	40.0	65	55	达标
厂界西侧	3#	48.2	38.8	65	55	达标
厂界北侧	4#	49.8	40.7	65	55	达标

(4) 固体废物

企业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破碎及不合格西林瓶、废药片及废胶囊、废药渣、废弃包装物、职工生活垃圾及污泥等。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2-13。

表2-13 企业现有工程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类别	编码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及去向
1	废培养基	危险废物	276-002-02	1	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2	废药用炭	危险废物	271-004-02	0.2	
3	原料药废药粉	危险废物	271-005-02	0.5	
4	制剂废药粉	危险废物	272-005-02	2.1	
5	报废药品	危险废物	900-002-03	5	
6	废清洗液	危险废物	900-402-06	0.01	
7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900-217-08	0.1	
8	废紫外线灯管	危险废物	900-023-29	0.1	
9	废硝酸	危险废物	900-306-34	0.1	
10	废水处理污泥	危险废物	772-006-49	10	
11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900-039-49	0.1	
12	废弃包装物	危险废物	900-041-49	0.5	
13	废过滤介质	危险废物	900-041-49	0.3	
14	在线监测液	危险废物	900-047-49	0.3	
15	实验室废液	危险废物	900-047-49	1	
16	过期化学试剂	危险废物	900-999-49	1	
17	玻璃、织物、一次性用品	一般固废	SW16	57	送至磐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18	可再生类废物	一般固废	SW17	31	外售废品回收企业综合利用
19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24	送磐石市垃圾填埋场

企业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132m²），底部采取防渗、防腐措施，表面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系数≤10⁻⁷cm/s，贴有危险废物标识，定期交由有资质和能力的单位进行

处置。暂存间设专职人员管理，防止非工作人员接触危险废物。

综上，企业现有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最终均已做好无害化处置，未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3、在建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在建工程污染物排放量相应有所增加，在建工程未投产，因此污染物排放量根据《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核算：

(1) 废气

扩建后新增工艺废气主要为粉尘、氨气、非甲烷总烃和硫酸雾。生产废气经车间内负压集气装置收集（收集效率为 95%），经“水吸收”处理系统处理后，最后经 15m 的排气筒（DA013）排放；抽真空工序废气依托现有管线经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现有 15m 排气筒 DA006 排放。

根据《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14 在建工程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生产线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kg/a)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kg/a)	H/D/T m/m/°C	排放规律
硫酸铜	包装	G1	粉尘	1	移动布袋除尘器（95%）+包装车间排风系统	/	0.025	0.05	无组织排放	该工序生产时连续排放
氯化钾	投料	G2	粉尘	11.25	集气收集（95%）+水吸收（协同处理效率 80%）+1#排气筒	9.7	0.019	2.14	25/0.3/常温	
						/	0.005	0.56	无组织排放	
甘油	包装	G3	粉尘	30.00	移动布袋除尘器（95%）+包装车间排风系统	/	0.0125	1.5	无组织排放	
甘油	蒸馏	G4	非甲烷总烃	0.28	集气收集（95%）+1#排气筒	0.95	0.0095	0.266	25/0.3/常温	该工序生产时连续排放
						/	0.0005	0.014	无组织排放	

		抽真空	G5	非甲烷总烃	0.56	活性炭吸附（80%）+DA006 排气筒（现有排气筒）	1	0.004	0.112	25/0.3/常温	
	氧化锌	合成反应	G6	氨气	240.8	集气收集（95%）+水吸收（处理效率95%）+1#排气筒	9.5	0.095	11.44	25/0.3/常温	
							/	0.100	12.04	无组织排放	
		包装	G7	粉尘	0.40	移动布袋除尘器（95%）+包装车间排风系统	/	0.001	0.02	无组织排放	
	硫酸锌	投料	G8	粉尘	0.34	集气收集（95%）+水吸收（协同处理效率80%）+1#排气筒	0.64	0.0064	0.032	25/0.3/常温	
							/	0.0034	0.017	无组织排放	
		反应	G9	硫酸雾	1.19	集气收集（95%）+水吸收（处理效率90%）+1#排气筒	0.23	0.0023	0.113	25/0.3/常温	
							/	0.0012	0.060	无组织排放	
		除铁	G10	硫酸雾	0.034	集气收集（95%）+水吸收（处理效率90%）+1#排气筒	0.004	0.00004	0.003	25/0.3/常温	
							/	0.00003	0.002	无组织排放	
		浓缩	G11	硫酸雾	17.34	集气收集（95%）+水吸收（处理效率90%）+1#排气筒	1.65	0.0165	1.647	25/0.3/常温	
							/	0.0087	0.867	无组织排放	
		重质碳酸镁包装	G12	粉尘	0.34	移动布袋除尘器（95%）+包装车间排风系统	/	0.001	0.017	无组织排放	
	氧化镁	投料	G13	粉尘	0.122	集气收集（95%）+水吸收（协同处理效率80%）+1#排气筒	0.19	0.0019	0.023	25/0.3/常温	
							/	0.0005	0.006	无组织排放	

	包装	G14	粉尘	0.122	移动布袋除尘器（95%）+包装车间排风系统	/	0.0001	0.006	无组织排放	
--	----	-----	----	-------	-----------------------	---	--------	-------	-------	--

在建工程不存在两种产品同时生产的情况，由上表可知，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各产品生产时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NH₃的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2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硫酸雾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

表 2-15 在建工程废气排放量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kg/a）	排放标准
1	NH ₃	23.48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	硫酸雾	2.692	
3	颗粒物	4.371	
4	非甲烷总烃	0.392	

（2）废水

根据《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核算，在建工程新增废水排放总量为 424.32121t/a，主要包括生产工艺排水、反应釜冲洗水、其他设备冲洗水、水洗喷淋塔排水、职工生活污水等，新增废水排入厂内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拐子炕河后进入挡石河。

表 2-16 在建工程装置工艺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pH 无量纲）

废水来源		产生量	产生规律	污染物	产生量		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硫酸铜 （年运行 240h）	W1	0.0833m ³ /4 批，0.4165m ³ /a	1 次 /48h、5 次/a	pH	5-6	/	直接进入 厂区现有 污水处理 站
				COD	500	0.0002	
				BOD ₅	150	0.00006	
				NH ₃ -N	46	0.00002	
				SS	155	0.000065	
				TN	15	0.000006	
				TP	27	0.00001	
氯化钾	W2	0.022975m ³ /批，17.23125m ³ /a	1 次 /48h、 750 次	铜离子	52821	0.022	直接进入 厂区现有 污水处理
				pH	5-6	/	
				COD	600	0.0103	
				BOD ₅	180	0.0031	

			/a	NH ₃ -N	50	0.0009	站
				SS	210	0.0036	
				TN	18	0.0003	
				TP	29	0.0005	
				氯化物	14	0.00024	
甘油	W3	0.4m ³ /批, 11.2m ³ /a	1 次 /5h、28 次/a	pH	6-9	/	直接进入 厂区现有 污水处理 站
				COD	100	0.0011	
				BOD ₅	20	0.0002	
				NH ₃ -N	5	0.00006	
				SS	200	0.0022	
				TN	5	0.00006	
				TP	10	0.00012	
氧化锌	W4	0.20768m ³ /批, 8.3072m ³ /a	1 次 /25h、 40 次 /a	pH	5-6	/	直接进入 厂区现有 污水处理 站
				COD	800	0.0066	
				BOD ₅	210	0.0017	
				NH ₃ -N	32	0.0003	
				SS	167	0.0014	
				TN	19	0.0002	
				TP	31	0.0003	
				锌离子	8787	0.073	
重质碳酸镁	W5	0.50489m ³ /批, 17.16626m ³ /a	1 次 /12h、 34 次 /a	pH	5-6	/	直接进入 厂区现有 污水处理 站
				COD	610	0.0105	
				BOD ₅	125	0.0021	
				NH ₃ -N	33	0.0006	
				SS	188	0.0032	
				TN	15	0.0003	
				TP	30	0.0006	

表 2-17 在建工程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pH 无量纲)

废 水	废 水	日最大 排水量	年排水量	污染物	产生量		去向
名 称	来 源	m ³ /d	m ³ /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废水	生产工艺排水 (按照最大 进水量核算)	2	54.32121	pH	5-9	/	进入厂区污水 处理系统
				COD	800	0.0287	
				BOD ₅	210	0.00716	
				SS	210	0.010465	
				氨氮	63	0.00188	
				TN	19	0.000866	
				TP	33	0.00153	
				氯化物	14	0.0002	
				铜离子	52821	0.022	

				锌离子	8787	0.073	
				pH	6~7	/	
				COD	2000	0.140	
				BOD ₅	600	0.042	
				SS	300	0.021	
				氨氮	110	0.0077	
				TN	50	0.0035	
				TP	3	0.00021	
				pH	7~8	——	
				COD	1000	0.225	
				BOD ₅	350	0.07875	
				SS	150	0.03375	
				NH ₃ -N	35	0.007875	
				COD	350	0.02625	
				BOD ₅	180	0.0135	
				SS	150	0.01125	
				NH ₃ -N	25	0.001875	
				pH	7~11	/	
				COD	989.8	0.42	
				BOD ₅	329.9	0.14	
				SS	117.8	0.05	
				氨氮	47.1	0.02	
				TN	9.4	0.004	
				TP	4.7	0.002	
				氯化物	0.5	0.0002	
				铜离子	51.8	0.022	
				锌离子	172.0	0.073	

表 2-18 在建工程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 水 名 称	产生量		处理效 率	污染物	排放量		去向
	m ³ /d	m ³ /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综合废 水	/	424.32121	/	pH（无量纲）	6~9	/	进入磐石经济 开发区污水处 理厂（磐石市龙 江环保水务有 限公司）
			95.2%	COD	47.5	0.02	
			95.2%	BOD ₅	15.8	0.007	
			81%	SS	22.4	0.01	
			75%	氨氮	11.8	0.005	
			/	TN	9.4	0.004	
			/	TP	4.7	0.002	
			/	氯化物	0.5	0.0002	
			/	铜离子（先经 调节池综合 后处理）	0.5	0.0002	
			/	锌离子（先经 调节池综合	0.5	0.0002	

				后处理)			
--	--	--	--	------	--	--	--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污水站设计进水浓度分别为（COD5500mg/L、BOD₅ 3300mg/L、SS 300mg/L、NH₃-N 22mg/L），在建项目建成后，新增废水日最大排水量为 11.11m³/d，全厂日最大排水量为 189.469m³/d，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500m³/d，在建项目建成后无论在水质和水量上分析，依托现有污水站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

③固体废物

在建工程新增危险废物主要为车间生产工艺产生的废物（滤渣、氢氧化铁、铅、含铅废液）、废包装材料、设备检修时产生的废物（废机油和含油抹布），暂存于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一般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 2-19 在建工程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排放源	名称	类别	代码	产生量（t/a）
生产车间	滤渣	HW02 医药废物	271-001-02	18.61268
	氢氧化铁	HW02 医药废物	271-002-02	0.0204
	铅	HW02 医药废物	271-001-02	0.00068
	含铅废液	HW02 医药废物	271-001-02	1.59222
生产	包装袋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0.05
废气处理	废布袋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0.01
设备检修等	废机油	HW08废矿物油	900-249-08	0.05
	含油抹布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0.0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0.9

4、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

厂区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表 2-20 厂区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按满负荷核算）	在建工程排放量	
废水	项目 污废水	废水量	59100m ³ /a	424.32121m ³ /a	
		COD	8.0376t/a	0.02t/a	
		BOD ₅	2.2990t/a	0.007t/a	
		SS	1.4184t/a	0.01t/a	
		NH ₃ -N	0.1217t/a	0.005t/a	
		TN	0.8806t/a	0.004t/a	
		TP	0.0124t/a	0.002t/a	
		锌	未检出	0.0002t/a	
		铜	未检出	0.0002t/a	
废气	有组	DA001	颗粒物	0.3801t/a	/

	织废气	DA002	颗粒物	0.5002t/a	/
		DA003	颗粒物	0.2262t/a	/
		DA005	颗粒物	0.2971t/a	/
		DA007	颗粒物	0.3273t/a	/
		DA008	颗粒物	0.2499t/a	/
		DA009	颗粒物	0.3605t/a	/
		DA010	颗粒物	0.3798t/a	/
		DA006	非甲烷总烃	0.0417t/a	0.000112t/a
		DA011	非甲烷总烃	0.0555t/a	/
		DA012	非甲烷总烃	0.0972t/a	/
			NH ₃	0.02916t/a	/
			H ₂ S	0.00181t/a	/
		DA013	NH ₃	/	0.01144t/a
			硫酸雾	/	0.001763t/a
			颗粒物	/	0.002163t/a
			非甲烷总烃	/	0.000266t/a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0.0272t/a	0.002176t/a
		非甲烷总烃		0.0019t/a	0.000014t/a
		NH ₃		0.0003t/a	0.01204t/a
		H ₂ S		0.00002t/a	/
		硫酸雾		/	0.000929t/a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22.31t/a	20.34598t/a
	一般固体废物			112t/a	0.9t/a

5、原有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及验收批复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15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批复落实情况
一、原吉林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西药制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建字[2008]236 号）		
1	建设污水处理站处理全厂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确保达到《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中表 3 标准要求后，经磐石经济开发区内建设的排水管网排放；为避免污水事故排放，厂内建设足够容量的污水事故储池，厂区总排放口安装污水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废水已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企业运营期例行监测数据表明监测期间废水能够稳定达标排放，最终进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厂区内目前设有 1 座有效容积为 600m ³ 的事故应急池，厂区总排口已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2	新建 2 台 4t/h 燃煤锅炉须安装高效除尘脱硫装置，确保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要求。	开发区集中供热于 2020 年建成，由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维，因此企业燃煤锅炉已于 2020 年停止使用，2022 年，由于开发区供热管网损坏无法继续供热，因此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在西点药业厂区内建设 2 台 4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属于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分布式供热工程，由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蒸汽用于生产及生活用热；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停止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蒸汽。
3	建设油剂溶剂回收装置回收有机溶剂，对工艺粉尘产生处安装高效除尘装置，确保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建设，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工艺废气排气筒中粉尘排放浓度和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4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建设，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 3 类和区标准要求。
5	工程设计中进一步落实中药渣、炉渣等综合利用去向，破碎及不合格西林瓶、废二甲苯等危险废物送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站脱水后污泥送至环卫部门处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企业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落实，中药渣、炉渣等综合利用，破碎及不合格西林瓶等危险废物送至有资质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和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送至磐石市垃圾填埋场进行安全处理。
6	对使用的危险品乙醇、二甲苯等要按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运输、储存和使用，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各项工程和管理措施，建立自动报警连锁系统，定期进行环境风险演练，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企业已按照批复要求进行落实，已编制环境影响应急预案，在主管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7	加强施工期管理，防止扬尘、噪声、垃圾等污染周边环境。	已落实
8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以生产装置为中心），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居民、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二、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磐环行审字[2014]2020 号）		
1	实验室产生的有机溶剂废气经收集后由风机抽送，经 15m 高排气筒外排，其排放浓度须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制药建设项目》附录 C 中的多介质环境目标值估算方法确定的排放环境目标值（丁酮 DMEG _{AH} : 153mg/m ³ ，异丙醇 DMEG _{AH} : 227mg/m ³ ）要求；实验过程中	已停用

	产生的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收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2	确保实验室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较高浓度废水全部进入企业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送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已停用
3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对于在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应送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已停用
4	对高噪音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已停用
5	施工期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尽量减少对地面水、空气和声环境的影响。	已停用
三、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磐环行审字[2014]2042 号）		
1	生产过程产生的乙醇废气经冷凝法回收后采用活性炭进行吸附，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对车间各产生点分别设置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的布袋除尘器，确保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标准要求。	该项目未建设
2	项目产生的废水进入厂区现有的污水站进行处理，达到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该项目未建设
3	对高噪音设备采取减振、降噪、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该项目未建设
4	生活垃圾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废活性炭、废药片送吉林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进行处理。	该项目未建设
四、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公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磐环建（登）字[2014]058 号）		
1	严格落实登记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已落实
2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试生产批准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通过磐石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升级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磐环行审字[2015]4 号）		

1	项目运行过程中要加强污水处理站的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达到设计的处理效率；设备冲洗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已按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实际试运行过程中污水处理效率满足设计要求，运行稳定，能够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2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集中收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达标排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以装置为中心），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存在学校、医院和区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3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已按批复要求落实，例行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4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已落实
5	施工期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尽量减少对地面水、空气和声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六、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试剂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磐环审字[2015]13号）		
1	试剂库使用期间要加强通风，安装排放装置将试剂库产生的废气引出，确保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已设置通风系统和废气收集系统，可确保项目正式运行后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2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对试剂库基础进行防渗处理，严防影响地下水；对试剂库库房和污水处理站地面进行防渗，防止化学品意外泄漏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对试剂库和污水站地面采取防腐、防渗等硬化处理。
3	做好运输车辆的管理，限制运输车辆速度，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已落实
4	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防产生环境风险，试剂库各个分区设围堰（高15cm），建设容积不小于70m³的事故应急池，用于接纳事故状态下产生的污水。	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在试剂库各个分区设围堰（高15cm），并建设1个有效容积为70m³的事故应急池，用于接纳试剂库事故状态下产生的污水
七、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磐环行审字[2017]4号）		
1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确保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已落实
2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设备冲洗水、纯水制备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后全部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已经依托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3	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依据不同防渗要求做好分区防渗工作，并切实做好管线的防腐、防漏和防渗工作，严防止污染地下水。	已按不同防渗要求做好分区防渗工作，可有效防止污染地下水。
4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废药品、废包装物送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	项目产生的废药品、废包装物已送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未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	须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营运期厂界噪声分别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已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营运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八、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磐环审（表）字[2017]41号）		
1	设备冲洗水、纯水制备废水、制剂水全部进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进水指标要求后全部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该项目已停产
2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车间内通风装置排放，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其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该项目已停产
3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母液、废弃包装物送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下有限公司进行处理，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该项目已停产
4	须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场（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该项目已停产
九、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表的备案意见的函》（磐环审[2016]60号）		
1	在2017年12月31日前将现有锅炉拆除完毕	企业已原锅炉已停止使用，供暖采用集中供热
十、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改造项目的批复》（吉市（磐）环建（表）字[2019]17号）		
1	切实做好该污水处理站的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全厂污水处理达标后排入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该项目已停产
2	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采用活性炭吸附并通过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该项目已停产
3	须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场（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4	该项目已停产

	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4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气浮渣及污泥全部送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该项目已停产
十一、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改建项目的批复》（吉市（磐）环建承（表）字[2021]1号）		
1	污水处理站池体应加盖、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污水处理站池体已加盖、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其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2	切实做好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处理后的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已做好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处理后的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3	各类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场（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各类噪声设备已采取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运营期场（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4	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避免产生二次污染，污水处理设备污泥、栅渣、气浮渣、废活性炭、废紫外线灯管属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已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已避免产生二次污染，污水处理设备污泥、栅渣、气浮渣、废活性炭、废紫外线灯管属危险废物，已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企业已验收项目验收意见落实情况详见表2-16。		
表2-16 备案意见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验收意见要求	落实情况
一、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西药制剂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吉环审验字[2010]143号）		
1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2	尽快在磐石市环保局组织下安装污水在线监测装置。按GMP认证标准完成厂区绿化硬化工作。	已落实
二、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试剂库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磐环验[2017]33号）		
1	进一步增强环境安全意识，提高环境安全应急处理能力，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操作规程，预防跑、冒、滴、漏，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2	增强企业员工环保意识，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在运转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已落实
3	严格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危险废物定点存放，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已落实
4	备足应急物资，定期开展环境风险事故演练。	已落实
三、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磐环验[2017]34号）		
1	要求公司在承诺期限内完成集中供热及锅炉改造。	企业目前已由磐石宏日生物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供热

	2	进一步增强环境安全意识，提高环境安全应急处理能力，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操作规程，预防跑、冒、滴、漏，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3	加强生产运行管理，确保废气、废水排放长期稳定达标。严格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危险废物定点存放，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已落实
	4	备足应急物资，定期开展环境风险事故演练。	已落实
	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污水升级改造工程、硫酸亚铁扩建项目为企业自主验收，验收组提出加强对项目的运行环境管理，确保各工艺环节运行正常。企业在运行中加强环境管理，各项环保措施得到落实。 6、现有环境问题 无。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与评价

(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要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6 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公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

本次评价采用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吉林省 2023 年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监测数据为基础开展评价工作，吉林市 2023 年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详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常规因子监测与评价结果统计表

点位名称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μg/m ³	现状浓度 μg/m ³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率 %	达标 情况
吉林市	PM _{2.5}	年平均	35	32	91.43	0	达标
	PM ₁₀		70	52	74.29	0	达标
	SO ₂		60	9	15.00	0	达标
	NO ₂		40	23	57.50	0	达标
	CO	24h平均	4000	1100	27.50	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h平均	160	139	86.88	0	达标

2023 年吉林市 PM_{2.5}、PM₁₀、SO₂、NO₂ 年均浓度分别为 32μg/m³、52μg/m³、9μg/m³、23μg/m³，CO 日均浓度为 1100μg/m³，O₃ 日最大 8h 平均浓度为 139μg/m³，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由此判断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2) 特征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特征污染物为颗粒物（TSP）及 NO_x，引用《吉林省尚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供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数据，非甲烷总烃引用《磐石市石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石城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数据。

本项目引用的监测数据在 5km 范围内，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类）（试行）中“特征污染物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的要求。

①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基本信息详见表 3-2。

表 3-2 其他污染物补测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点位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1#石城人家文澜府	E126.025539° N42.949835°	TSP、NO _x	2024 年 6 月 15 日 -2024 年 6 月 17 日	北	0.916km
2#石城加油站下风向 200m	E126.031536° N42.957148°	非甲烷总烃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东北	1.7km

②监测结果

监测分析结果详见表 3-3。

表 3-3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点位坐标	监测因子	评价标准	监测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1#石城人家文澜府	E126.025539° N42.949835°	TSP	300μg/m ³	35-49μg/m ³	16.33%	0	达标
		NO _x	250μg/m ³	32-48μg/m ³	19.20%	0	达标
2#石城加油站下风向 200m	E126.031536° N42.957148°	非甲烷总烃	2000μg/m ³	430-540μg/m ³	27.00%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TSP、NO_x 环境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所在的吉林市地区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项目周边的 TSP、NO_x、非甲烷总烃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与评价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挡石河。挡石河发源于朝阳山镇，流经石嘴镇、磐石城区、开发区、牛心镇、宝山乡等 6 个乡镇街 23 个行政村，全长 60.51 公里，主要支流有磐石河、王永河、拐子抗河、宝山河、亮子河等 7 条。挡石河属于季节性河流，在冬季支流几乎全部断流，只有污水处理厂排放的尾水，没有自然补

	水。 根据磐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磐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磐政办发[2023]）5号，“十四五”期间，磐石市挡石河兰家断面为新增国控考核断面，水质目标为稳定消除劣Ⅴ类。根据兰家断面国家采测分离数据显示，2021年水质为Ⅳ类，2022年水质为Ⅲ类，2023年水质为Ⅳ类，超标因子主要是氨氮、化学需氧量，偶尔也有总磷。2024年1季度水质类别为Ⅳ类，满足水质目标Ⅴ类水体标准。 随着挡石河生态综合治理工程、挡石河流域粪污集中处理设施工程、磐石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等区域水体达标方案的逐步实施，挡石河水质将有所改善。本项目生产及生活废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因此，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甚微。 3、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周边50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不需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运营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知，<u>地下水、土壤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u> <u>本项目厂房均采用防渗措施，正常运行情况下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不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u>
环境保护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吉林市磐石市经济开发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关要求，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调查详见下表。

目
标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序号	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及距离 (m)	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1	新光村	126.029699	42.936057	东南, 120	2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磐石市第五中学	126.035067	42.945096	东侧, 268	1500 人	
	3	家乐花园	126.030686	42.943996	东北侧, 343	2000 人	

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用地范围及附近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西南侧 493m 的挡石河。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5、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 不属于产业园外新增用地, 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 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一、施工期

施工期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详见下表。

表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准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详见下表。

表 3-6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标准

类 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场界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施工期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

二、营运期

1、废气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化学原料药，属于制药行业，有组织废气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标准值见下表。

表 3-7 本项目车间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颗粒物	30	≥15	/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标准值见下表：

表 3-8 无组织有机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TSP	1.0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非甲烷总烃	4.0	/		

新建生物质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值见下表：

表 3-9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 (m)	标准来源
烟尘	30	40m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
SO ₂	200		

氮氧化物	200		染物排放限值
烟气黑度	≤1 级		

本项目运营期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应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 C.1 相应标准要求，具体详见表 3-10。

表 3-1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名称	特别排放限值（mg/m ³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废水和锅炉排污水属于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中，其他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已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签订污水接收协议，协议详见附件；

本项目产生的污废水需满足《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协商标准》。

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详见表 3-11 和表 3-12。

表 3-11 企业废水总排口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种类	水质指标	标准来源
pH	6~9	协商标准
COD	420	
BOD ₅	160	
SS	190	
NH ₃ -N	30	
总氮	40	
总磷	5	

表 3-12 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种类	水质指标	标准来源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

	COD	50	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总氮	15	
	总磷	0.5	
3、噪声			
本项目所处区域为 3 类区，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具体标准详见表 3-13。			
表 3-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3 类	65dB（A）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分别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u>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本项目属于一般行业，锅炉排放口及废水排放口为主要排放口，因此本项目新增总量指标为颗粒物：0.96021t/a，SO₂：4.064t/a，NO_x：6.184t/a，VOCs：0.00366t/a，COD：2.5617t/a，NH₃-N：0.0628t/a。</u>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内容为场地平整、硬化、厂房建设和设备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产生少量扬尘、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废气：施工期间废气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及场地平整产生的扬尘，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气。施工现场设围挡，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利用洒水车对施工现场和进出道路洒水，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污染。由于本项目的施工期较短，在施工结束后，上述污染随即消失。 （2）废水：施工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厂区现有市政管网。 （3）噪声：施工期主要污染为设备安装及调试产生的噪声，施工时尽可能选用声功率小的低噪声的施工设备，施工中加强管理，避免不合理噪声，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 （4）固废：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产生量约 100t，分类集中堆存，钢筋、钢板、木材等下脚料由旧物回收公司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委托专业机构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生态：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内空地建设，不新增工业占地，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1、废气 <u>（1）污染源分析</u> <u>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筛分粉尘、投料粉尘、粉碎粉尘和锅炉废气。</u> <u>①筛分粉尘</u> <u>本项目利培酮口崩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10mg）投料前需要对原料药进行筛分，筛分物料量为 29178.3kg，根据企业现有工程实际运行情况，筛分粉尘产生量约为 0.1kg/t 原料，则筛分粉尘产生量为 2.92kg/a，原料共需筛分 158h，筛分在封闭筛分室内进行，废气经过集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13）排放，集气效率为 99%，滤筒除尘器</u>

护
措
施

处理效率为 99%，风机风量为 3000m³/h；

表 4-1 筛分废气汇总表

污染物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
产生情况	2.89kg/a 0.0183kg/h 6.10mg/m ³	0.03kg/a 0.00019kg/h
处理效率	99%	/
排放情况	0.029kg/a 0.00018kg/h 0.061mg/m ³	0.03kg/a 0.00019kg/h

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

②片剂制备投料粉尘

本项目利培酮口崩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10mg）、枸橼酸钙片总投料量为 29313.815kg/a，根据企业现有工程实际运行情况，投料粉尘产生量约为 0.1kg/t 原料，则投料粉尘产生量为 2.93kg/a，原料共需投料 32.6h，投料在封闭室内进行，废气经过 1 个集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14）排放，集气效率为 99%，滤筒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风机风量为 3000m³/h；

表 4-2 片剂投料废气汇总表

污染物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
产生情况	2.90kg/a 0.089kg/h 29.65mg/m ³	0.03kg/a 0.0009kg/h
处理效率	99%	/
排放情况	0.029kg/a 0.0089kg/h 0.297mg/m ³	0.03kg/a 0.0009kg/h

③粉碎粉尘

本项目枸橼酸钙片生产过程中需要对糖粉进行粉碎，年消耗量为 2.5kg/a，根据企业现有工程实际运行情况，粉碎粉尘产生量约为 1kg/t 原料，则粉碎粉尘

产生量为 0.0025kg/a，粉碎共需 2h，粉碎在封闭粉碎间内进行，废气经过集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13）排放，集气效率为 99%，滤筒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风机风量为 3000m³/h；

表 4-3 粉碎废气汇总表

污染物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
产生情况	0.00248kg/a 0.00124kg/h 0.41mg/m ³	0.00002kg/a 0.00001kg/h
处理效率	99%	/
排放情况	0.0000248kg/a 0.0000124kg/h 0.0041mg/m ³	0.00002kg/a 0.00001kg/h

④胶囊投料粉尘

本项目瑞香素胶囊、维 U 颠茄铝胶囊、心脑血管胶囊总投料量为 54090kg/a，根据企业现有工程实际运行情况，投料粉尘产生量约为 0.1kg/t 原料，则投料粉尘产生量为 5.41kg/a，原料共需投料 31h，投料在封闭室内进行，废气经过 1 个集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14）排放，集气效率为 99%，滤筒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风机风量为 3000m³/h；

表 4-4 片剂投料废气汇总表

污染物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
产生情况	5.36kg/a 0.173kg/h 57.59mg/m ³	0.05kg/a 0.0016kg/h
处理效率	99%	/
排放情况	0.054kg/a 0.00173kg/h 0.576mg/m ³	0.05kg/a 0.0016kg/h

⑤配液废气

本项目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和氨溴特罗口服溶液涉及丙二醇及山梨醇的使用，根据丙二醇及山梨醇的理化性质可知，丙二醇及山梨醇挥发性极低，常温情况下基本不会挥发，因此本项目挥发性取 0.1kg/t 原料，原料使用量为 36.6t/a，则非甲烷总烃挥发量为 3.66kg/a，溶液配制年运行 2880h，则废气速率为

0.0013kg/h，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⑥生物质锅炉废气

本项目一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和 1 台 6t/h 的生物质锅炉，10t/h 的生物质锅炉年运行 2880h，6t/h 的生物质锅炉年运行 1200h，10t/h 的生物质锅炉消耗生物质颗粒量为 5184t/a，6t/h 的生物质锅炉消耗生物质颗粒量为 1296t/a，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烟尘去除率约为 99%，处理后的烟气经同 1 根 40m 烟囱排放。

本项目使用生物质成分如下表：

表 4-5 生物质成分一览表

成分	符号	单位	含量
全水	Mt	%	8.6
空气干燥基水分	Mad	%	0.72
空气干燥基灰分	Aad	%	15.66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Vad	%	65.60
空气干燥基硫分	St, ad	%	0.07
固定碳	FCad	%	18.02
收到基硫含量	Sar	%	0.064
收到基灰分	Aar	%	14.52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Qnet, ar	MJ/kg	13.96

1) 10t/h 生物质锅炉

根据《排污许可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可知本项目 $Q_{net}=13.96\% > 12.54\%$ ，因此烟气量按： $V_{gy}=0.393Q_{net,ar}+0.876$ ，计算得 $6.3623m^3/kg$ ，燃料为 5184t 生物质颗粒，因此烟气量 $32982163.2m^3$ 。

污染物排放量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有组织废气（正常工况）的源强核算方法选取次序中的优先次序物料衡算法进行核算。

A.二氧化硫（SO₂）

计算公式如下：
$$E_{so_2} = 2R \times \frac{S_{ar}}{100} \times (1 - \frac{q_4}{100}) \times (1 - \frac{\eta_s}{100}) \times K$$

式中： E_{SO_2} ----核算时段内二氧化硫排放量，t；

R----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

Sar----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

q₄----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

η_s----脱硫效率，%；

K----燃料中的硫燃烧后氧化成二氧化硫的份额，量纲一的量。

本项目年燃生物质颗粒收到基硫含量为 0.064%（换算公式为 $S_{ar}=S_{ad}\times(100-M_t)/100$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的附录 B 表 B.1 中相应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的一般取值，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取 2%，无脱硫效率。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的附录 B 表 B.3 中生物质炉的硫转化率取值为 0.3-0.5，本项目取值为 0.5。根据以上参数可以计算得出二氧化硫的总量为 3.251t/a，1.129kg/h，98.58mg/m³。

B.颗粒物（烟尘）

计算公式如下：

$$E_A = \frac{R \times \frac{A_{ar}}{100} \times \frac{d_{fh}}{100} \times (1 - \frac{\eta_c}{100})}{1 - \frac{C_{fh}}{100}}$$

式中：E_A----核算时段内颗粒物（烟尘）排放量，t；

R----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

A_{ar}----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

d_{fh}----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

η_c----综合除尘效率，%；

C_{fh}----飞灰中的可燃物含量，%。

本项目年燃生物质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为 14.52%（换算公式为 $A_{ar}=A_{ad}\times(100-M_f)/(100-M_{ad})$ ； $M_t=M_f+(100-M_f)\times M_{ad}/100$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的附录 B 表 B.2 中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的一般取值，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取 10%，飞灰中的可燃物含量取 2%，本项目除尘为旋风+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取值为 99%。根据以上参数可以计算得出颗粒物的总量为 0.768t/a，0.267kg/h，23.29mg/m³。

C.氮氧化物（NO_x）

计算公式如下：

$$E_{NO_x} = \rho_{NO_x} \times Q \times (1 - \frac{\eta_{NO_x}}{100}) \times 10^{-9}$$

式中：E_{NO_x}----核算时段内氮氧化物排放量，t；

ρ_{NO_x}----锅炉炉膛出口氮氧化物质量浓度，mg/m³；

Q----核算时段内标态干烟气排放量，m³；

η_{NO_x}---脱硝效率，%。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使用的锅炉为 10t/h 的生物质锅炉，锅炉燃料为生物质颗粒，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本项目生物质锅炉配备低氮燃烧技术，且燃料均为生物质颗粒，因此本项目可类比《白桦林家温泉项目（生物质锅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数据可行。《白桦林家温泉项目（生物质锅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监测数据中最大排放浓度为 150mg/m³，因此本项目炉膛出口 NO_x 浓度取值为 150mg/m³。本项目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4.947t/a，1.718kg/h。

2) 6t/h 生物质锅炉

根据《排污许可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可知本项目 Q_{net}=13.96% > 12.54%，因此烟气量按：V_{gy}=0.393Q_{net,ar}+0.876，计算得 6.3623m³/kg，燃料为 1296t 生物质颗粒，因此烟气量 8245540.8m³。

污染物排放量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有组织废气（正常工况）的源强核算方法选取次序中的优先次序物料衡算法进行核算。

A.二氧化硫（SO₂）

$$\text{计算公式如下： } E_{SO_2} = 2R \times \frac{S_{ar}}{100} \times (1 - \frac{q_4}{100}) \times (1 - \frac{\eta_s}{100}) \times K$$

式中：E_{SO₂}----核算时段内二氧化硫排放量，t；

R----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

S_{ar}----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

q₄----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

η_s----脱硫效率，%；

K----燃料中的硫燃烧后氧化成二氧化硫的份额，量纲一的量。

本项目年燃生物质颗粒收到基硫含量为 0.064%（换算公式为

$S_{ar}=S_{ad}\times(100-M_t)/100$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的附录 B 表 B.1 中相应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的一般取值，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取 2%，无脱硫效率。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的附录 B 表 B.3 中生物质炉的硫转化率取值为 0.3-0.5，本项目取值为 0.5。根据以上参数可以计算得出二氧化硫的总量为 0.813t/a，0.677kg/h，98.58mg/m³。

B.颗粒物（烟尘）

计算公式如下：

$$E_A = \frac{R \times \frac{A_{ar}}{100} \times \frac{d_{fh}}{100} \times (1 - \frac{\eta_c}{100})}{1 - \frac{C_{fh}}{100}}$$

式中：E_A----核算时段内颗粒物（烟尘）排放量，t；

R----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

A_{ar}----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

d_{fh}----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

η_c----综合除尘效率，%；

C_{fh}----飞灰中的可燃物含量，%。

本项目年燃生物质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为 14.52%（换算公式为 A_{ar}=A_{ad}×(100-M_f)/(100-M_{ad})；M_t=M_f+(100-M_f)×M_{ad}/100），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的附录 B 表 B.2 中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的一般取值，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取 10%，飞灰中的可燃物含量取 2%，本项目除尘为旋风+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取值为 99%。根据以上参数可以计算得出颗粒物的总量为 0.192t/a，0.160kg/h，23.29mg/m³。

C.氮氧化物（NO_x）

计算公式如下：

$$E_{NO_x} = \rho_{NO_x} \times Q \times (1 - \frac{\eta_{NO_x}}{100}) \times 10^{-9}$$

式中：E_{NO_x}----核算时段内氮氧化物排放量，t；

ρ_{NO_x}----锅炉炉膛出口氮氧化物质量浓度，mg/m³；

Q----核算时段内标态干烟气排放量，m³；

η_{NO_x} ---脱硝效率，%。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使用的锅炉为 10t/h 的生物质锅炉，锅炉燃料为生物质颗粒，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本项目生物质锅炉配备低氮燃烧技术，且燃料均为生物质颗粒，且吨位更小，因此本项目可类比《白桦林家温泉项目（生物质锅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数据可行。《白桦林家温泉项目（生物质锅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监测数据中最大排放浓度为 $150\text{mg}/\text{m}^3$ ，因此本项目炉膛出口 NO_x 浓度取值为 $150\text{mg}/\text{m}^3$ 。炉膛出口 NO_x 浓度取值为 $150\text{mg}/\text{m}^3$ 。本项目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4.947\text{t}/\text{a}$ ， $1.718\text{kg}/\text{h}$ 。炉膛出口 NO_x 浓度取值为 $150\text{mg}/\text{m}^3$ 。本项目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1.237\text{t}/\text{a}$ ， $1.031\text{kg}/\text{h}$ 。

表 4-6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生产单元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监测要求	
				名称及工艺	收集效率	去除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点位	频次
1	筛分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99%	99%	是	DA013	1 次/半年
2	粉碎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99%	99%			
3	片剂投料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99%	99%	是	DA014	1 次/半年
4	胶囊投料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99%	99%			
5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颗粒物	有组织	旋风+布袋除尘器	100%	99%	是	DA015	1 次/月
		二氧化硫		/	/	/	/	DA015	1 次/月
		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技术	/	/	/	DA015	1 次/月
6	6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颗粒物	有组织	旋风+布袋除尘器	100%	99%	是	DA015	1 次/月
		二氧化硫		/	/	/	/	DA015	1 次/月
		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技术	/	/	/	DA015	1 次/月

7	配液废气	非甲烷总 烃	无组织	/	/	/	/	厂界	1次/半年
7	无法收集粉 尘	颗粒物	无组织	/	/	/	是	厂界	1次/半年
表 4-7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种类及 排放方 式		产生 工序	产生量、产 生速率、浓 度	排放口基本情 况	排放量、 排放速率、浓 度	排放标准			
有 组 织	颗 粒 物	筛分 粉尘	2.89kg/a 0.0183kg/h 6.10mg/m ³	编号：DA013， 高度：15m， 内径 0.3m， 温度：20℃， 坐标： E126.024635° N42.938133°	0.029kg/a 0.00018kg/h 0.061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表 1 标准限值			
无 组 织			0.03kg/a 0.00019kg/h	无组织	0.03kg/a 0.00019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97-1996) 表 2 中相关标准			
有 组 织	颗 粒 物	粉碎 粉尘	0.00248kg/a 0.00124kg/h 0.41mg/m ³	编号：DA013， 高度：15m， 内径 0.3m， 温度：20℃， 坐标： E126.024635° N42.938133°	0.0000248kg/a 0.0000124kg/h 0.0041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表 1 标准限值			
无 组 织			0.00002kg/a 0.00001kg/h	无组织	0.00002kg/a 0.00001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97-1996) 表 2 中相关标准			
有 组 织	颗 粒 物	片剂 制备投 料粉 尘	2.90kg/a 0.089kg/h 29.65mg/m ³	编号：DA014， 高度：15m， 内径 0.3m， 温度：20℃， 坐标： E126.024796° N42.937554°	0.029kg/a 0.0089kg/h 0.297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表 1 标准限值			
无 组 织			0.03kg/a 0.0009kg/h	无组织	0.03kg/a 0.0009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97-1996) 表 2 中相关标准			

有组织	颗粒物	胶囊投料粉尘	5.36kg/a 0.173kg/h 57.59mg/m ³	编号：DA014， 高度：15m， 内径 0.3m， 温度：20℃， 坐标： E126.024796° N42.937554	0.054kg/a 0.00173kg/h 0.576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
			0.05kg/a 0.0016kg/h	无组织	0.05kg/a 0.0016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配液废气	3.66kg/a	无组织	3.66kg/a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
有组织	烟尘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u>76.8t/a</u> <u>26.7kg/h</u> <u>2329mg/m³</u>	编号：DA015， 高度：40m， 内径 0.5m， 温度：60℃， 坐标： E126.023878° N42.940799°	<u>0.768t/a</u> <u>0.267kg/h</u> <u>23.29mg/m³</u>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二氧化硫		<u>3.251t/a</u> <u>1.129kg/h</u> <u>98.58mg/m³</u>		<u>3.251t/a</u> <u>1.129kg/h</u> <u>98.58mg/m³</u>	
	氮氧化物		<u>4.947t/a</u> <u>1.718kg/h</u> <u>150mg/m³</u>		<u>4.947t/a</u> <u>1.718kg/h</u> <u>150mg/m³</u>	
有组织	烟尘	6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u>19.2t/a</u> <u>16.0kg/h</u> <u>2329mg/m³</u>	编号：DA015， 高度：40m， 内径 0.5m， 温度：60℃， 坐标： E126.023878° N42.940799°	<u>0.192t/a</u> <u>0.16kg/h</u> <u>23.29mg/m³</u>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二氧化硫		<u>0.813t/a</u> <u>0.677kg/h</u> <u>98.58mg/m³</u>		<u>0.813t/a</u> <u>0.677kg/h</u> <u>98.58mg/m³</u>	
	氮氧化物		<u>1.237t/a</u> <u>1.031kg/h</u> <u>150mg/m³</u>		<u>1.237t/a</u> <u>1.031kg/h</u> <u>150mg/m³</u>	

(2)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工况主要包括环保设施无法正常运行、设备开停车检修、工艺设备故障等。

1) 环保设施故障

考虑最不利的情况，布袋除尘器或滤筒除尘器处理效率下降至 50。

2) 设备开停车检修

设备维检过程中，先停工艺设备，全部工艺停止运行、不再进行生产后，再将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不存在由于生产过程造成的污染排放。此工况通常持续时间一般为 10min，事故频率为每年 1 次事故。考虑各环保设施出现故障时主要污染物非正常工况污染源强见下表。

表 4-8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核算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单次持续时间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mg/m ³	min	次	
DA013 排气筒	滤筒除尘器效率降低至 50%	颗粒物	3.05	10	1	加强日常巡检，发生故障时，及时停止生产设备，检修废气处理措施
DA014 排气筒	滤筒除尘器效率降低至 50%	颗粒物	28.80	10	1	加强日常巡检，发生故障时，及时停止生产设备，检修废气处理措施
DA015 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效率降低至 50%	颗粒物	1164.5	10	1	加强日常巡检，发生故障时，及时停止生产设备，检修废气处理措施

(3) 达标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筛分、粉碎粉尘经过集气罩（2 套）+滤筒除尘器（1 套）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DA013）排放，由于筛分及粉碎工序共用一套废气处理措施，且存在同时生产的情况，因此筛分及粉碎粉尘排放浓度叠加值为 0.0651mg/m³，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

片剂制备投料粉尘和胶囊投料粉尘经过集气罩（2 套）+滤筒除尘器（1 套）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DA013）排放，由于片剂制备投料和胶囊投料工序共用一套废气处理措施，且存在同时生产的情况，因此片剂制备投料和胶囊投料粉尘排放浓度叠加值为 0.873mg/m³，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

每台锅炉配置低氮燃烧技术，配备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经过 1 根 40m 高排气筒排放（DA015），排放浓度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配液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应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C.1相应标准要求。

无法收集的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废水

（1）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地面清洁废水、实验室废水和冷凝水。

生活污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和冷凝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水和实验室废水排入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经过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污水中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表4-9。

表 4-9 污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来源	废水量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产生量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排放量
生活污水	216m ³ /a	COD	350mg/L	0.0756t/a	—	350mg/L	0.0756t/a
		SS	200mg/L	0.0432t/a		200mg/L	0.0432t/a
		氨氮	35mg/L	0.0076t/a		35mg/L	0.0076t/a
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废水和锅炉排污水	18278.1m ³ /a	COD	50mg/L	0.9139t/a	—	50mg/L	0.9139t/a
		SS	50mg/L	0.9139t/a		50mg/L	0.9139t/a
冷凝水	19440m ³ /a	COD	50mg/L	0.972t/a	—	50mg/L	0.972t/a
		SS	50mg/L	0.972t/a		50mg/L	0.972t/a
设备冲洗废	11034m ³ /a	COD	800mg/L	9.0432t/a	调节+格栅 +汽浮	54.4mg/L	0.6002t/a
		BOD ₅	200mg/L	2.2068t/a		10.4mg/L	0.1148t/a

水、洗瓶废水和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水和实验室废水	SS	100mg/L	1.1034t/a	+AO+MBR	51.84mg/L	0.5720t/a
	氨氮	20mg/L	0.2207t/a		5mg/L	0.0552t/a
	TN	30mg/L	0.3310t/a		8.9mg/L	0.0982t/a
	TP	5mg/L	0.0552t/a		0.5mg/L	0.0055t/a

(2) 污染防治措施

①防治措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和冷凝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水和实验室废水排入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经过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具体处理工艺如下：

污水处理采用成套多级 AO+MBR 污水设备。污水经收集后，进入调节池，pH 值进行中和后，进口设置格栅，去除污水中的杂质。在调节池中，污水经过均匀质后，由污水泵提升至多级 AO+MBR 设备，进行，厌氧、缺氧、好氧处理，出水经 MBR 膜过滤后进入紫外线消毒器，消毒后污水排放。

本项目建成后，本项目新增进入污水处理站废水量为 30.65m³/d，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500m³/d，余量为 303m³/d，水量方面可行。

表 4-10 本项目废水指标对比表

项 目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TN	TP
本项目污水排放浓度	800	200	100	20	30	5
污水站进水指标	6000	3000	300	80	/	/

综上，本项目依托厂区内现有废水处理措施方案可行。

②依托设施（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能力 3 万 m³/d，余量 1.5 万 m³/d，本项目建成后新增全场排水量为 136.02m³/d，故有足够的余量接收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水质可以满足《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协商标准》。磐石

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挡石河。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HJ858.1—2017）中企业自行监测的相关要求，监测频次如下表。

表 4-11 废水监测频次一览表

污染物	监测频次
COD	在线监测
BOD ₅	1 次/季
SS	1 次/季
氨氮	在线监测
TN	1 次/月
TP	1 次/月

3、噪声

（1）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噪声值在 70-90dB（A）之间，为持续性排放。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值详见表 4-12。

表 4-12 噪声源源强情况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噪声源强 dB (A)	声源 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 边界距离	室内边界 声级 dB (A)	运行时 段	建筑物 插入损失 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 (A)	建筑物 外距离
1	综合 固体 制剂 车间	高效筛粉机	7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44	119	1	4m	62.96	昼间	35	27.96	1m
2		多向运动混合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38	110	1	4m	52.96	昼间	35	17.96	1m
3		旋转式压片机	70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36	105	1	2m	63.98	昼间	35	28.98	1m
4		自动泡罩包装机	7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39	112	1	3m	65.46	昼间	35	30.46	1m
5		高效包衣机	7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38	108	1	4m	62.96	昼间	35	27.96	1m
6		高效万能粉碎机	80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40	115	1	4m	67.96	昼间	35	32.96	1m
7		喷雾干燥制粒机	70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57	92	1	4m	57.96	昼间	35	22.96	1m
8		多功能整粒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58	90	1	3m	55.46	昼间	35	20.46	1m
9		三维运动混合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56	100	1	5m	51.02	昼间	35	16.02	1m
10		高效湿法混合制粒机	70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41	98	1	3m	60.46	昼间	35	25.46	1m
11		方形振动筛	75	基础减震	1	140	1	4m	62.96	昼间	35	27.96	1m

		分机		+墙壁隔声									
12		振荡筛	7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2	130	1	4m	63.96	昼间	35	28.96	1m
13		全自动硬胶 囊充填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3	142	1	4m	52.96	昼间	35	17.96	1m
14		热风循环烘 箱	7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5	142	1	3m	65.46	昼间	35	30.46	1m
15		药用旋振筛	7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6	140	1	5m	61.02	昼间	35	26.02	1m
16		沸腾制粒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8	138	1	3m	55.46	昼间	35	20.46	1m
17		多功能整粒 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10	135	1	4m	52.96	昼间	35	17.96	1m
18		多向运动混 合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11	135	1	4m	52.96	昼间	35	17.96	1m
19	生产 一号 楼	立式超声波 洗瓶机	70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90	240	1	4m	57.96	昼间	35	22.96	1m
20		灭菌干燥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90	239	1	3m	55.46	昼间	35	20.46	1m
21		高速口服液 灌装轧盖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89	240	1	5m	51.02	昼间	35	16.02	1m
22		洗瓶机	70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88	238	1	3m	60.46	昼间	35	25.46	1m
23		液体灌装轧 盖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87	239	1	4m	52.96	昼间	35	17.96	1m
24		立式超声波	70	基础减震	86	235	1	4m	57.96	昼间	35	22.96	1m

		清洗机		+墙壁隔声									
25		隧道式灭菌干燥机	7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84	232	1	4m	62.96	昼间	35	27.96	1m
26		抗生素瓶灌装加塞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85	230	1	3m	55.46	昼间	35	20.46	1m
27		抗生素瓶轧盖机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85	232	1	5m	51.02	昼间	35	16.02	1m
28		药用真空冷冻干燥机	70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137	247	1	3m	60.46	昼间	35	25.46	1m
29	锅炉房	风机	8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32	460	1	4m	72.96	昼间/ 夜间	35	37.96	1m
30		软化水系统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30	458	1	4m	52.96	昼间/ 夜间	35	17.96	1m
31	综合 固体 制剂 车间	纯水制备系统	65	基础减震 +墙壁隔声	56	115	1	4m	52.96	昼间	35	17.96	1m

根据上述噪声源强，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中推荐的多声源理论叠加公式进行计算，在厂界处的噪声贡献值详见表 4-13。

表 4-13 本项目噪声预测值

预测点位		贡献值
1	东厂界	37.75dB (A)
2	南厂界	36.69dB (A)
3	西厂界	25.71dB (A)
4	北厂界	36.17dB (A)

由表 4-7 可知，本项目运行后，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到达厂界的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2）污染防治措施

为有效降低噪声，建议企业采取以下减缓措施：

①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②选型上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营运期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企业自行监测的相关要求，制定本项目噪声监测方案，具体如下：

表 4-14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检测点位	监测频次	备注
噪声	等效声级	厂界四周	1 次/季度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

4、固体废物

（1）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原料、废包装材料、废布袋、废滤筒、滤筒除尘器收集尘、布袋除尘器收集尘、生物质灰、废药瓶、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产生生活垃圾按 0.5kg/d 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5kg/d (2.7t/a)。暂存于垃圾桶，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废原料

本项目原料在筛分过程中会产生极少量的不合格原料药，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 HW02 (271-005-02)，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③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05t/a，由环卫部门处理。

④废布袋

本项目布袋每年更换一次，废布袋产生量为 0.1t/a，由更换厂家回收处理。

⑤废滤筒

本项目废滤筒年更换一次，废滤筒产生量为 0.05t/a，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 HW46 (900-041-49)，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⑥滤筒除尘器收集尘

本项目生产线在除尘过程中会产生废收集尘，主要成分为废原料药，产生量约为 0.011t/a，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 HW02 (271-005-02)，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⑦布袋除尘器收集尘

生物质锅炉布袋收集尘产生量为 95.04t/a，在存灰棚内袋装存放，定期还田。

⑧生物质灰

生物质锅炉生物质灰产生量为 940.896t/a，在存灰棚内袋装存放，定期还田。

⑨废药瓶

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废药瓶，年产生量约为 0.05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送至磐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⑩不合格品

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0.1t/a，属于 HW03 (900-002-03) 类危险废物，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⑪化验室废液

新增化验室废液产生量为 0.1t/a，属于 HW49（900-047-49）类危险废物，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⑫过期分析试剂

新增过期分析试剂产生量为 0.1t/a，属于 HW49（900-999-49）类危险废物，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⑬废培养基

新增废培养基产生量为 0.1t/a，属于 HW02（276-002-02）类危险废物，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表 4-15 一般固废储运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去向	行业来源	类别代码	代码
1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	非特定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物	99	900-999-99
2	废包装材料	环卫部门			
3	废布袋	由更换厂家回收			
4	布袋除尘器收集尘	袋装存放, 定期还田			
5	生物质灰	袋装存放, 定期还田			
6	废药瓶	送至磐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表 4-16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原料	HW02	271-005-02	0.1t/a	筛分	固态	废原料药	废原料药	1 年/次	T	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及处理
2	废滤筒	HW49	900-041-49	0.05t/a	过滤	固态	废原料药	废原料药	1 年/次	T	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及处理
3	滤筒除尘器收集尘	HW02	271-005-02	0.011t/a	过滤	固态	废原料药	废原料药	1 年/次	T	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及处理
4	不合格品	HW03	900-002-03	0.1t/a	灯检	液态	废药品	废药品	/	T	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及处理

5	化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0.1t/a	化验	液态	废药品	废药品	/	T	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及处理
6	过期分析试剂	HW49	900-999-49	0.1t/a	化验	液态	废药品	废药品	/	T	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及处理
7	废培养基	HW02	276-002-02	0.1t/a	化验	固态	废药品	废药品	/	T	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及处理

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

1) 危险废物收集

项目危险废物在收集时，应清楚废物的类别及主要成分，以方便委托处理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小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最后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2) 危险废物贮存

本项目依托厂区内现有危废暂存间，面积 132m²，危险废物暂存间满足以下要求：

①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进行建设，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暂存间内分区设置，液体危废存放区设置防渗漏托盘，地面硬化并做防渗处理，渗透系数 $\leq 10^{-7}$ cm/s。且设置导流沟，导流槽，危险废物暂存间最大存放能力为 100t，目前最大暂存量为 5t，余量较大，可以满足本项目新增危废的暂存。

②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漏”的要求。

③废物贮存设施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④废物贮存设施周围设置围墙或其他防护栅栏；

⑤废物贮存设施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应急防护设施；

⑥危险废物分类存放。

⑦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建立危险废物台账，记录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位置、废物出库的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

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3) 危险废物运输

①危废运输要求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在转移运输过程中要严格遵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需按程序和期限向有关环境保护部门报告以便及时地控制废物流向，控制危险废物污染的扩散。

危险废物运输中应做到以下几点：

A.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须经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B.承载危险废物的车辆须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注意。

C.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

D.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有效的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4) 危险废物处置

项目建成投产前应 与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委托处置协议委托处置，且资质单位需具备相应的处置能力，能够处置及接纳本项目危废，运输过程由危废处置单位负责，并及时在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登记。在此基础上，项目产生的危废均可得到合理有效地处置，不会直接排放环境。

综上，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可行，但本项目在建设单位加强管理、对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利用处置方式符合有关法规和标准要求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固废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也没有显著不良影响。

5、环境风险

5.1 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对本项目所使用的原辅材料进行危险性识别，结果见下表。

表 4-17 原辅材料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物质名称	最大存储量/t	包装方式
1	盐酸	0.00038	瓶装

注：1mol/L 的盐酸密度为 1.18g/ml。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在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风险物质见下表。

表 4-18 环境风险物质储运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危险类别	CAS 号	临界量/t
1	盐酸	334	7647-01-0	7.5

计算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最大存在量与其附录B中对应的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最大存在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止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总存在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企业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本项目 Q=0.00005。经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确定为简单分析。

风险识别包括物质危险性识别、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以及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

本次工程生产系统环境风险主要为盐酸，涉及的风险物质为盐酸，主要暂存于试剂库内。污水处理站废水进口最大 COD 为 800mg/L，不属于风险物质。

项目生产系统危险性主要为污水泄漏。

主要组分的危险性识别详见下表。

表 4-19 盐酸理化性质一览表

国标编号	1789	CAS 号	7647-01-0
分子式	HCl	中文名称	盐酸
外观性状	无色或微黄色发烟液体，有刺鼻的酸味	溶解性	与水混溶、溶于碱液
健康危害	有腐蚀性和（或）有毒；吸入、食入或皮肤、眼睛接触其蒸气、粉尘或本品可引起严重损害、灼伤或死亡。		

	燃烧可产生刺激、有毒或腐蚀性的气体。 与水反应可产生大量热量将增加其蒸气在空气中的浓度。 皮肤和眼睛接触本品可引起严重灼伤。 灭火或稀释用的废水可引起污染。
危险特性	火灾或爆炸 不易点燃。 可与水发生反应（有些是剧烈反应），释放出腐蚀性或有毒气体。 易燃/有毒气体可聚积在密闭场所（地下室、罐、斗仓/料仓、车厢等）。 遇金属可释放易燃的氢气。 加热盛有本品的容器或容器内物质被水污染时可引起容器爆炸。
5.2 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盐酸使用量极少，且浓度较低，风险类型为盐酸操作失误泄漏。项目废水依托厂区内既有污水处理站，存在泄漏风险。 5.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盐酸风险防范措施：由于本项目盐酸使用量极少，采用瓶装，一旦发生泄漏事故，采用抹布进行围堵，并用水冲洗稀释，稀释后的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系统。 <u>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依托厂区内现有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u> <u>（1）水污染防控体系</u> <u>《吉林省松花江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二条规定：流域内矿业和石油化工、造纸、医药、食品加工等排污单位，应当制定水污染事故防范应急预案，并报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按预案要求，建立车间、厂内、厂外三级防控体系，储备事故防范应急物资。一级体系的功能是防止可能产生的轻微环境污染风险，包括装置围堰防火堤、装置事故缓冲池及其配套设施；二级体系包括雨排水切断系统、拦污坝、防漫流及导排设施，必要的中间事故缓冲设施及其配套设施；三级体系包括末端事故缓冲设施及其配套设施。</u> <u>我公司参照执行，制定三级防护措施，将事故废水、物料限制在防控设施内：</u> <u>①一级防控：</u> <u>本次生产车间等均为封闭式车间，地面全部做防渗处理，进出口设置不低于100mm门槛。车间建有有应急切换阀，可排至事故应急池或污水池。厂区内内雨排下水总管道设有雨排下水与污水管切换阀门，在雨排下水发生污染事故时可将雨排下水切换到现有污水处理站。</u> <u>②二级防控：</u> <u>雨排水总口设置截断/转换阀门（自动/手动双控）和连通事故池管线。</u>	

③三级防控：

依托企业现有 600m³ 末端事故应急池，在重大生产事故情况下，无法利用厂房门槛等控制物料和被污染水时，将物料等引入该事故应急池，防止污染物进入地表水水体，根据污染实际情况，采取临时措施处置进行处理，防止事故污水（含泄漏物料的污水和被污染的雨水）外排。待事故处理完毕后，应急池废水限流进入企业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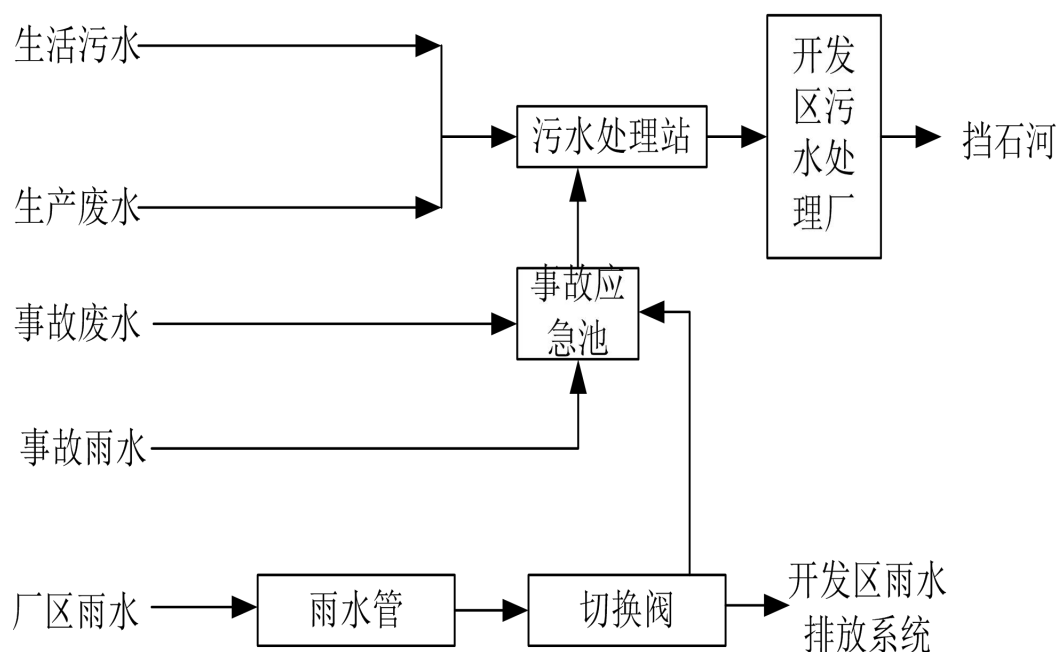


图 4-1 水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图

(2) 事故池容积设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事故应急池作为污水处理站的配套风险防范措施，待污水处理站检修停运期间，污水排放事故池，污水处理站最长检修时长为 24 小时，污水处理站涉及日最大处理量为 500m³/d，本项目事故应急池容积为 600m³/d，因此本项目事故应急池可以满足需求。本项目事故应急池位于厂区低点，事故废水通过厂区现有管线可以自流入事故应急池内。

本项目消防设计，室内消火栓系统设计流量为 10 升/秒，室外消火栓系统设计流量为 30 升/秒，火灾延续时间为 3h，确定为 432m³。发生火灾后全场生产线停止运行，消防废水可通过厂区内管线流入事故应急池内，本项目事故应急池容

积为 600m³/d, 可以满足火灾状态下的消防废水暂存。

5.4 分析结论

项目在做好本报告的相关措施的前提下, 还应进一步加强平时防范, 减少事故发生的可能, 同时尽可能减轻事故造成的后果影响。

制定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员工的文化和科学素质是安全生产的保障, 因此需要不断加强员工的培训, 树立“安全第一, 预防为主”的观念, 增强安全意识, 降低人为失误。加强员工的职业安全知识教育, 增强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 能掌握常规的救护方法。加强员工的消防知识培训, 让每一个员工掌握消防器材的使用和检查维护, 并对消防器材的使用性能做定期检查。

综上所述, 项目的环境风险值水平与同行业比较是可以接受的。项目建成后, 除了进行必要的工程质量、环保、风险等方面的验收外, 还必须经公安消防部门审核合格, 具有国家安全评价资质的评价机构进行安全验收评价, 报请国家主管部门审批后, 方投入正常生产。厂内主要责任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必须经安监部门培训, 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其他从业人员均应经过三级安全教育, 持证上岗。企业应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在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 将可大大降低项目的环境风险, 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筛分粉尘	颗粒物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13）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
	粉碎粉尘	颗粒物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13）	
	片剂投料粉尘	颗粒物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14）	
	胶囊投料粉尘	颗粒物	集气+滤筒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14）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技术+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40m 排气筒（DA01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6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技术+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40m 排气筒（DA01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无法收集粉尘	颗粒物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
	配液废气	非甲烷总烃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协商标准》，其协商标准中未规定的污染物执行《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表 2 中相关标准
		SS		
		氨氮		
	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废水和锅炉排污水	COD		
		SS		
	冷凝水	COD		
		SS		
	设备冲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和实验室废水	COD	调节+格栅+汽浮+AO+MBR	
		BOD ₅		
		SS		
		氨氮		
		TN		
		TP		
声环境	机械设备	噪声	选取低噪音设备, 对高噪声设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

			备做减振处理	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布袋由厂家回收利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尘和生物质灰定期还田处理。废药瓶送至磐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废原料、废滤筒、滤筒除尘器收集尘、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化学试剂、废培养基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内地面全部进行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认真落实相关技术规范，严格按照相关操作规程作业，全面做好各项管理工作； 2、加强消防安全管理，落实消防监管责任，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切实消除重大火灾隐患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保护管理计划目标 通过实施环境管理计划，将建设项目的建设和营运对生态环境、地表水环境、声环境以及大气环境的负面影响减缓到相应法规和标准限值要求之内，使工程建设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得以协调、持续和稳定发展。 2、环境管理机构 根据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实际需要，企业设置 1 位专职环保管理员，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工作。 3、环保机构的职责 (1) 负责组织本企业内贯彻执行国家及地方环保法规和环境标准的工作； (2) 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环境保护目标、规划和年度计划； (3) 负责对本企业员工进行环境问题、环保知识的宣传教育，并负责各种适用的环保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工作； (4) 根据企业内各生产工艺、排污特点及本企业污染物排放总量，制定各车间、各排污工段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并组织执行； (5) 按照清洁生产的原则，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内部清洁生产管理办法，达到减少原材料的消耗，节约资源，将污染物产生量控制在最低程度的目的； (6) 负责建立全企业的污染源档案，做好环保统计工作； (7) 制定监测站的管理、监测制度及本企业的环境监测计划，监督、检查监测任务的完成情况； (8) 负责与地方环保主管部门的业务联系，及时向地方环保主管部门汇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4、排污口信息化、规范化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 号）和《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 号）和《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3535-2019）等规定的要求，			

一切新建、改扩建、改建的排污单位以及限期治理的排污单位必须在建设污染治理设施的同时，建设规范化排放口。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口必须规范化，而且规范化工作的完成必须与污染治理设施同步。

(1)排污口设置必须合理规定，按照《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号）文件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

(2)主要固定噪声源附近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期间要设置专门的储存设施或堆放场所、运输通道。存放场地需采取防扬散、防流失措施，并应在存放场地设置环保标志牌。

建设单位应将有关排污口的情况如：排污口的性质、编号、排污口的位置；主要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规律、排放去向；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等进行建档管理，并报送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5、与排污许可衔接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内容，本项目现有工程属于“第二十二类、医药制造业；53、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属于重点管理，因此本项目从严管理，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信息重点管理。本项目应该在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前完成。

6、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与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排污单位应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环境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一般按日或批次进行记录，异常情况应按次记录。环境管理台账应按照电子台账和纸质台账两种记录形式同步管理，保存时间不低于5年。

7、自主验收管理要求

建设单位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执行验收规定。

该办法适用于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并根据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建设单位实施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的建设项目及相关监督管理。

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并对验收内容、结论和所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不得在验收过程中弄虚作假。

环境保护设施是指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以及开展环境监测所需的装置、设备和工程设施等。

8、环保投资一览表

表 5-1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1	废气	2套集气+1台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DA013)	2.0
		2套集气+1台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DA014)	2.0
		低氮燃烧技术+旋风除尘器(2套)+布袋除尘器(2套)+40m高排气筒(DA015)	10.0
2	废	生产废水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

		水			
	3	噪 声	综合固体制 剂车间	隔声减振	5.0
	4	固 废	危险废物	依托厂区内现有危废暂存间	/
一般固废			依托厂区内一般固体废物存放处	/	
锅炉灰渣			存灰棚	1.0	
合计					20.0
9、清洁生产及应急预案执行情况					
企业已于 2019 年完成第一轮清洁生产，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 220284202375ZY。					

六、结论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采用的工艺技术成熟可行，基本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通过采取有效的环保措施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也能控制在可接受程度。因此，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因此，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有组织颗粒物	2.7211t/a	/	0.002163t/a	0.9601t/a	/	3.683363t/a	+0.9601t/a
	有组织 NMHC	0.1944t/a	/	0.000378t/a	0t/a	/	0.194778t/a	0t/a
	有组织 NH ₃	0.02916t/a	/	0.01144t/a	0t/a	/	0.0406t/a	0t/a
	有组织 H ₂ S	0.00181t/a	/	/	0t/a	/	0.00181t/a	0t/a
	有组织 SO ₂	0t/a	/	/	4.064t/a	/	4.064t/a	+4.064t/a
	有组织 NO _x	0t/a	/	/	6.184t/a	/	6.184t/a	+6.184t/a
	有组织硫酸雾	0t/a	/	0.001763t/a	0t/a	/	0.001763t/a	0t/a
	无组织颗粒物	0.0272t/a	/	0.002176t/a	0.00011t/a	/	0.029486t/a	+0.00011t/a
	无组织 NMHC	0.0019t/a	/	0.000014t/a	0.00366t/a	/	0.005574t/a	+0.00366t/a
	无组织 NH ₃	0.0003t/a	/	0.01204t/a	0t/a	/	0.01234t/a	0t/a
	无组织 H ₂ S	0.00002t/a	/	/	0t/a	/	0.00002t/a	0t/a
	无组织硫酸雾	0t/a	/	0.000929t/a	0t/a	/	0.000929t/a	0t/a
废水	废水量	59100m ³ /a	/	424.32121m ³ /a	48968.1m ³ /a	/	108492.42121m ³ /a	+48968.1m ³ /a
	COD	8.0376t/a	/	0.02t/a	2.5617t/a	/	10.6193t/a	+2.5617t/a

	BOD ₅	2.2990t/a	/	0.007t/a	0.1148t/a	/	2.4208t/a	+0.1148t/a
	SS	1.4184t/a	/	0.01t/a	2.5011t/a	/	3.9295t/a	+2.5011t/a
	NH ₃ -N	0.1217t/a	/	0.005t/a	0.0628t/a	/	0.1895t/a	+0.0628t/a
	TN	0.8806t/a	/	0.004t/a	0.0982t/a	/	0.9828t/a	+0.0982t/a
	TP	0.0124t/a	/	0.002t/a	0.0055t/a	/	0.0199t/a	+0.0055t/a
	锌	未检出	/	0.0002t/a	0t/a	/	0.0002t/a	0t/a
	铜	未检出	/	0.0002t/a	0t/a	/	0.0002t/a	0t/a
危险废物	废培养基	1t/a	/	/	0.1t/a	/	1.1t/a	+0.1t/a
	废药用炭	0.2t/a	/	/	/	/	0.2t/a	/
	原料药废药粉	0.5t/a	/	/	0.1t/a	/	0.6t/a	+0.1t/a
	制剂废药粉	2.1t/a	/	/	/	/	2.1t/a	/
	报废药品	5t/a	/	/	0.1t/a	/	5.1t/a	+0.1t/a
	废清洗液	0.01t/a	/	/	/	/	0.01t/a	/
	废润滑油	0.1t/a	/	/	/	/	0.1t/a	/
	废紫外线灯管	0.1t/a	/	/	/	/	0.1t/a	/
	废硝酸	0.1t/a	/	/	/	/	0.1t/a	/
	废水处理污泥	10t/a	/	/	/	/	10t/a	/
	废活性炭	0.1t/a	/	/	/	/	0.1t/a	/
	废弃包装物	0.5t/a	/	/	/	/	0.5t/a	/
	废过滤介质	0.3t/a	/	/	/	/	0.3t/a	/

	在线监测液	<u>0.3t/a</u>	/	/	/	/	<u>0.3t/a</u>	/
	实验室废液	<u>1t/a</u>	/	/	<u>0.1t/a</u>	/	<u>1.1t/a</u>	<u>+0.1t/a</u>
	过期化学试剂	<u>1t/a</u>	/	/	<u>0.1t/a</u>	/	<u>1.1t/a</u>	<u>+0.1t/a</u>
	废滤筒	/	/	/	<u>0.05t/a</u>	/	<u>0.05t/a</u>	<u>+0.05t/a</u>
	滤筒除尘器收集尘	/	/	/	<u>0.011t/a</u>	/	<u>0.011t/a</u>	<u>+0.011t/a</u>
	滤渣	/	/	18.61268t/a	/	/	18.61268t/a	/
	氢氧化铁	/	/	0.0204t/a	/	/	0.0204t/a	/
	铅	/	/	0.00068t/a	/	/	0.00068t/a	/
	含铅废液	/	/	1.59222t/a	/	/	1.59222t/a	/
	包装袋	/	/	0.05t/a	/	/	0.05t/a	/
	废布袋	/	/	0.01t/a	/	/	0.01t/a	/
	废机油	/	/	0.05t/a	/	/	0.05t/a	/
	含油抹布	/	/	0.01t/a	/	/	0.01t/a	/
一般固体废物	玻璃、织物、一次性用品	<u>57t/a</u>	/	/	/	/	<u>57t/a</u>	/
	可再生类废物	<u>31t/a</u>	/	/	/	/	<u>31t/a</u>	/
	生活垃圾	<u>24t/a</u>	/	<u>0.9t/a</u>	<u>2.7t/a</u>	/	<u>27.6t/a</u>	<u>+2.7t/a</u>
	废包装材料	<u>0.05t/a</u>	/	/	<u>0.05t/a</u>	/	<u>0.05t/a</u>	<u>+0.05t/a</u>
	废布袋	<u>0.1t/a</u>	/	/	<u>0.1t/a</u>	/	<u>0.1t/a</u>	<u>+0.1t/a</u>
	布袋除尘器收集	<u>95.04t/a</u>	/	/	<u>95.04t/a</u>	/	<u>95.04t/a</u>	<u>+95.04t/a</u>

	池							
	生物质灰	940.896t/a	/	/	940.896t/a	/	940.896t/a	+940.896t/a
	废药瓶	0	/	/	0.05t/a	/	0.05t/a	+0.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11239483018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张俊

张俊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片剂、硬胶囊剂、无菌原料药（阿魏酸钠）、原料药（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硫酸亚铁、甘油、硫酸钙、氯化钾、氯化镁、硫酸钾、富马酸亚铁、重质碳酸镁、硫酸铜、维生素C、维生素E）、冻干粉针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仟零捌拾万叁仟玖佰肆拾叁元整

成立日期

1990年03月2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吉林省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777号

登记机关

磐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5月2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2008.10.6

吉林省环境保护局文件

吉环建字[2008]236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西药制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吉林省石油化工设计研究院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西药制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该环评报告书已通过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组织的技术评估。根据环评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和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的评估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磐石市磐石经济开发区内，占地面积 14 万平方米，总投资 6077.59 万元。生产规模为年产注射用胸腺五肽 30 万支、注射用唑来磷酸 2 万支、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126 万支、阿魏酸钠注射液 100 万支、甘露聚糖肽注射液 20 万支、益源生片 4800 万片、得培酮片 5000 万片、心脑血管胶囊 4700 万粒、瑞香素原料

药 500kg、阿魏酸钠原料药 3000 kg。主要建设内容有固体制剂车间、针剂车间、包装车间、中药提取车间、仓库、危险品库、综合楼、锅炉房、动力车间、污水处理站等。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情况下，同意实施该项目。

二、项目建设应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建设污水处理站处理全厂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确保达到《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中表 3 标准要求后，经磐石经济开发区内建设的排水管网排放；为避免污水事故排放，厂内建设足够容量的污水事故储池，厂区总排放口安装污水在线监测装置。

（二）新建 2 台 4t/h 燃煤锅炉须安装高效除尘脱硫装置，确保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要求。

（三）建设有机溶剂回收装置回收有机溶剂，对工艺粉尘产生处安装高效除尘装置，确保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四）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五）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落实中药渣、炉渣等综合利用去向，破碎及不合格西林瓶、废二甲苯等危险废物送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站脱水后污泥送环卫部门处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六）对使用的危险化学品乙醇、二甲苯等要按有关部门的

规定进行运输、储存和使用，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各项工程和管理措施，建立自动报警连锁系统，定期进行环境风险演练，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七）加强施工期管理，防止扬尘、噪声、垃圾等污染周边环境。

（八）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

三、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试生产，经批准后方可投入试生产。

四、请吉林市环保局和磐石市环保局负责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送：吉林市环保局、磐石市环保局、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吉林省石油化工设计研究院、省局排污收费监督管理处。

吉林省环境保护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2008 年 10 月 6 日印发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意见:

吉环审验字[2010]143号

原则同意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西药制剂生产项目通过环保设施验收。并提出如下要求:

1.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尽快在磐石市环保局组织下安装污水在线监测装置。按 GMP 认证标准完成厂区绿化硬化工作。

以上整改要求由吉林市环保局、磐石市环保局负责监督落实。

你公司须在 15 日内将审批的验收申请和验收监测报告送到吉林市环保局、磐石市环保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2014]2020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 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吉林省冶金研究院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决定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市经济开发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院内，总投资 467.43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1200 平方米，实验室面积 720 平方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取得附近公众支持的前提下，同意建设此项目。

二、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除按照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外，还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实验室产生的有机溶剂废气经收集后由风机抽送，经 15 高排气筒外排，其排放浓度须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制药建设项目》附录 C 中的多介质环境目标值估算方法确定的排放环境目标值（丁酮 DMEG_{air} ：153mg/m³，异丙醇 DMEG_{air} ：227mg/m³）

要求；实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收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类区标准（ $120\text{mg}/\text{m}^3$ ）要求。

（二）确保实验室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较高浓度废水全部进入企业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送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三）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对于在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活性炭应送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四）对高噪音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五）施工期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尽量减少对地面水、空气和声环境的影响。

三、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试生产批准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四、请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四年五月六日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实验室建设项目情况的说明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我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总投资 467.43 万元，建筑面积 720 平方米。用于年实验合成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原料 3.0 公斤。本项目于 2014 年 5 月获得《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5 年 1 月进行试生产，在试生产过程中，共合成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原料 3.0 公斤。

由于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原料合成工艺复杂且合成成本较高，故公司决定放弃自行合成原料药，并于 2015 年 4 月在浙江华海药业采购草酸艾司西酞普兰 50 公斤（附购货合同），药品有效期三年，用于实验、检验及制剂生产，因此，本项目在未来三年内将不予启动。

依据上述原因，我公司决定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暂时不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待项目重新启动时再进行验收。如改变厂房用途，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重新对项目进行审批。

特此说明！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5 日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2014]2042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吉林省林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决定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固体制剂车间及仓库，购置生产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项目建成后，年制剂生产培酮 10000 万片，年加工益源生 30000 万片。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其选址合理，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建设此项目。

二、项目建设和生产要严格执行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和行业标准，采用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减少产污环节，实行清洁生产。

三、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除按照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

施外，还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生产过程产生的乙醇废气经冷凝法回收后采用活性炭进行吸附，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对车间各产尘点分别设置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的布袋除尘器，确保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标准要求。

（二）项目产生的废水进入厂区现有的污水站进行处理，达到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三）对高噪音设备采取减振、降噪、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四）生活垃圾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废活性炭、废药片送吉林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进行处理处置。

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试生产批准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五、请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建（登）字[2014]058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公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 批 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填报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公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收悉，经我局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公寓建设项目		
法人代表	张俊	联系人	邵成吉
建设地点	磐石市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经营范围		建筑面积（平方米）	1266.24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预计投产日期	2015 年 4 月	预计年工作日（天）	365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1266.24 平方米，共四层，设置房间 20 间，可容纳 20 人居住。		

二、项目审批意见

（一）同意项目建设。

(二) 严格落实登记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三)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试生产批准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三、请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此复。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
名称	负责人	地址	项目负责人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性质
15.2051	(未定) 建设内容		新建
05	(未定) 建设内容	200	建设内容
202	(未定) 建设内容	1012 年 4 月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

编号: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公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俊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邵成吉		
通讯地址	磐石市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		邮政编码	132300	
建设地点	磐石市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西点药业厂区内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其他 ☐	
总投资 (万元)	300	环保投资 (万元)	20	投资比例	6.7 %
环评登记表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磐环建 (登) 字 [2014] 058 号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试运行日期		2015 年 4 月			
工程占地	384 平方米	使用面积	1266.24	平方米	
审批登记部门主要意见及标准要求: 严格落实登记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 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 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试生产批准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项目实施内容及规模 (包括主要设施规格、数量、产量或经营能力, 原辅材料名称、用水量、电、煤、油等及项目与原登记表变化情况):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公寓建设项目在磐石市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西点药业厂区内, 建筑面积 1266.24 平方米, 占地面积 384 平方米, 共四层, 1 层位车库, 2、3 层位专家公寓, 共设置 20 间, 4 层位活动室。					
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 严格落实登记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 避免了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废水排放情况	用水量 (吨/日)	1	废气排放情况	处理设施	
	废水排放量 (吨/日)	1		高度及去向	
	废水排放去向	市政管网			
噪声排放情况	产生噪声设备及个数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	产生量 (吨/年)	
	周围噪声敏感点及个数			去向	

建设单位其他环境问题说明:

负责验收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意见:

我局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组通过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公寓建设项目进行现场检查,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能够认真落实各项措施,符合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及标准要求,因此,我局同意对该项目进行验收,准许其投入正常生产运营



经办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15年8月27日

注:此表除负责验收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意见栏外由建设单位填写,并在表格右上角加盖公章。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磐环行审字〔2015〕4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升级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升级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决定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市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777号。本次项目对西点药业原有的污水处理站相关

设施、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调整工艺流程，增加溶气气浮、酸碱调节及水解酸化部分；安装相应仪器。改造完成后，污水处理量为 200 吨/天。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建设此项目。

二、项目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项目运行过程中要加强污水处理站的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达到设计的处理效率；设备冲洗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二）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集中收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达标排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

（三）对高噪音设备采取减振、降噪、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四）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五）施工期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尽量减少对地面水、空气和声环境的影响。

三、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试生产批准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四、请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此页无正文。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送：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4 月 20 日印发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4月27日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吉林省国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人员和邀请的3名有关环境工程等专业的技术专家，组建了验收工作组。

验收工作组在踏查现场、听取建设单位对公司基本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报告介绍后，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会议纪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为改建项目，投资额215.308万元，占地面积300m²。未新增人员。升级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增设了消毒液单独收集及处理池；调整了工艺流程，增加了溶气气浮、酸碱调节及水解酸化部分；原有两台风机只有1台正常工作，新增1台风机；增设了pH在线监测计及便携式pH计；增设了超声波液位计；水池进行改造，使污泥不易流失并达到处理工艺的需要；好氧池里投加了多孔介质填料；在沉淀池B设置了多孔过滤填料；原有箱式压滤机更换为不锈钢制的叠螺脱水机，自动连续运行，调节池提升泵增设1台，一用一备，增设了营养剂调节设备。已安装在线监测设施并联网，正常运行。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一致，无重大变更。

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验收监测结果

该项目已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过程中总体上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具体环境保护措施如下：

（1）废水

该项目没有新增人员，未增加厂内生活污水量，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设备产生的清净下水，同污水处理站其他受纳废水一同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磐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经调查，该污水处理站受纳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各项的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污水站设计处理能力为200m³/d，目前受纳废水总量最大为100m³/d，本次按100m³/d进水量进行阶段验收，待进水满负荷后，再对处理站进行最后验收。经监测，污水处理站出水监测污染因子浓度能够满足与磐石污水处理厂商定的排放标准，即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排放标准变更的申请的意見》限值要求。

（2）废气

该项目恶臭气体主要来自污水处理站，主要成分为氨和硫化氢，废气进行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经监测，污水处理站排气筒监测口氨、硫化氢能够满足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氨、硫化氢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无组织限值要求。

(3) 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风机和泵类等设备,主要通过及设备定货时,提出限制设备噪声要求,将设备噪声控制在允许范围之内;同时高噪设备采用独立基础,安装减振垫等措施,减小噪声污染。经监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系统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污泥经浓缩、机械脱水后,暂存在危废存储间,委托吉林省固废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未造成二次污染。

三、验收结论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评和环评批复文件等要求,验收工作组经现场检查并查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通过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验收组建议

- 1、加强对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确保各工艺环节运行正常。
- 2、企业废水量随着项目增加后,要定期开展监测,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

专家签字:

刘果虎 王强
黄涛 2018年4月27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刘 显 民	职务/职称	高 工
单位名称	吉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检查意见:	1. 建设单位能够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建设, 目前工程及各项设施运行正常; 2. 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符合排放标准要求; 3. 加强运行期运行设施维护保养, 确保长期有效运行		
是否同意	同意		

2018年4月27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黄涛	职务/职称	高工
单位名称	吉林省环境景观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意见:	根据现场调查和监测报告。 1. 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厌氧+好氧工艺，有在线监测设备，出水水质可以达标。 2. 污水处理站污泥集中收集后经污泥脱水后外运处置，可以达标。 3. 污泥采用叠螺机脱水后外运处置。 污水处理站目前正常运行，尚无环境问题，原环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建议加强日常监管和设备维护。		
是否同意	同意		

2018年4月27日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保验收名单

姓名	单位	电话
邵成吉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8804316166
刘显龙	吉林省环境检测中心站	13904304308
张司	吉林省环境检测中心站	15043199005
黄涛	吉林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3904300884
杨青凯	吉林省国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3844878176
刘俊龙	吉林省清新世纪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15124356012
王立军	吉林省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13844886466
张馨士	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66370508

附件 6：验收结论

按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上验收组形成的意见，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做出如下验收结论：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目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将正式投入生产。

下一步，公司将做好本项目的验收公示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减噪降噪设备的管理，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加强污水处理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污水始终达标排放。随时接受环境保护部门监督检查，切实把环保工作和环境管理落实到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7 日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磐环审字〔2015〕13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试剂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试剂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审查决定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市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企业现有厂区内。本次项目建设试剂库一座，建筑面积 628.6 平方米，共一层。本项目建成后，主要为建设单位提

供化学品及危险废物仓储服务。货物搬运、运输均由企业自行解决，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原有的试剂库作为仓库使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其选址合理，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建设此项目。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试剂库使用期间要加强通风，安装排风装置将试剂库产生的废气引出，确保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二）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对试剂库基础进行防渗处理，严防影响地下水；对试剂库库房及和污水处理站地面进行防渗，防止化学品意外泄露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三）做好运输车辆的管理，限制运输车辆速度，确保厂界处噪声达标。

（四）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防产生环境风险：试剂库各个分区设围堰（高15cm），建设容积不小于70m³的事故应急池，用于接纳事故状态下产生的污水。

三、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四、项目规模、生产工艺以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如发生重大变动，应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五、请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送：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5年10月29日印发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磐环验[2017] 33 号

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经现场检查并查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原则同意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试剂库建设项目(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企业现有厂区内)通过环保验收,准予正式生产运行。

建议和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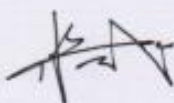
1、进一步增强环境安全意识,提高环境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操作规程,预防跑、冒、滴、漏,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增强企业员工环保意识,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在运转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3、严格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危险废物定点存放,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4、备足应急物资,定期开展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演练。

经办人(签字):



主管领导(签字):



2017 年 8 月 12 日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磐环函（2016）60号

关于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表》备案意见的函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的承诺函》以及委托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777号。本项目主要由制剂车间、锅炉房、污水处理站等组成，项目年产草酸艾思西酞

普兰片2000万片。该项目于2012年投产，污染物排放方式为处理后排放。

二、根据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表的结论，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基本符合“三同时”等环境管理要求、环境影响程度较低、无环境安全隐患、无环境信访问题。

三、鉴于该项目还存在的环境问题，需要从以下方面进行整改：

在2017年12月31日前将现有锅炉拆除完毕，在过渡期现有锅炉燃用底硫分的省内II类烟煤，并采用湿式脱硫除尘器处理锅炉烟筒，确保锅炉烟气达标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35米。

我局原则同意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表》进行有条件备案，你单位应于2017年12月底前完成整改，并组织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逾期本备案文件自动失效。

此函。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4月27日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吉林省国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人员和邀请的3名有关环境工程等专业的技术专家，组建了验收工作组。

验收工作组在踏查现场、听取建设单位对公司基本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报告介绍后，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会议纪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厂区总占地面积为1410m²，总建筑面积1700m²，主要建筑物为制剂车间。该项目供暖现已采取集中供热。该验收项目年产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2000万片（10mg/片、5mg/片），项目总投资6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5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一致，无重大变更。

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该项目已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过程中总体上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具体环境保护措施如下：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设备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3.3m³/d（990m³/a），废水经厂区内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排入挡石河。经监测，该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能够满足企业与磐石市污水处理厂商定的排放标准，即《磐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排放标准变更的申请的意见》中规定限值要求。

（2）废气

该项目已拆除原锅炉供热管道，供暖采用集中供热，因此不涉及锅炉废气，干燥及混合等产尘工序设置了布袋除尘器，废气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经监测，布袋除尘器监测口处颗粒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噪声污染源为生产设备、空压机、各种泵类等。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进行降噪。厂界噪声4个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固废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药片、废包装物。废包装物外卖于废品回收站，废药片送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三、验收结论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评和环评批复文件等要求，验收工作组经现场检查并查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通过环保验收，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验收组建议

加强对项目的运行环境管理，确保各工艺环节运行正常。

专家签字：

刘昆虎
黄涛

王弘

2018年4月27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刘 勇 亮	职务/职称	高 工
单位名称	吉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检查意见:	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评批复要求安装布袋除尘器,目前运行良好,粉尘回收粉尘收集后暂存在固废暂存,最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理,符合环评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2.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编制报告项监测指标符合排放标准; 3. 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确保长期有效运行		
是否同意	同 意		

2018 年 4 月 27 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王立	职务/职称	高工
单位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检查意见:	经检查,该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相符,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 项目建设的环评报告表有2项: 拟建设内容,环评报告表与环评报告表相符,主要建设内容 2. 项目建设的环评报告表有2项: 拟建设内容,环评报告表与环评报告表相符,主要建设内容 3. (环评报告表) 项目建设的环评报告表有2项: 拟建设内容,环评报告表与环评报告表相符,主要建设内容		
是否同意	同意 - 王立		

2018年4月27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黄涛	职务/职称	高工
单位名称	吉盛环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意见:	根据现场调查和监测报告: 1. 工艺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2. 锅炉已取缔, 采用集中供气。 3. 废药品送独立危废间, 外委处理。 本厂有组织废气可达标,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达标。 该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尚无环境问题。 原则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是否同意	同意		

2018年4月27日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现场签到名单

姓名	单位	电话
邵成吉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8804316166
刘显亮	吉林省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390430509
王立军	吉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1824319805
黄涛	吉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13904300884
杨青彪	吉林省国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3844878176
刘维龙	吉林省新伟世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124356012
王立军	吉林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13844886466
张馨士	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8843170508

附件 6：验收结论

按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上验收组形成的意见，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做出如下验收结论：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目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将正式投入生产。

下一步，公司将做好本项目的验收公示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减噪降噪设备的管理，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加强对生产车间布袋除尘器的维护管理，确保粉尘始终达标排放。随时接受环境保护部门监督检查，切实把环保工作和环境管理落实到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7 日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磐环行审字〔2017〕4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调整部分工程内 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的批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调整部分工程内容）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改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2014 年 6 月我局对你公司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以磐石行审字〔2014〕2042 号文件予以批复，批复中建设内容主要为 1 条年产 10000 万片利培酮生产线及一条年产 30000 万片益源生生产线，该项目已于 2015 年 12 月投入试生产。本次项目拟取消固体制剂车间内利培酮生产线和乙醇溶解及喷雾干燥工序，由原有生产线代工，调整为 1 条年产 2000 万片草酸艾

司西酞普兰片生产线。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及专家评估意见,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确保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设备冲洗废水、纯水制备废水依托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后全部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三)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依不同防渗要求做好分区防渗工作,并切实做好管线的防腐、防漏和防渗工作,严防污染地下水。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废药片、废包装物送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

(五)须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场(厂)界噪声分别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变动前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复之日起满5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我局委托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到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主题词: 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送: 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2月10日印发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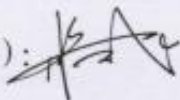
磐环验[2017] 34 号

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经现场检查并查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原则同意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通过环保验收,准予正式生产运行。

建议和要求

- 1、要求公司在承若期限内完成集中供热及锅炉改造。
- 2、进一步增强环境安全意识,提高环境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操作规程,预防跑、冒、滴、漏,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生产运行管理,确保废气、废水排放长期稳定达标。严格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危险废物定点存放,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 4、备足应急物资,定期开展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演练。

经办人(签字):



主管领导(签字):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磐环审(表)字(2017)41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777号。项目利用原奥扎格雷钠生产线进行生产，新增部分生产设备，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全部依托现有，项目建成后年可生产硫酸亚铁150吨。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及专家评估意见，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

下，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设备冲洗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制剂水废水全部进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进水指标要求后全部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车间通风装置排放，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其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三）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母液、废弃包装物送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四）须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场（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变动前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复

之日起满5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我局委托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到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抄送：磐石市环境监察大队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9月1日印发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4月27日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吉林省国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人员和邀请的3名有关环境工程等专业的技术专家，组建了验收工作组。

验收工作组在踏查现场、听取建设单位对公司基本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报告介绍后，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会议纪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厂区总占地面积为3256m²，依托原奥扎格雷钠生产线进行生产，扩建1条硫酸亚铁生产线，年产硫酸亚铁150t/a，项目总投资30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一致，无重大变更。

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验收监测结果

该项目已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过程中总体上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具体环境保护措施如下：

（1）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及制纯水废水。制纯水废水属于清净下水（循环冷却排污水）全部回用于冲洗地面，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冲洗废水依托企业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磐石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挡石河。经监测，污水处理站总排口各监测因子均满足企业与磐石市污水处理厂商定的排放标准。

（2）废气

该项目废气主要为无组织逸散的颗粒物，车间采取了封闭措施降低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经监测，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浓度能够满足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该项目营运期的噪声污染源为生产设备、空压机、各种泵类，经采取了墙体隔声，再经距离衰减后排放。经监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物有废母液、废包装物。废母液、废包装物均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存储库内，定期送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三、验收结论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

目环评和环评批复文件等要求，验收工作组经现场检查并查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通过环保验收，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验收组建议

加强对项目的运行环境管理，确保各工艺环节运行正常。

专家签字：



2018年4月27日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刘恩臣	职务/职称	高工
单位名称	吉林省环境监测站		
检查意见:	1. 建设单位能够环评批复要求建设环保设施,目前运行正常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2. 工程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齐全,各项监测指标符合标准要求; 3. 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管理,确保长期有效运行		
是否同意	同意		

2018年4月27日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王同	职务/职称	高工
单位名称	吉林省环境保护协会		
检查意见:	经检查,该厂项目已竣工,验收情况如下: 1. 项目为扩建项目,利用企业现有设施,占地3033.2平方米,新增150吨/年产能,与环评相符。 2. 废水利用企业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气经除尘设施处理,噪声经减振措施处理,符合环评要求。 3. 环评要求,项目门口设置围挡,无围挡措施,不符合环评要求。 4. 环评要求设置防渗池,已在环评中设置。		
是否同意	同意 王同		

2018年4月27日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黄涛	职务/职称	高工
单位名称	吉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检查意见:	根据现场调查和监测报告: 1. 生产过程中无组织废气排放, 无异味超标现象。 2. 危险废物收集后送专门的危废间, 外委处置。 3. 设备清洗水排入厂里污水处理站处理。 该项目尚无环境问题, 原则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建议加强日常设备维护和定期环境监测。		
是否同意	同意		

2018年4月27日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亚铁扩建项目环保验收名单

姓名	单位	电话
邵成吉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8804316166
刘恩彦	吉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13904308092
张司	吉林省环保局	18005198005
黄涛	吉林省环境监测科技有限公司	13900300880
杨青鹿	吉林省国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3844878176
刘俊龙	吉林清新伟业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15174356012
王立军	吉林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13844886466
张馨士	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843170508

附件 6：验收结论

按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上验收组形成的意见，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做出如下验收结论：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目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扩建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将正式投入生产。

下一步，公司将做好本项目的验收公示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减噪降噪设备的管理，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加强对生产车间粉尘等无组织排放的管理。随时接受环境保护部门监督检查，切实把环保工作和环境管理落实到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7日



吉林市生态环境局

吉市（磐）环建承（表）字（2021）1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站改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 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污水站改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决定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本次项目新建污水处理厂房、调节池、污泥池，在新建各池的基础上新增一台多级“AO+MBR”处理设施，利用原有气浮机作为预处理设备，利用原有板框压力机，原有污水站的其他污水处理设施不再使；将现有危险品库隔出一半改造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固废废物存放处；将原有集水池改造为事故池，改造后设计规模为 500 立方米。

根据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及环评单位的承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可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该项目建设基本具有环境可行性。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

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该报告表可以作为项目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污水处理站池体应加盖，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二）切实做好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处理后的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三）各类产噪设备应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四）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避免产生二次污染。污水处理站设备污泥、栅渣、气浮渣、废活性炭、废紫外线灯管属危险废物，应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三、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你单位应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取得排污许可证，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变动前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

六,我局委托磐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到磐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理，通过不低于25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其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限值要求。

（二）生活污水和锅炉排水经过市政管网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4类区标准要求。

（四）生活垃圾送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柏料和皂角集中收集后外售，除尘灰全部用作肥料，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变动前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报告表自批复之日起满5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我局委托磐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到磐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文件

吉环审字[2023]17号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申请》及委托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该项目在依托厂区部分现有厂房、生产设施及辅助、储运、公用和环保工程基础上，调整产品方案，新建部分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设计年产硫酸铜 0.999 吨、氯化钾 29.97 吨、甘油 2.016 吨、硫酸锌 5.1 吨、重质碳酸镁 3.0124 吨、氧化锌 512.4 公斤和氧化镁 50.264 公斤。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及规划环评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厅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应重点做好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期生产车间工艺废气须经有效装置收集处置，确保废气中颗粒物、氨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硫酸雾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要求后，经1根高度不低于25米的排气筒排放。

强化无组织废气控制与治理。强化现有车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原辅材料及产品存储库房封闭措施的巡检和维护，严格落实各类挥发性物料在贮存、输送、投放、转运过程中的封闭措施，同时加强厂区周围绿化，确保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附录C表C.1中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厂界处颗粒物、硫酸雾、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限值要求。

（三）严格落实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期生产工艺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喷淋塔废水及生活污水须经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出水水质达到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商定的进水水质要求后，经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四) 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做好源头控制和分区防控,强化对依托的生产车间、危险废物暂存间、事故应急池等区域现有分区防渗措施的维护和巡检,及时增补措施,确保达到分区防渗要求,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环境。

(五)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降噪、消声、减振措施,确保运行期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六)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生产工序产生的医药废物、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布袋、沾染毒性的废包装物、设备检修产的废机油及废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贮存、转移、运输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七)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健全环境风险防范体系,规范化学品管理,加强对依托的生产车间、危险废物暂存间、事故应急池等区域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检查和维护,强化对现有环境风险隐患的排查,及时增补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修编及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开展经常性演练。

(八) 严格落实碳减排措施。参照《化工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管理体系要求》(T/CECA-G0031-2020)等国家发布的监测指南及技术规范制定碳排放监测计划,采用节能工艺及设备,建立碳排放管理专项台账,定时记录原料投入、设备运行、能源使用、产品等信息,优化运行方式,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九) 制定并严格落实环境管理措施及监测计划。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以及《国家重点

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有关要求，制定企业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计划，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并进行联网。在工艺废气排放筒设置采样孔和采样平台，同时合理布置大气、地下水、土壤、噪声环境监测点位，强化对各环境要素的跟踪监测和环保措施的及时增补。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生态环境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依法公开验收报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主体工程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工艺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变动前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复之日起满 5 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厅重新审核。

五、你单位作为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的主体，在该项目施工和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关注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相关规定，于建设项目开工前、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建成后分阶段向社会公开相应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六、你单位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对项目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以及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跟踪监测和验证评价，并提出补救方案或者改进措施。

七、严格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要求。你单位在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后，排污行为发生变更之日前三十个工作日内，向核发排污许可证的生态环境部门提出变更申请。

八、请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及运行期监督检查和环境管理工作。

九、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送至吉林市生态环境局和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2023 年 2 月 17 日

抄送: 吉林生态环境局, 吉林市生态环境磐石市分局,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吉林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行政审批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17 日印发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委托单位: 磐石市石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类型: 环境空气

监测类别: 环评监测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Jilin Province Gangwan Testing Co., LTD



注 意 事 项
Note

1. 报告无检测单位专用章无效。
The report having no analyzing unit seal is invalid.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单位专用章无效。
The report copied having no analyzing unit seal is invalid.
3. 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The report having no Preparer's, no checker's, and no approver's signature is invalid.
4. 报告涂改无效。
The report altered is invalid.
5. 对报告有异议, 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 向本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复验, 逾期不申请的, 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If you have a objection to the report, after receiving the report within 15 days from the date please apply for re-analysis to this unit or superior departments, if no apply, the report is recognized.
6.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 (全文复制除外) 报告。
No report may be reproduced without the approval of this body(except full-text reproducing).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Jilin Province Gangwan Testing Co., LTD

地址: 长春市二道区远达大街以东、河东路以南长春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 3 号楼 414 号

一、检测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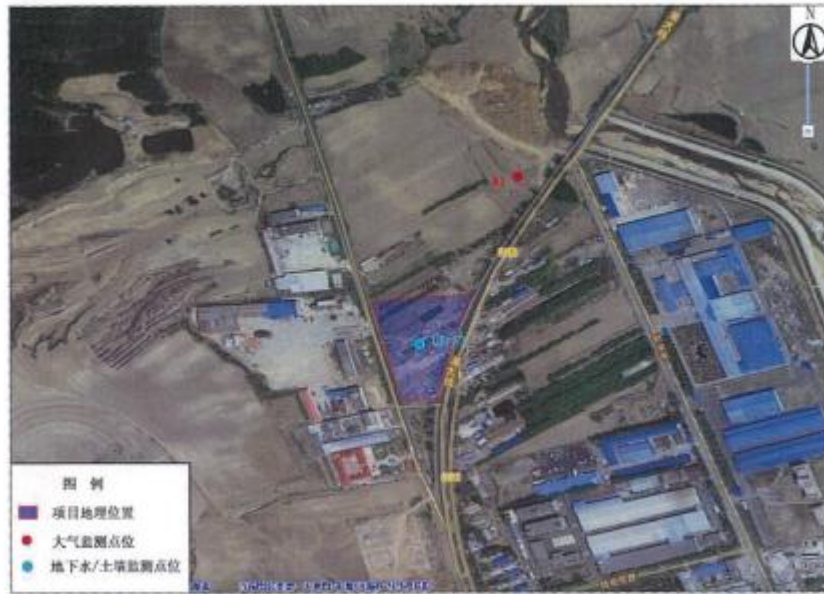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	磐石市石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磐石市石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石城加油站（新建）项目
项目地址	吉林省磐石市202国道与建设大街交叉口北侧
项目联系人	胡经理
联系电话	13196077772
采样时间	2022年11月15日~11月17日
采样人	高嵩 陈丙旭

二、检测方法 & 检测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IE-16	0.07mg/m ³
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温度 (°C)	大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22.11.15	-2.8	100.7	44	1.7	西南
	2022.11.16	-1.4	100.7	47	1.5	西南
	2022.11.17	2.5	100.4	46	1.7	西南

三、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非甲烷总烃 (mg/m ³)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200m	2022.11.15	0.54
	2022.11.16	0.43
	2022.11.17	0.46
附图		



编制: 曲冬瑞
2022年11月23日

审核: 叶柯
2022年11月23日

授权签字人: 郭宇鑫
2022年11月23日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PYJC-2024-400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吉林省尚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供热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吉林省尚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一、检测相关记录

采样地点：石城人家文澜府 18、23 号楼 厂界外下风向 50 米	采样日期：2024.6.15~6.17
样品名称：环境空气、噪声	采 样 人：高海军、尹作军
项目地址：磐石市西旺街以西，永盛大路以南， 阜康大路以北	联系方式：孙艳凤 15124356402

二、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方法标准号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	GB 3096-2008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0.005mg/m ³	HJ 479-2009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7ug/m ³	HJ 1263-2022

三、分析仪器

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噪声	噪声频谱分析仪	AWA5688 型	PYJC/YQ074
氮氧化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PYJC/YQ003
总悬浮颗粒物	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PYJC/YQ042

吉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气象条件)	样品编号	采样 频次	污染物检测值 (mg/m³)
2024.6.16	氮氧化物	项目地下风向 气压：98.6KPa 气温：19℃ 天气：多云 风速：2.8m/s 风向：西北风	240615-SYX-NO _x -01	一次	0.036
			240615-SYX-NO _x -02	二次	0.039
			240615-SYX-NO _x -03	三次	0.047
			240615-SYX-NO _x -04	四次	0.044
2024.6.17		项目地下风向 气压：98.6KPa 气温：24℃ 天气：晴 风速：3.0m/s 风向：西风	240616-SYX-NO _x -01	一次	0.048
			240616-SYX-NO _x -02	二次	0.032
			240616-SYX-NO _x -03	三次	0.040
			240616-SYX-NO _x -04	四次	0.036
2024.6.18		项目地下风向 气压：98.6KPa 气温：27℃ 天气：晴 风速：3.1m/s 风向：西北风	240617-SYX-NO _x -01	一次	0.047
			240617-SYX-NO _x -02	二次	0.044
			240617-SYX-NO _x -03	三次	0.037
			240617-SYX-NO _x -04	四次	0.035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气象条件)	样品编号	采样 频次	污染物检测值 (ug/m ³)
2024.6.16	总悬浮 颗粒物	项目地下风向 气压：98.6KPa 气温：19℃ 天气：多云 风速：2.8m/s 风向：西北风	240615-SYX-TSP-01	日均值	35
2024.6.17		项目地下风向 气压：98.6KPa 气温：24℃ 天气：晴 风速：3.0m/s 风向：西风	240616-SYX-TSP-01	日均值	42
2024.6.18		项目地下风向 气压：98.6KPa 气温：27℃ 天气：晴 风速：3.1m/s 风向：西北风	240617-SYX-TSP-01	日均值	49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气象条件		无雨雪雷电天气、西北风、风速 2.8m/s	
检测日期: 2024.6.15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1	石城人家文澜府 18 号楼	51	39
2	石城人家文澜府 23 号楼	50	38



授权签字人:

王颖

审核人:

李英



签发日期: 2024年6月24日

说 明

1. 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无效。
2. 未经本单位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中无授权签字人、审核人、报告编制人签字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委托检测只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有效，如自送样品仅对该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7. 未经本单位同意，该检测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

通讯地址：吉林市昌邑区和平路 1988 号

邮 编：132001

联系电话：0432-63681686

传 真：0432-63681686

电子信箱：jlpvic@126.com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文件

吉环环评字〔2020〕27 号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磐石经济开发区 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环境 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磐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7 日，我厅组织召开了《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由 5 名专家和有关部门代表共同组成审查小组对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根据审查结论，现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规划概述

磐石经济开发区是吉林省人民政府于 2002 年批复设立的省级开发区（吉政函〔2002〕126 号），规划总面积 12.58 平方公里，起步区面积 4.53 平方公里。2019 年，磐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

设立磐石冶金化工绿色制造园区的批复》(磐政函〔2019〕186号),同年印发《关于将磐石有色金属园区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管理的批复》(磐政函〔2019〕187号),同意磐石有色金属园区(即磐石冶金化工绿色制造园区)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管理。磐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吉林省中实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以下简称规划草案),依据规划草案,相关内容概述如下:

(一) 规划范围及规划年限

规划范围包括主片区和红旗岭片区(即代管的磐石冶金化工绿色制造园区),规划总面积为21.66平方公里。其中,主片区位处于磐石市沈吉铁路西侧,四至范围为:东起沈吉铁路,南至西兴利北侧前景路,西至开发区集鲜村西侧环城西路,北至仙人洞山南侧永昌大路,规划面积12.58平方公里;红旗岭片区位于红旗岭镇,四至范围为:东至都力河,南至小北沟屯,西至北兴隆屯,北至团结屯,规划面积9.08平方公里。

规划年限:2020年至2035年。其中,近期为2020年至2025年,远期为2026年至2035年。

(二) 功能分区和产业定位

依据规划草案,开发区主片区包括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分为南、北片区,规划面积分别约为6.3平方公里和0.96平方公里,南区重点发展生物制药、中药制药、农副食品加工、食品制造及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产业,兼顾发展化学制药、卫生材料和医疗器械

等产业，北区发展农副食品加工、食品制造及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等产业)、高端制造产业园区(规划面积约 1.57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汽车零部件、机械制造、农机具生产等机械加工产业及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现代服务产业园(规划面积约 3.75 平方公里，主要功能为商业金融、行政办公、生活居住、文化娱乐、医疗卫生、商贸物流、体育休闲等)。

红旗岭片区规划了磐石冶金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区，规划面积约 9.08 平方公里，主要依托有色金属采矿企业发展有色金属冶炼加工产业，利用副产品发展下游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产业及电子元件和电子专用材料等产业，兼顾发展废弃物资综合利用、机械加工及装备制造、仓储物流等其他相关产业。

开发区现有入区企业 94 家，其中，主片区 79 家、红旗岭片区 15 家。在产企业中有 3 家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

(三) 基础设施规划及现状

1. 供水规划: 规划近期主片区企业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区外现有的磐石市中心净水厂(供水规模约 0.5 万 m^3/d ，实际供水量约 0.3 万 m^3/d ，水源取自地下水)、区内规划建设的东西净水厂(供水规模约 2.4 万 m^3/d ，水源取自郭大院水库、赵家街水库)和区外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规划建设的再生水厂(供水规模约 1.3 万 m^3/d)供给;规划远期依托磐石市中心净水厂、城西净水厂、磐石市污水处理再生水厂(远期拟扩建至 3 万 m^3/d)和区外规划建设城北净水厂(供水规模约 8 万 m^3/d ，水源取自松花湖)供给。红旗岭片

区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恩镍业）现有取水设施（供水规模约 1.9 万 m^3/d ，实际供水量约 0.08 m^3/d ，水源取自辉发河）、区内规划建设 1 座净水厂（供水规模约 3.44 万 m^3/d ，水源取自辉发河）及区内规划的污水处理厂配套建设的再生水厂（近期供水规模约 1.2 万 m^3/d ，远期扩建至 2.5 万 m^3/d ）供给。

供水现状：主片区规划的城西净水厂、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规划建设的再生水厂、区外的城北净水厂均未建设。区内已开发区域供水管网已建成，企业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区外现有的磐石市中心净水厂供给。村屯生活用水依托分散式饮用水水井供给。红旗岭片区内规划的净水厂和区内规划的污水处理厂配套建设的再生水厂均未建设。区内已开发区域供水管网已建成，企业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区内吉恩镍业现有取水设施供给。村屯生活用水依托分散式水井供给。

2. 排水规划：区域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主片区现代服务产业园区内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入区外现有的磐石市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4 万 m^3/d ，实际处理量约 3 万 m^3/d ，规划远期拟扩建至 7.5 万 m^3/d ）处理，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后，排入挡石河。主片区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和高端制造产业园区内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入区内现有的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1.3 万 m^3/d ，目前实际处理量约 0.2 万 m^3/d ，规划远期拟扩

建至 2 万 m^3/d) 处理, 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后, 排入拐子炕河。红旗岭片区内部分区域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排入吉恩镍业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 $5560\text{m}^3/\text{d}$, 实际处理量约 $2400\text{m}^3/\text{d}$) 处理, 出水全部回用。剩余部分区域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排入区内规划建设的一座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0.5 万 m^3/d , 规划远期拟扩建至 2.5 万 m^3/d) 处理, 出水水质常规因子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要求, 特征因子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表 3 中相关限值要求后, 排入区内规划建设的一座再生水厂(设计规模为 0.46 万 m^3/d , 远期拟扩建至 2.14 万 m^3/d) 处理, 出水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标准后, 全部回用。区内企业生活污水经管网排入区外红旗岭镇在建的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 0.1 万 m^3/d) 处理, 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后, 排入都力河。

排水现状: 主片区已开发区域排水管网已建成, 排水体制主要为雨污分流, 排水状况与规划一致。区内农村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 定期清掏用于制农肥。红旗岭片区内规划的工业废水污水处理设施及再生水厂均未建设, 区外红旗岭镇污水处理厂未建成投产。区内已开发区域排水管网已建成, 排水体制主要为雨污合流。现有在产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吉恩镍业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出水全部回用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有选

矿厂生产用水、循环冷却用水、降尘等，不外排。区内农村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制农肥。

3. 供热规划: 主片区规划为集中供热，分为东、西两个供热分区。其中，东部供热分区包括规划的东部锅炉房（近期规划建设 1 台 45t/h 燃煤锅炉，远期增设 1 台 45t/h 燃煤锅炉）和区内现有的宏城锅炉房（内设 1 台 65t/h 和 1 台 40t/h 燃煤锅炉）；西部供热分区包括区内现有的宏日锅炉房（内设 2 台 35t/h 燃生物质锅炉）及在建的宏日生物质热电厂（2×75t/h 高温高压燃生物质锅炉）。红旗岭片区规划为集中供热，集中供热热源包括吉恩镍业现有的动力厂（现有 1 台 75t/h 和 2 台 20t/h 燃煤蒸汽锅炉，规划拆除 2 台 20t/h 燃煤蒸汽锅炉，新建 2 台 40t/h 燃煤蒸汽锅炉）、区内规划近期建设的 1 座生物质热电厂（规划建设 2 台 130t/h 燃生物质锅炉）及区内规划远期建设的 1 座集中供热锅炉房（内设 3 台 75t/h 燃煤蒸汽锅炉和 2 台 64MW 燃煤热水锅炉）。

供热现状: 主片区内有 33 家企业生产和生活用热依托区内现有的宏城锅炉房和宏日锅炉房供给，其他企业依托 5 台 0.5t/h 至 6t/h 燃生物质锅炉和 1 台燃天然气锅炉供给。村屯居民用热采用农村土灶。红旗岭片区现有企业生产和生活用热依托吉恩镍业现有动力厂供给。村屯居民用热采用农村土灶。

4. 固体废物处理规划: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送至区外的磐石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危险废物由各企业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固体废物处理现状与规划一致。

二、对规划实施的环境可行性审查意见

该规划基本符合《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开发区选址、发展规模、产业结构与功能区布局基本合理，与磐石市总体规划、宏观发展、公众意愿基本协调。在采取报告书中提出的规划优化和调整建议，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前提下，该规划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三、对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该报告书基本符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评价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较突出，评价方法较合理，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可靠，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基本可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说明较为合理，规划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分析与评价基本合理。报告书综合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四、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建议

（一）鉴于红旗岭片区部分区域未纳入《红旗岭镇总体规划（2012-2030年）》，因此，待国土空间规划发布实施后，方可对该区域进行开发建设。建议管委会尽快与磐石市人民政府沟通协调，确保开发区规划与磐石市国土空间规划相协调，同时，结合国土空间规划、“三线一单”成果，细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二）鉴于开发区评价范围内地表水体一挡石河、都力河和辉发河环境质量不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

类标准要求，应尽快将红旗岭片区排水体系由雨污合流改造为雨污分流，加快开发区内污水处理厂和再生水厂建设进度，确保有效处理开发区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三）落实《关于加强固定污染源氮磷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办环监〔2017〕61号）要求，涉重点行业的企业应优化工艺，提高水循环利用率，强化企业末端脱氮除磷处理；重点排污单位应按照《关于加快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的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环办环监〔2017〕61号）要求，安装含总磷和（或）总氮指标的自动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四）吉林地区属于环境空气不达标区，开发区应落实《关于部分重点城市建设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2019年第1号）要求，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新、改、扩建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火电行业新建项目按照超低排放要求执行。同时，严格限制大气污染重的项目入区，在高端制造产业园区边界处设置绿化隔离带，避免企业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对紧邻的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和现代服务产业园产生环境影响。

（五）建议在红旗岭片区都力河沿岸建设以阔叶林为主的生态长廊，减轻红旗岭片区对区外镇区及村屯的影响。重点考虑项目设施可能产生的有害物质泄漏，挥发性有机物等大气污染物的产生与扩散以及可能的环境风险事故等因素，综合评价各企业对周围环境、居住人群的身体、日常生活和生产活动的影响，必要时设置绿化隔离带。

(六)依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核查区域VOCs排放重点企业清单,加强对VOCs排放重点行业监管,强化源头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并将VOCs纳入总量控制要求。

(七)制定农村污染整治方案。通过合理施用农药、农村生活污水截流及处理、畜禽粪便集中堆放及还田等方式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并依据开发时序,逐步完成村屯搬迁。

(八)开发区应结合产业特点,合理规划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南区)产业,避免生物制药和化学制药项目对东侧现代服务产业园区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应避免产业混杂导致食品与医药项目间产生相互影响。

(九)禁止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的企业扩建,鼓励其进行升级改造或搬迁、淘汰,确保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相协调。

(十)按照《关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试行)》(环办环评〔2016〕14号)中严格总量管控的相关要求,确定主要控制污染物因子总量管控限值。开发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纳入磐石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体系内并严格控制,做到科学调剂,合理使用。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的建设项目必须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或“等量替换”的原则,应在磐石市行政区域内明确具体的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来源。

(十一)鉴于红旗岭片区规划的产业环境风险性较高,建议尽快对区内团结村、抬头村和新建村进行搬迁。及时编制红旗岭片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开展经常性演练。建立环境风险三级防控体系,包括各企业设置围堰、防火堤、事故应急池、雨污切换阀及在集中污水处理厂建设事故缓冲池、在红旗岭片区雨水总排口和周边水系之间建立可关闭的应急闸门,确保事故状态下进入雨水管网事故废水与外环境有效隔离。按照《化工园区综合评价导则》(GB/T 39217-2020),建立红旗岭片区环保监测监控体系。

(十二)规划实施五年后,应组织开展环境影响的跟踪评价,编制规划的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并报相应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

(十三)进一步强化环境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要求落实区内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的监测计划,督促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落实竣工环保验收等环境管理工作。

五、对规划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议

(一)规划包含的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应以本规划环评的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其环境影响评价的依据之一。

(二)对符合准入条件的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可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在导则规定的时效期内,直接引用结论。

(三)鉴于开发区已完成规划环评工作,开发区管委会可自愿向我厅提出申请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

改革试点园区，鼓励符合《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的通知》（吉环环评字〔2019〕18号）要求的建设项目，在环评文件申报审批时执行告知承诺制。



抄送：磐石市生态环境局，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0年11月6日印发

附件 5 污水协议

污水处理协议

甲方：磐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乙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污水（含生活污水）经过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线排入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处理，为了保护磐石市水环境安全，切实有效的做好污水处理相关工作，明确甲乙双方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接收污水范围

乙方生产、生活过程产生的经过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工业、生活污水，乙方负责管理企业污水排放。

二、乙方排入甲方污水管网的工业污水水质应满足以下要求：

1、工业污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 $\text{COD} \leq 420\text{mg/L}$ 、 $\text{BOD}_5 \leq 160\text{mg/L}$ 、 $\text{SS} \leq 190\text{mg/L}$ 、氨氮 $\leq 30\text{mg/L}$ 、总氮 40mg/L 、总磷 $\leq 5\text{mg/L}$ ，其他污染物浓度不超过《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中表 2 的排放限值。

2、如乙方任一污染物超过限值，甲方有权停止接收乙方废水。

三、计量与监测

1、乙方须安装符合国家标准的在线监测仪表及配套设施（以下简称“在线监测设备”），乙方负责在线监测设备运维管理。甲方对乙方在线监测设备进行监督性监测，结果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暂停接收乙方废水。

2、乙方须安装符合国家标准的流量计及配套设施（以下简称“计量设备”），乙方负责上述计量设备维护、检定等相关工作，确保计量数据准确。

3、乙方承诺计量仪表前后不允许安装旁路、跨线，不接入其它支线。甲方有权现场检查乙方计量设备安装运行情况，如发现存在上述情况，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并停止接收污水。

4、污水计量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应立即停止排放污水，并立即停止排水，故障排除后，方可排放污水。



5、污水在线监测仪表出现故障时，乙方应立即停止排放污水，故障排除后，方可排放污水。

四、乙方如改变原项目生产品种或增加新产品必须严格按照项目审批程序（立项、安评、环评、排污许可等），提供相关资料，经相关部门审批同意，否则不予接收污水。

五、甲方有权对乙方企业进行检查，发现违反本协议约定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六、污水接收处置期限：从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若甲方或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因国家政策改变及生产等需要，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七、如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请吉林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本协议并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 4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

甲方：磐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住所地：磐石市创业街与阜康大路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乙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地：吉林省磐石市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俊



附件 6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11239483018
法定代表人	张俊	联系电话	13904337712
联系人	邵成吉	联系电话	18804316166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址	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 地理坐标为: 东经 126° 1' 34.36", 北纬 42° 56' 20.29"。		
预案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一般-大气 (Q0) + 一般-水 (Q0)]		
本单位于 2023 年 7 月 3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签署人	张俊	报送时间	2023.8.14

突发 环境 事件 应急 预案 备案 文件 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 8 月 14 日收讫， 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220284202375-2V		
报送单位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辛忠	经办人	王磊

注：备案编号由单位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170712050011

HYJC-HJ-20069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0t 锅炉验收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吉林汇泽检测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报告无专用章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2、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测申请。
- 3、本报告仅对当时环境（客户送样）所检测结果负责。
- 4、本单位有权在报告完成后处理样品。
- 5、本单位保证工作的科学、公正、及时、准确，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履行保密义务。
- 6、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印（全文复制除外）报告及证书，否则本公司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 7、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将此报告用于广告宣传、法庭举证、仲裁及其他相关活动。

地址：吉林市船营区西城首府 30#-4 号

电话：0432-62253699 邮箱：1824492608@qq.com

公司首页：<http://www.jlhyjcgs.com>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0t 锅炉验收监测项目	受检场所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0t 锅炉站
委托单位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方联系方式	关经理 13166977598
采样方式	现场采样	采样地点	吉林市昌邑区桦皮厂镇 15-3-20-14 吉林白桦林家温泉 开发有限公司 10t 锅炉站环保 设施烟气进口、烟气排口
委托日期	2020.03.07	采样日期	2020.03.07-2020.03.08
样品状态	烟尘：固态滤筒密封袋装密封；	检测日期	2020.03.10
样品编号	HYJC-HJ-20069-烟尘-01-12		
检测项目	有组织排放：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厂界噪声		
备注			

二、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烟尘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T 5468-1991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HJT3982007
噪声	工厂企业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三、分析仪器

检测设备名称	编号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HY-YQ-053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HY-YQ-123
精密电子天平	HY-YQ-030
电热鼓风干燥箱	HY-YQ-032
积分声级计	HY-YQ-06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样品编码	监测频次	检测项目	检测值
2020年3月 7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04	第一次	标干流量 (Nm ³ /h)	14548
				实测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7
				折算后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7
				烟尘排放量 (kg/h)	0.10
2020年3月 7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04	第一次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71
				折算后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72
				SO ₂ 排放量 (kg/h)	1.03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24
				折算后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25
				NO _x 排放量 (kg/h)	1.80
2020年3月 7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05	第二次	含氧量 (%)	9.1
				烟气黑度 (级)	<1
				标干流量 (Nm ³ /h)	13186
				实测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9
				折算后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10
				烟尘排放量 (kg/h)	0.12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68
				折算后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73
				SO ₂ 排放量 (kg/h)	0.90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40
				折算后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50
				NO _x 排放量 (kg/h)	1.85
				含氧量 (%)	9.8
				烟气黑度 (级)	<1
2020年3月 7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06	第三次	标干流量 (Nm ³ /h)	14042
				实测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6
				折算后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6
				烟尘排放量 (kg/h)	0.08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68
				折算后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73
				SO ₂ 排放量 (kg/h)	0.90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40
				折算后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50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样品编码	监测频次	检测项目	检测值
				NO _x 排放量 (kg/h)	2.32
				含氧量 (%)	11.8
2020 年 3 月 8 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10	第一次	标干流量 (Nm ³ /h)	14151
				实测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9
				折算后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10
				烟尘排放量 (kg/h)	0.13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55
				折算后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58
2020 年 3 月 8 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10	第一次	SO ₂ 排放量 (kg/h)	0.78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21
				折算后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28
				NO _x 排放量 (kg/h)	1.71
				含氧量 (%)	9.7
2020 年 3 月 8 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11	第二次	烟气黑度 (级)	<1
				标干流量 (Nm ³ /h)	13904
				实测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7
				折算后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7
				烟尘排放量 (kg/h)	0.10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58
				折算后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60
				SO ₂ 排放量 (kg/h)	0.81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18
				折算后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23
				NO _x 排放量 (kg/h)	1.64
				含氧量 (%)	9.5
2020 年 3 月 8 日	环保设施烟 气排口	HYJC-HJ-20069 -烟尘-12	第三次	烟气黑度 (级)	<1
				标干流量 (Nm ³ /h)	14304
				实测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6
				折算后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6
				烟尘排放量 (kg/h)	0.09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64
				折算后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67
				SO ₂ 排放量 (kg/h)	0.92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30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样品编码	监测频次	检测项目	检测值
				折算后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35
				NO _x 排放量 (kg/h)	1.86
				含氧量 (%)	9.5
				烟气黑度 (级)	<1

噪声检测结果

气象条件		无雨雪天气, 无雷电、风速 1.1m/s	
检测日期: 2020.03.07		检测结果[dB(A)]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49.2	43.2
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2.5	43.5
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3.2	44.1
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1.6	44.2

噪声检测结果

气象条件		无雨雪天气, 无雷电、风速 1.3m/s	
检测日期: 2020.03.08		检测结果[dB(A)]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0.2	44.3
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3.1	43.5
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2.2	44.2
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1.5	43.8

(检测报告业务章)

编制人: 张东

编制日期: 2020 年 03 月 13 日

审核人: 任兰刚

审核日期: 2020 年 03 月 13 日

签发人: 刘敏

签发日期: 2020 年 03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11MA172QEG7F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下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APP
实时掌握企业信用状况

名称 吉林福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秋影

经营范围 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环境评估服务;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水土保持设施管理服务;土壤与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0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滨江东路1号江南壹号花园B5号楼2号网点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35220352014220903000012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刘东辉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5年02月20日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4年05月25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 年 10 月 8 日

Issued on





打印编号: 8b3e6dc7a2

个人参保证明

个人基本信息

账户类别:一般账户

姓 名	刘东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220102197502201437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02-20	个人编号	1106304725
生存状态	正常	参工时间	1995-07-01		

参保缴费情况

险 种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参保时间	缴费记录开始时间	缴费记录结束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95-07	1995-07	2023-12	344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95-07	2002-01	2023-12	204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02	2009-02	2023-12	117

待遇领取情况

险 种	离退休时间(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 (元)
险 种	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 (元)
待遇类型	应享月数	已领月数	剩余月数	终止原因	终止经办时间



【温馨提示】

- 1、以上信息均截止到打印日期为止。
- 2、缴费及待遇领取详细信息请登录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https://ggfw.jlsl.jl.gov.cn/>) 网站查询。
- 3、此表可以在12个月内通过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或登录以上网站验证区输入表格编号验证真伪。

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制

经办人: 网上经办_赵秋影 经办时间 2023-12-13

打印时间 2023-12-13

附件 9 专家意见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专家意见

受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委托，吉林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于 2024 年 05 月 24 日在 吉林市 组织召开了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吉林市生态局环境磐石市分局、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计 9 人。会议聘请 3 名省内有关 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工程 等专业的技术专家共同组成了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

经过专家评议，形成如下技术评审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工程分析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
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行业类别：二十四、医药制造业-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2-其他（单纯切片、制干、打包的除外）

建设地点：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 126° 1′ 31.708″，北纬 42° 56′ 20.249″。

占地及用地性质：项目利用原有厂址，不新增占地；项目用地面积 5804.00 m²，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厂址周边情况：厂区东侧为紫金般若药业；南侧为吉林省维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英联生物制药公司；北侧为磐石市大兴矿业公司。。

建设投资：项目投资 10576.38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比例为 0.19%。

2、建设内容

新建综合固体制剂车间，车间内设置二条生产线，一条为片剂生产线，年产利培酮口崩片 1992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5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5000 万片，枸橼酸钙片 3000 万片，一条为胶囊生产线，年产瑞香素胶囊 20000 万粒，维 U 颠茄铝胶囊 3000 万粒，心脑血管康胶囊 5000 万粒；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空置车间和针剂车间进行建设，新增 2 条口服液生产线，分别为年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生产线和年产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生产线，利旧 1 条针剂生产线，原产品为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新增年产 540 万支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建成后可实现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切换生产。其它依托现有详见表 1。

表 1 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组成		主要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	占地面积 5806.08m ² ，1 层，建筑面积 5806.08m ² ，本项目包括一般生产区和 D 级区建设，设置 2 条生产线，一条为片剂生产线，年产利培酮口崩片 1992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5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5000 万片，枸橼酸钙片 3000 万片，一条为胶囊生产线，年产瑞香素胶囊 20000 万粒，维 U 颠茄铝胶囊 3000 万粒，心脑血管康胶囊 5000 万粒，主要建设胶囊填充间、压片间、包衣间、器具清洗间、混合间、制粒干燥间、铝塑包装间、粉碎过筛间、纯水制备间、循环水间等	新建
	生产一号楼	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空置车间改造为口服液一车间进行建设，新增 2 条口服液生产线，分别为年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生产线和年产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生产线	厂房利旧
		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针剂车间进行建设，利旧 1 条针剂生产线，	

		原产品为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新增年产 540 万支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酯,建成后可实现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酯、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切换生产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楼	占地面积 2300m ² 、建筑面积 4846.38m ² ,共三层	依托现有
	食堂	依托厂区内现有食堂,可以满足新增人员需求	
	纯水站	位于综合固体制剂车间一楼,纯水制备能力为 10t/h	新建
		位于生产一号楼一楼,纯水制备能力为 20t/h	依托现有
	循环水站	厂区内现有冷却水系统,循环冷却水系统设计能力为 300m ³ /h,余量为 100m ³ /h,可以满足本项目使用;	依托现有
	锅炉房	占地面积 543.13m ² 、建筑面积 543.13m ²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化验室	位于综合办公楼内的二楼和三楼	依托现有
	供电	园区供电管网统一提供	依托
	供热	生产用热及冬季生活供暖由本项目新建 1 台 6t/h 和 1 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提供	新建
	供水	园区给水管网统一提供,纯化水由车间内新建纯水制备系统提供	新建
	排水	依托厂区内现有处理能力为 500m ³ /d 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经其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依托
	循环冷却水系统	依托厂区内现有循环冷却水系统,规模为 600m ³ /h	依托
储运工程	试剂库(危险品库)	占地面积 628.60m ² 、建筑面积 628.60m ²	依托现有
	燃料库	占地面积 500m ² 、建筑面积 500m ²	依托现有
	存灰棚	占地面积 50m ² 、建筑面积 50m ²	新建
	产品及原料库	位于生产一号楼内,占地面积 3656m ²	依托现有
运输工程	运输工程	采用汽运,全部外委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片剂生产线及胶囊生产线粉碎过筛粉尘经过 2 套收集罩+1 台滤筒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13),片剂生产线及胶囊生产线投料产生的粉尘经过 2 套收集罩+1 台滤筒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14)。其他无法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排放;锅炉烟气经过低氮燃烧+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40m 高排气筒排放。配液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调节+格栅+气浮+多级 AO+MBR,设计处理规模 500m ³ /d,余量为 303m ³ /d	依托现有
	地下水防治措施	车间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新建,其他

			依托现有
噪声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消声器、隔声罩、基础减震，所有高噪声设备均设在厂房内		新建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分类收集、合理处置、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利用现有1座危险废物暂存库，用于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占地面积132m ² ，危废间设置围堰、导流槽，采用重点防渗，废气采用集气后，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依托现有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存放于固体废物存放处，位于厂区北侧，面积120m ² ；		依托现有
	生物质灰及生物质锅炉收集尘采用袋装存放于存灰棚内，存灰棚面积50m ²		新建
土壤预防保护措施	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加强废气、废水处理措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绿化		新建
风险防控措施	全厂	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东侧建有一座容积为600m ³ 的应急池。	依托现有
	试剂库（危险品库）	厂区北侧建有一处试剂库（危险品库），建筑面积628.60m ² ，占地面积628.60m ² ，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平面形式为矩形，建筑物高度5.4m。仓库类别为甲类，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采用屋面和侧墙泄爆，泄爆屋面采用重量小于60kg/m ² 。分为：液体贮存室、固体试剂贮存室，每种试剂均单独存放。试剂库单独配套70m ³ 的事故应急池。	

3、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

表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批产量	批次	批产时间	执行标准
1	利培酮口崩片	19920万片	120万片/批	166批	1天1批	《利培酮口崩片质量标准》
2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	5000万片	100万片/批	50批	1天1批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质量标准》
3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	5000万片	50万片/批	100批	1天2批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质量标准》
4	枸橼酸钙片	3000万片	50万片/批	60批	1天1批	《枸橼酸钙片质量标准》
5	瑞香素胶囊	20000万粒	100万粒/批	200批	1天1批	《瑞香素胶囊质量标准》
6	维U颠茄铝胶囊	3000万粒	50万粒/批	60批	1天1批	《维U颠茄铝胶囊质量标准》
7	心脑康胶囊	5000万粒	100万粒/批	50批	1天1批	《心脑康胶囊成

						品质量标准》
8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	3 万支/批	180 批	2 天 1 批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质量标准》
9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	2.5 万支/批	200 批	1 天 1 批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质量标准》
10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	540 万支	3 万支/批	180 批	2 天 1 批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质量标准》

4、运行制度

年工作 360d，每天工作 8h。

5、定员

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

6、生产流程

(1) 片剂生产线

本项目片剂生产线主要为利培酮口崩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和枸橼酸钙片，工艺流程主要为过筛、粉碎、称重、预混、总混、压片、包装工序。主要产污节点为筛分粉尘 G1、投料粉尘 G2、粉碎粉尘 G3、废原料 S1、废包装材料 S2、冷凝水 W3。

(2) 胶囊生产线

本项目片剂生产线主要为瑞香素胶囊、维 U 颠茄铝胶囊、心脑康胶囊，工艺流程主要为过筛、粉碎、称重、预混、总混、压片、包装工序。主要产污节点为投料粉尘 G4、废包装材料 S2、冷凝水 W3。

(3) 口服液生产线一号线

主要生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主要工艺为称重、配液、洗瓶、灌装、灯检和包装工序。主要产污节点为配液废气 G5、废瓶 S4、不合格品 S5、洗瓶废水 W1。

(4) 口服液生产线二号线

主要生产氨溴特罗口服溶液，主要工艺为称重、配置、过滤、洗瓶、烘干、灌装和包装工序。主要产污节点为过滤残渣 S3、废瓶 S4、不合格品 S5、洗瓶废水 W1。

(5) 针剂生产线

针剂生产线可直接利用既有注射用唑来磷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生产线进行生产，主要生产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主要工艺为内包材、设备、器皿等的处理，药液的配制，灌装半压塞，冻干，出箱，轧盖，灯检贴签，包装和入库；主要产污节点为配液废气 G5、清洗废水 W2。

(6) 生物质锅炉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主要用于生产用蒸汽。锅炉用水先经过软化水制备系统，产生的软化水通过给水泵打入锅炉内加热，加热后的蒸汽通过管线输送至生产工序，蒸汽采用间接加热的方式对生产线提供热量，约有 40% 的蒸汽直接排入空气中损失，60% 的蒸汽作为冷凝水排入市政管网中。主要产污节点为燃生物质锅炉烟尘，锅炉排污水、软化水废水、，噪声，废布袋、生物质炉灰、除尘灰。

7、产排污特征

(1) 废气

主要产污节点为片剂生产线筛分粉尘 G1、投料粉尘 G2、粉碎粉尘 G3，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胶囊生产线投料粉尘 G4，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口服液生产线及针剂生产线配液废气 G5，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生物质锅炉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采用物料平衡法、排污系数法和类比法核算废气源强。

(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地面清洁废水、实验室废水和冷凝水。采用物料平衡法、排污系数法核算废水源强。

(3) 固废

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布袋、废滤筒、布袋除尘器收集尘、生物质灰、废药瓶、废原料、滤筒除尘器收集尘、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化学试剂、废培养基。

(4)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噪声值在 70-90dB (A) 之间。

专家认为需要补充完善的内容：

1、补充建设规模，完善工程组成表，按生产线细化主体工程建设内容，给出每条生产线的生产规模；细化公用工程建设内容；补充的建设内容，储运工程补充原料库、产品库、药品库（化验室）、燃料库、灰渣库及运输工程内容。完善细化环保工程，复核锅炉废气的污染治理措施是否有低氮燃烧和旋风除尘，给出粉尘收集罩、滤筒除尘器及风机的数量。

2、完善原辅材料消耗，补充包装材料，生物质燃料及水电的使用量；补充原辅材料的包装形式、形态、最大储存量、运输方式等信息。完善设备一览表，明确新建设备和利旧设备。补充燃料成分组成表。

3、明确各锅炉的运行时间，结合运行时间给出锅炉的排污情况。

4、给出企业的排水体系，复核废水在线监测的安装位置，企业排放的全部废水都应进行监测；复核用水单位是否涉及循环水站补水、化验室用水、地面清洗水，补充水平衡表，完善项目水平衡图，复核蒸汽的去向，复核纯水制备设备的产水率。

5、完善工艺流程，按生产线梳理运营期工艺流程，补充各生产线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复核是否有实验室废液产生。补充锅炉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针对改造生产线，应给出改造前后“三废”排放的变化情况。

6、完善企业现状，补充现状供热的情况说明，梳理现有装置废气排放情况。重点分析改造生产线的现状生产情况。

二、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与环境保护目标

（一）区域环境质量

1、环境空气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吉林省 2023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吉林市 2022 年常规监测因子中 $PM_{2.5}$ 、 PM_{10} 、 SO_2 、 NO_x 的年均浓度， CO 第 95%百分位数 24h 平均质量浓度， O_3 第 90%百分位数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吉林市 2023 年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特征污染物为颗粒物（TSP）及 NO_x ，引用《吉林省尚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供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数据，非甲烷总烃引用《磐石市石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石城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数据。监测数据中 TSP、 NO_x 环境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要求。

2、地表水

根据磐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磐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磐政办发[2023]）5 号，“十四五”期间，磐石市挡石

河兰家断面为新增国控考核断面，水质目标为稳定消除劣 V 类。根据兰家断面国家采测分离数据显示，2021 年水质为Ⅳ类，2022 年水质为Ⅲ类，2023 年水质为Ⅳ类，超标因子主要是氨氮、化学需氧量，偶尔也有总磷。2024 年 1 季度水质类别为Ⅳ类，满足水质目标 V 类水体标准。

3、其他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次评价不需进行声环境、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及生态环境质量调查。

（二）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等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表 3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序号	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及距离 (m)	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1	新光村	126.029699	42.936057	东南，120	2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磐石市第五中学	126.035067	42.945096	东侧，268	1500 人	
	3	家乐花园	126.030686	42.943996	东北侧，343	2000 人	

（三）执行的标准

废气：《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C.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7-1996）表 2。

废水：执行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的协议标准。

噪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工业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专家认为需要补充完善的内容：

- 1、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补充敏感点人口数量，补充厂址附近地表水体。
- 2、建议补充特征污染物氮氧化物监测。
- 3、复核表3-8 本项目车间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4、补充完善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废水总排口、锅炉废气排放口、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为一般行业的主要排放口，需测算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三、主要环境影响及环保措施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内容为场地平整、硬化、厂房建设和设备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产生少量扬尘、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

施工期间废气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及场地平整产生的扬尘，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气。施工现场设围挡，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利用洒水车对施工现场和进出道路洒水，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污染。由于本项目的施工期较短，在施工结束后，上述污染随即消失。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厂区现有市政管网。

施工期噪声为设备安装及调试产生的噪声，施工时尽可能选用声功率小的低噪声的施工设备，施工中加强管理，避免不合理噪声，文明施工，

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集中堆存，钢筋、钢板、木材等下脚料由旧物回收公司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委托专业机构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二）运行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筛分粉尘、投料粉尘、粉碎粉尘、配液废气和锅炉废气。筛分粉尘、投料粉尘、粉碎粉尘废气经过集气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集气效率为 99%，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配液废气极少，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生物质锅炉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烟尘去除率约为 99%，处理后的烟气经同 1 根 40m 烟囱排放。

2、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地面清洁废水、实验室废水和冷凝水。

生活污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和冷凝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水和实验室废水排入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经过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中，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

等措施。经预测，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布袋及废滤筒由环卫部门处理。布袋除尘器收集尘和生物质灰定期还田处理。废药瓶送至磐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废原料及滤筒除尘器收集尘、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化学试剂、废培养基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5、环境风险

本次工程生产系统环境风险主要为盐酸，涉及的风险物质为盐酸，主要暂存于试剂库内。污水处理站废水进口最大COD为800mg/L，不属于风险物质。

专家认为需要补充完善的内容：

1、完善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细化集气方式，补充集气设施的数量，复核集气效率，补充源强核算依据。复核废水源强，完善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复核污水处理站的污水处理工艺，结合项目水质、水量，补充依托可行性分析。

2、固废补充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废原料桶等产排污情况，复核完善灰渣等固废的暂存方式，依托现有危废贮存设施，应结合实际情况分析是否满足GB18597等相关标准的要求，补充依托可信性分析。。

3、完善环境风险分析，补充水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4、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补充环保投资一览表。

5、补充排污口信息化、规范化及与排污许可衔接等要求。

四、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一）产业政策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十一-机械-57 每小时 35 蒸吨及以下固定炉排式生物质锅炉”为限制类，“七-机械-66. 每小时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为淘汰类，本项目采用卧式可移动炉排生物质锅炉，装机容量为 1 台 6t/h 的生物质锅炉和 1 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负荷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属于允许类。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二）规划符合性

项目选址于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项目利用原有厂址，不新增占地，项目所在区域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及文物保护单位等敏感区域，项目具有规划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

（三）三线一单符合性

项目不触碰生态红线，采取的控污措施可使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用水、用电符合资源上线；项目选址区域为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经对照分析，项目符合吉林省、吉林市总体环境准入要求。

（四）其他符合性

对照《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吉政办发[2021]10 号）、《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吉林市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吉市生环委办发[2021]14 号）、《“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

划》，项目均具有符合性。

（五）环境影响可接受性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利用原有厂址，不新增占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具有规划符合性；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符合相关环保政策、标准、规范；项目污染源均能得到有效控制，预测环境影响可接受。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的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专家认为需要补充完善的内容：

1、完善规划及规划环评情况，明确规划审批时间及审批文号，补充与《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年）》、《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

2、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周边环境特征，结合吉林省、吉林市、磐石经开区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充实“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重点分析清洁生产水平、资源利用、总量控制和污染物减排等要求的符合性。

3、补充锅炉建设的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五、其他

企业按照规定制订排污许可管理、自行监测方案、污染源台账管理、三同时验收等相关环境管理体系。

专家认为需要补充完善的内容：

1、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境管理要求中补充企业清洁生产及应

急预案执行情况。

2、完善平面布置图，给出比例尺及图例，标注各生产线，补充改造生产线废气排放口的位置。补充本项目在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功能区位置关系图。

六、专家评估结论

（一）、环评文件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我国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等相关政策规范要求，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编制质量 合格，平均分数 63 分。

（二）项目环境可行性结论

评价结果表明：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租用吉林省瀚晟运输有限公司现有闲置场地，不新增占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具有规划符合性；符合“三线一单”；符合相关环保政策、标准、规范；项目污染源均能得到有效控制，预测环境影响可接受。

因此，如果项目建设严格执行“三同时”，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专家组组长签字：



2024年5月24日

附件 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

李 强

职务、职称：高级工程师

所 在 单 位：

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评 审 日 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分	评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63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氨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10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0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项目建设符合有关规划,选址合理,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影响可接受,项目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

报告表基本符合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有关规定,同意该报告表通过技术评审,报告表编制质量为合格。

三、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补充锅炉炉型,补充锅炉建设的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 (2) 复核本项目用地面积。

2、建设内容

- (1) 补充建设规模,完善工程组成表,按生产线细化主体工程建设内容,给出每条生产线的生产规模;细化公用工程建设内容;补充燃料库和灰渣库的建设内容,完善细化环保工程,明确哪些环保措施为新建,哪些为依托。
- (2) 完善原辅材料消耗表,补充包装材料;完善设备一览表,明确新建设备和利旧设备。
- (3) 明确各锅炉的运行时间,结合运行时间给出锅炉的排污情况。

(4) 给出企业的排水体系，复核废水在线监测的安装位置，企业排放的全部废水都应进行监测；完善项目水平衡，补充地面清洗水的消耗和排放，复核蒸汽的去向。

(5) 完善厂区平面布置的相关内容，明确各厂房及生产线的分布情况。

(6) 完善施工期工艺流程，补充土建施工的产排污环节。按生产线梳理运营期工艺流程，补充各生产线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补充锅炉的产排污环节及污染因子。针对改造生产线，应给出改造前后“三废”排放的变化情况。

(7) 完善企业现状，补充现状供热的情况说明，完善表 2-7，按废气排放口梳理现有装置废气排放情况。完善废水排放执行的标准要求。重点分析改造生产线的现状生产情况。

3、环境质量现状、环保目标及评价标准

(1) 复核环境空气监测点的位置。

(2) 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补充敏感点人口数量，补充厂址附近地表水体。

(3) 补充完善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4、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完善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细化集气方式，补充集气设施的数量，复核集气效率，补充源强核算依据。完善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复核污水处理站的污水处理工艺，结合项目水质、水量，补充依托可行性分析。

(2) 补充生物质燃料成分分析表。

(3) 复核非正常工况污染源排放源强，补充锅炉非正常工况的污染物排放情况。

(4) 建议根据噪声设备的分布情况划分噪声单元，完善噪声源强分布表。

(5) 复核完善灰渣等固废的暂存方式，依托现有危废贮存设施，应结合实际情况分析是否满足 GB18597 等相关标准的要求，补充依托可信性分析。

(6) 完善环境风险分析，补充水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7) 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补充环保投资一览表。

5、其它

(1) 完善平面布置图，给出比例尺及图例，标注各生产线，补充改造生产线废气排放口的位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恒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姚红艳

职务、职称：高工

所 在 单 位：吉林省境环景然科技有限公司

评 审 日 期：2024年5月24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分	评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可行性 本项目为化学药品制剂项目，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主片区中的医药食品健康产业园区，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法规、规划要求。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后，项目各污染物排放能够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从环境保护方面来看，项目建设可行，选址合理。
二、修改意见 1、项目基本情况： (1) P1-2,完善规划及规划环评情况，明确规划审批时间及审批文号，个人建议删除现行无效的规划环评情况。 (2) 补充与《吉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吉林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年）》、《吉林市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指标管理的通知》（吉环固体字〔2020〕21号）、《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删除过期《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政策符合性分析内容。 (3) 表 1-4，复核供热设施是否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4)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周边环境特征，结合吉林省、吉林市、磐石经开区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充实“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重点分析清洁生产水平（对标制药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资源利用、总量控制（重金属铅和 VOCs）和污染物减排等要求的符合性。 (5) 复核生态红线管控单元编号（参考新的“三线一单”成果），补充管控单元的符合性分析。

2、工程分析

(1) 建设内容:

①补充建设规模 (P24), 报告中缺失;

②完善工程组成表, 主体工程建议补充带生产规模的生产线的条数。辅助工程补充纯水站、循环水站、锅炉房等建设内容。公用工程补充供水 (包括生产及生活) 及循环水的规模。储运工程补充原料库、产品库、药品库 (化验室)、罐区 (若有) 及运输工程内容。补充依托工程内容。细化环保工程, 如固废储存场所的围堰、导流槽、废气治理措施、防渗措施、污水处理站的剩余处理规模等内容。

③表 2-2 补充生物物质、化验室分析试剂、污水处理站处理药剂、纯水制备药剂、口服液瓶等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补充原辅材料的包装形式、形态、最大储存量、运输方式等信息。

④结合主导风向, 完善平面布置合理性。

⑤公用工程 (P30) 复核用水单位是否涉及循环水站补水、化验室用水、地面清洗水, 补充水平衡表, 完善水平衡图。复核纯水制备设备的产水率, 50% 是否合理? 复核蒸汽使用量及锅炉备用情况, 锅炉产气量远远大于蒸汽使用量, 是预留产能吗? 根据锅炉使用情况, 复核锅炉源强核算内容。

(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①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补充施工废水产污节点, 补充设施安装环节的产污节点, 明确是否含有焊接烟尘, 若有补充相应的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内容;

②工艺流程说明和产排污环节图: 补充蒸汽、各种原辅材料及纯净水的添加部位; 补充维 U 颠茄铝胶囊干燥热源, 完善产污环节; 复核心脑康胶囊选粒、整粒及批混过程中是否有粉尘产生, 若有补充产污环节及相应环境影响分析;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及氨溴特罗口服溶液固废补充不合格品及碎瓶产污环节; 明确生产线是否涉及共线情况, 完善产污环节图上“三废”污染物的编号, 图示环保措施设置环节; 核实项目是否涉及含铅废水?

(3) 现有工程

①核实废气检测数据 (过期)。

②核实现状固废是否含有化工废物及可再生类废物?

3、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 环境质量

①特征污染物引用检测报告临期。

②原料涉及醇类等挥发性有机物，且包含生物质锅炉，建议补充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监测。

③结合项目产排特征及污染防治措施设置情况，复核报告中提出的“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结论的合理性，完善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与评价。

(2) 排放标准

①《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补充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补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②废水补充铅污染物排放标准。

(3) 总量控制指标

结合工程分析结果，复核项目是否需要申请总量指标（含重金属、VOCs、氮氧化物、COD 及氨氮），若需要，附件需补充总量申请报告。

4、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营运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①结合产品种类、原辅料消耗、产污环节及生产设备（含环保设备）共线情况，复核工艺废气源强，同时复核 99%集气率设置的合理性。

②结合工程分析及水平衡，复核废水源强；

③固废补充不合格品、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废原料桶等产排污情况。

④复核风险物质及风险源（报告中提到燃气锅炉及液化石油气），补充风险污染源分布和相应污染途径，完善相应环保措施。

5、其他

①完善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②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境管理要求中补充企业清洁生产及应急预案执行情况。

③附图：补充本项目在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功能区位置关系图；图 1、

图 2 补充图例：复核图 3 图例。

姚文艳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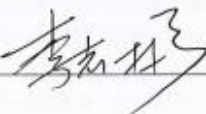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
项目

评审考核人：李志彬



职务、职称：高级工程师

所 在 单 位：黑龙江橙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 审 日 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分	评分
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66
7.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 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10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0分;

3.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扩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中心坐标为东经 126° 1' 31.708"，42° 56' 20.249"。厂区东侧为紫金般若药业；南侧为吉林省维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英联生物制药公司；北侧为磐石市大兴矿业公司。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距厂界约 120m 处的新光村。区块地质条件良好，交通便利，区位条件优越，周边环境良好，厂址周围无特殊敏感的保护目标，选址合理、可行。 报告表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产生的“三废”提出了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其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 报告表基本符合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有关规定，同意该报告表通过技术评审，报告表编制质量为 <u>合格</u>。
三、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复核表 1-2 吉林省总体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中“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和一般行业，属于其他行业。因此在环评审批过程中予以豁免主要符合污染物总量审核。”的描述。 2、复核表 1-8 制药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摘录）中“本项目产生的第一类含铅污染物废液按照危险废物处理，不排入污水处理系统。”“本项目高浓度废水排入调节池进行中和处理，再通过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本项目不涉及有机废水”的描述。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表 2-1 工程内容一览表中补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措施，环保工程中补充低氮燃烧器，建议生物质锅炉的烟气处理措施为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建议灰渣、除尘灰袋装储存在库内。

2、明确生物质锅炉型号。

3、补充粉尘收集罩、滤筒除尘器及风机的数量。

4、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中补充生物质燃料及水电的使用量。

5、校核设备冲洗水、洗瓶用水、器皿清洗用水的描述。

年运行 360h 时间错误。

6、复核水平衡图与排水的文字描述。

二者不一致，水平衡图有个 1728 笔误。

7、复核是否有实验室废液产生。

8、补充污水处理站的现处理量及余量。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校核表 3-2 其他污染物补测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名称是西点药业，相对厂界距离是 1.3km，有点矛盾。

2、复核表 3-8 本项目车间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颗粒物的标准限值应是 30。

3、完善表 3-1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4、校核总量控制指标的描述，补充总量。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锅炉废气排放口、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为一般行业的主要排放口，需测算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复核粉尘的处理措施。

是过滤桶除尘器还是布袋除尘器？

2、根据风机数量，复核粉尘排放浓度是否需要叠加。

3、氮氧化物的污染治理设施补充低氮燃烧。复核氮氧化物的产生源强。

根据《污染源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氮氧化物的浓度是 100-600mg/m³

4、根据前面修改情况，复核、修改表 4-6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5、根据排污许可证技术规范完善达标可行性分析。

6、补充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

7、完善噪声预测。

8、完善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

9、补充排污口信息化、规范化及与排污许可衔接等要求。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1、校核废原料及滤筒除尘器收集尘的处置方式。

2、补充建立日常环境管理台账等要求。

六、附件

1、校核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废水的建成后全厂排放量没有加上现有工程排放量,排放量也与前文不一致。

2、校核全文排版。

李光林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复核意见

根据《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对该报告表进行了复核，
认为该报告表基本按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修改与补充完善，同意上
报。

复核人： 

2024年9月4日

吉林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文件

吉市环科字评估〔2024〕76 号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评估意见

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

受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委托，吉林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组织专家组现场踏查后，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吉林市组织召开了《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估会。参加会议的有吉林市生态环境局磐石市分局、建设单位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邀请的专家共计 8 人。会后，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根据评估会专家意见对报告表进行了修改，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报送我院报告表修订版。根据报告表修订版、技术评估会议纪要及专家组复核意见，现提出如下评估意见，供批复时参考。

一、拟建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地点及投资

项目名称：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固体
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吉
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区东侧为紫
金般若药业；南侧为吉林省维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英
联生物制药公司；北侧为磐石市大兴矿业公司。最近敏感点为厂
界东南侧约 120m 处的新光村。

建设投资：该项目总投资 10576.38 万，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
占总投资的 0.19%。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项目新建综合固体制剂车间，设置二条生产线，一条为片
剂生产线，年产利培酮口崩片 1992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
（5mg）5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5000 万片，枸
橼酸钙片 3000 万片；一条为胶囊生产线，年产瑞香素胶囊 20000
万粒，维 U 颠茄铝胶囊 3000 万粒，心脑血管胶囊 5000 万粒。利用
现有生产一号楼的空置车间和针剂车间增设 2 条口服液生产线，
分别为年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生产线和年产氨溴特
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生产线，利用现有针剂生产线，新增年产 540
万支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生产线。建成后可实现注射用盐
酸罗沙替丁醋酸酯、注射用唑来膦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切换生产。

具体建设内容详见表 1。

表 1 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组成		主要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	占地面积 5806.08m ² ，1 层，建筑面积 5806.08m ² ，本项目包括一般生产区和 D 级区建设，设置 2 条生产线，一条为片剂生产线，年产利培酮口服片 1992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5000 万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5000 万片，枸橼酸钙片 3000 万片，一条为胶囊生产线，年产瑞香素胶囊 20000 万粒，维 U 颠茄铝胶囊 3000 万粒，心脑康胶囊 5000 万粒，主要建设胶囊填充间、压片间、包衣间、器具清洗间、混合间、制粒干燥间、铝塑包装间、粉碎过筛间、纯水制备间、循环水间等	新建
	生产一号楼	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空置车间改造为口服液一车间进行建设，新增 2 条口服液生产线，分别为年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 万支生产线和年产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 万支生产线	厂房利旧
		利用现有生产一号楼的针剂车间进行建设，利旧 1 条针剂生产线，原产品为注射用唑来膦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新增年产 540 万支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建成后可实现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醋酸酯、注射用唑来膦酸及注射用胸腺五肽切换生产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楼	占地面积 2300m ² 、建筑面积 4846.38m ² ，共三层	依托现有
	食堂	依托厂区内现有食堂，可以满足新增人员需求	
	纯水站	位于综合固体制剂车间一楼，纯水制备能力为 10t/h	新建
		位于生产一号楼一楼，纯水制备能力为 20t/h	依托现有
	循环水站	厂区内现有冷却水系统，循环冷却水系统设计能力为 300m ³ /h，余量为 100m ³ /h，可以满足本项目使用；	依托现有
	锅炉房	占地面积 543.13m ² 、建筑面积 543.13m ²	依托现有
	化验室	位于综合办公楼内的二楼和三楼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供电	园区供电管网统一提供	依托
	供热	生产用热及冬季生活供暖由本项目新建 1 台 6t/h 和 1 台 10t/h 的生物质锅炉提供	新建
	供水	园区给水管网统一提供，纯化水由车间内新建纯水制备系统提供，部分依托现有纯水站。	新建
	排水	依托厂区内现有处理能力为 500m ³ /d 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磐石市龙江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经其处理达标后，排入挡石河	依托
	循环冷却	依托厂区内现有循环冷却水系统，规模为 600m ³ /h	依托

	水系统		
储运工程	试剂库(危险品库)	占地面积 628.60m ² , 建筑面积 628.60m ²	依托现有
	燃料库	占地面积 500m ² , 建筑面积 500m ²	依托现有
	存灰棚	占地面积 50m ² , 建筑面积 50m ²	新建
	产品及原料库	位于生产一号楼内, 占地面积 3656m ²	依托现有
运输工程	运输工程	采用汽运, 全部外委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片剂生产线及胶囊生产线粉碎过筛粉尘经过 2 套收集罩+1 台滤筒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13), 片剂生产线及胶囊生产线投料产生的粉尘经过 2 套收集罩+1 台滤筒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14)。其他无法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排放; 锅炉烟气经过低氮燃烧+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40m 高排气筒排放。配液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 调节+格栅+气浮+多级 AO+MBR, 设计处理规模 500m ³ /d, 余量为 303m ³ /d	依托现有
	地下水防治措施	车间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新建, 其他依托现有
	噪声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置消声器、隔声罩、基础减震, 所有高噪声设备均设在厂房内	新建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分类收集、合理处置、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利用现有 1 座危险废物暂存库, 用于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占地面积 132m ² , 危废间设置围堰、导流槽, 采取重点防渗, 废气采用集气后, 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依托现有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存放于固体废物存放处, 位于厂区北侧, 面积 120m ² ;	依托现有
		生物质锅炉除尘灰及炉渣采用袋装存放于存灰棚内, 存灰棚面积 50m ²	新建
	土壤预防保护措施	按要求进行分区防渗、加强废气、废水处理措施的管理维护, 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绿化	新建
风险防控措施	全厂	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东侧建有一座容积为 600m ³ 的应急池。	依托现有

		试剂库 (危险品库)	厂区北侧建有一座试剂库(危险品库),建筑面积628.60m ² ,占地面积628.60m ² ,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平面形式为矩形,建筑物高度5.4m。仓库类别为甲类,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采用屋面和侧墙泄爆,泄爆屋面采用重量小于60kg/m ² 。分为:液体贮存室、固体试剂贮存室,每种试剂均单独存放。试剂库单独配套70m ³ 的事故应急池。	
--	--	---------------	--	--

该项目新增劳动定员15人。年工作360d,每天工作8h。

(三) 产品方案

该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2。

表2 该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批产量	批次	批产时间	执行标准
1	利培酮口服片	19920万片	120万片/批	166批	1天1批	利培酮口服片质量标准
2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	5000万片	100万片/批	50批	1天1批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5mg)质量标准》
3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	5000万片	50万片/批	100批	1天2批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10mg)质量标准》
4	枸橼酸钙片	3000万片	50万片/批	60批	1天1批	《枸橼酸钙片质量标准》
5	瑞香素胶囊	20000万粒	100万粒/批	200批	1天1批	《瑞香素胶囊质量标准》
6	维U酮基铝胶囊	3000万粒	50万粒/批	60批	1天1批	《维U酮基铝胶囊质量标准》
7	心脑康胶囊	5000万粒	100万粒/批	50批	1天1批	《心脑康胶囊成品质量标准》
8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	540万支	3万支/批	180批	2天1批	《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质量标准》
9	氯溴特罗口服溶液	500万支	2.5万支/批	200批	1天1批	《氯溴特罗口服溶液质量标准》
10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酞胺	540万支	3万支/批	180批	2天1批	《注射用盐酸罗沙替丁酞胺质量标准》

二、企业概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现存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整改措施

（一）企业概况及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始建于1987年，原为吉林省生化药品采购供应站，1998年更名为吉林省天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01年末整体改制完成，是集生产、销售、科研为一体的股份制企业。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2202011239483018001P）。

公司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表3。

表3 公司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文号	验收情况
1	中西药制剂生产项目	原吉林省环境保护局 吉环建字（2008）236号 2008年10月6日	已验收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 吉环审验字（2010）143号 2010年12月23日
2	实验室建设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2014）2020号 2014年5月6日	未验收（停用）
3	固体制剂车间产能扩建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2014）2042号 2014年7月4日	未建设
4	专家公寓建设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建（登）字（2014）058号 2014年9月18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5.08.27
5	污水升级改造工程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行审字（2015）4号 2015年4月20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8.4.27
6	试剂库建设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审字（2015）13号 2015年10月29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磐环验 [2017]33号 2017.08.12
7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项目（补做）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函[2016]60号 2016年12月31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8.4.27

8	固体制剂车间 产能扩建项目 (调整)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审字(2017)4号 2017年2月10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验[2017]34号 2017.08.12
9	硫酸亚铁扩建 项目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磐环审(表)字[2017]41号 2017年9月1日	已验收 磐石市环境保护局 2018.4.27
10	污水站改建项 目	吉林市生态环境局 吉市(磐)环建承(表)字(2021)1 号 2021年7月27日	自主验收
11	吉林省西点药 业科技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原 料药扩建项目	吉环审字(2023)17号	在建

(二) 现存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整改措施

该公司目前无现存环境问题。

三、工程环境影响评估

(一) 环境空气影响评估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及保护目标

根据《吉林省 2023 年环境状况公报》，吉林市 2023 年 SO_2 、 NO_2 、 PM_{10} 、 $\text{PM}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9\mu\text{g}/\text{m}^3$ 、 $23\mu\text{g}/\text{m}^3$ 、 $52\mu\text{g}/\text{m}^3$ 、 $32\mu\text{g}/\text{m}^3$ ，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1.1\text{mg}/\text{m}^3$ ，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39\mu\text{g}/\text{m}^3$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为环境空气达标区。

该项目特征因子 TSP、氮氧化物补充监测点位监测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该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居民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主要保护目标见表 4。

表 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序号	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及距离 (m)	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1	新光村	126.029699	42.936057	东南,120	2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磐石市第五中学	126.035067	42.945096	东侧,268	1500 人	
	3	欢乐花园	126.030686	42.943996	东北侧,343	2000 人	

2.主要环境影响及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1) 施工期

施工期间废气主要包括施工扬尘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围挡，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利用洒水车对施工现场和进出道路洒水，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污染。

(2) 运营期

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有（无）组织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运营期排放的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筛分粉尘、投料粉尘、粉碎粉尘和锅炉废气。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筛分在封闭筛分室内进行，废气经过集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收集效率 99%），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效率 99%）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13）排放；投料在封闭室内进行，废气经过集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收集效率 99%），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效率 99%）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14）排放；粉碎在封闭粉碎间内进行，废气经过集

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收集效率 99%），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效率 99%）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15）排放。根据报告表所述，在采取上述措施后，经预测，上述各工序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

2 台生物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99%）处理后通过同一根 40m 烟囱排放。根据报告表所述，烟气中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

运营期排放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配液废气和无法收集的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根据报告表所述，厂界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 C.1 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评估认为，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较明确，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

（二）水环境影响评估

1.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估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及保护目标

该项目地表水为挡石河，属于第二松花江水系，根据磐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磐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磐政办发〔2023〕5号），“十四五”期间，磐石市挡石河兰家断面为新增国控考核断面，水质目标为稳定消除劣V类。根据吉林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1~12月水环境质量月报，挡石河国控断面兰家的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GB3838-2002）中V类水质目标要求。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该项目用地范围及附近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距离该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西南侧493m的挡石河。

（2）主要环境影响及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①施工期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内现有的污水管网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磐石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②运营期

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地面清

洁废水、实验室废水和冷凝水。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和冷凝水直接排入厂区内污水管网后进入市政管网，经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水和实验室废水排入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经过污水站处理达到《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协商标准》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评估认为，该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明确，环境质量现状符合区域实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

2.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估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该项目厂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不存在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污染评估。

拟（已）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现状危废暂存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建设；新建建筑地面全部进行硬化处理，并进行分区防渗。

（三）土壤环境影响评估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该项目厂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不存在土壤污染途径，不涉及土壤环境保护目标，不需开展土壤环境污染评估。

拟（已）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同地下水。

（四）生态环境影响评估

该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不在产业园外新增用地，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五）声环境影响评估

1.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未开展声环境现状调查。

2.主要环境影响及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1）施工期

施工期间的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

拟采取的主要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昼间施工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严禁在夜间施工，施工作业厂界昼间噪声应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限值规定。

（2）运营期

该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来自锅炉、风机、水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拟采取的主要防治措施：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设备定期维护，确保其正常工作。合理布设产噪设备，有效利用距离衰减和建筑物隔声作用；根据报告表预测，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厂界噪声贡献

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评估认为，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及分析较清楚，声环境影响控制措施总体可行。

（六）固体废物影响评估

（1）施工期

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钢筋、钢板、木材等下脚料由旧物回收公司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委托专业机构处理。

（2）运营期

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原料、废布袋、不合格品、废滤筒、滤筒除尘器收集尘、化验室废液、过期分析试剂、废培养基、废药瓶、布袋除尘器收集尘、生物质灰。

拟采取的主要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原料、不合格品、废滤筒、滤筒除尘器收集尘、化验室废液、废培养基、过期分析试剂属于危险废物，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废药瓶转移至磐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锅炉废布袋由布袋提供厂家进行回收处置。锅炉布袋除尘器收集尘和生物质灰存灰棚内，袋装存放，定期还田，综合利用。

评估认为，该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有合理去向，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七）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所列的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通过该项目在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的识别，该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盐酸，主要暂存于试剂库内。该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盐酸泄漏、生产车间原料、产品泄漏及依托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事故引发的水环境风险。

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该项目盐酸泄漏采用砂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或采用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参照《吉林省松花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三级防护措施，将事故废水、物料限制在防控设施内。

①一级防控：生产车间均为封闭式车间，地面全部做防渗处理，进出门口设置不低于100mm门槛。车间建有排至事故应急池或污水池的应急切换阀。厂区内雨排下水总管道设有切换到现有污水处理站的雨排下水与污水管切换阀门。

②二级防控：雨排水总排口设置截断/转换阀门（自动/手动双控）和连通事故池管线。

③三级防控：依托企业现有600m³末端事故应急池，待事故处理完毕后，应急池废水限流进入企业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评估认为，该项目风险分析基本清楚，提出的建议合理。

四、评估结论

（一）报告表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评价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较突出，

评价标准和评价工作等级确定基本合理，采用的评价方法基本可行，环境影响分析总体可信，提出的环保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整体编制质量为合格。综上，该报告表（污染影响类）基本符合我国现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有关规定，可作为项目环境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依据。

（二）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该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管控编号为ZH22028420001，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根据该项目工程分析和环保措施可知，该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触及现状环境质量底线。该项目对资源的使用较少，不触及资源利用上限，符合资源利用总量、强度、效率等上限管控要求。

该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要求。在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五、审批建议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场地须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包括工地周边百分百围挡（围挡不低于2米），物料堆放百分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百冲洗，施工现场地面百分百硬化，渣土车辆百分百密闭运输并按规定路线行驶。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降尘。运

输车辆应采用尾气排放达标车辆，燃油施工机械应有环保号牌，运输路线定时洒水抑尘。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排入现有的公共卫生设施。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降尘。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布置可移动噪声设备位置，合理安排施工及运输时间，确保施工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筑垃圾外运至地方政府指定的收纳场所。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点堆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二）严格落实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①有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筛分、投料、粉碎工序应分别在独立封闭的操作室内进行，废气经集气罩及室内吸风口收集，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各工序的 15m 高排气筒（DA013、DA014、DA015）排放，确保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生物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通过旋风+布袋处理后，烟气经 40m 高烟囱排放，确保烟气中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②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配液废气和无法收集的粉尘直接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须确保厂界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7-1996）表 2 无组织排

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 C.1 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严格落实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软化水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和冷凝水直接排入厂区内污水管网后进入市政管网，经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设备清洗废水、洗瓶废水、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洁水和实验室废水排入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经过污水站处理达到《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协商标准》后排入磐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措施；设备定期维护，确保其正常工作。合理布设产噪设备，有效利用距离衰减和建筑物隔声作用，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理措施。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原料、不合格品、废滤筒、滤筒除尘器收集尘、化验室废液、废培养基、过期分析试剂属于危险废物，转移至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处置。废药瓶转移至磐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锅炉废布袋由布袋提供厂家进行回收处置。生物质锅炉除尘灰和炉渣袋装存放于灰棚内，定期还田，综合利用。危废暂存间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进行建设管理。

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该项目盐酸泄漏采用砂土、干燥石灰、苏打灰混合或采用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公司须严格按照《吉林省松花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制定三级防护体系，将事故废水、物料限制在防控设施内。参照《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的要求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个人防护装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并完善应急预案，加强与园区应急预案的联动。

（三）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监测，发现超标现象，须及时采取整改措施，确保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

（四）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要求，该项目为重点管理，应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

（五）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1号）对现有应急预案进行补充修订后进行评估备案。

（六）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验收。

附件：评估人员名单

吉林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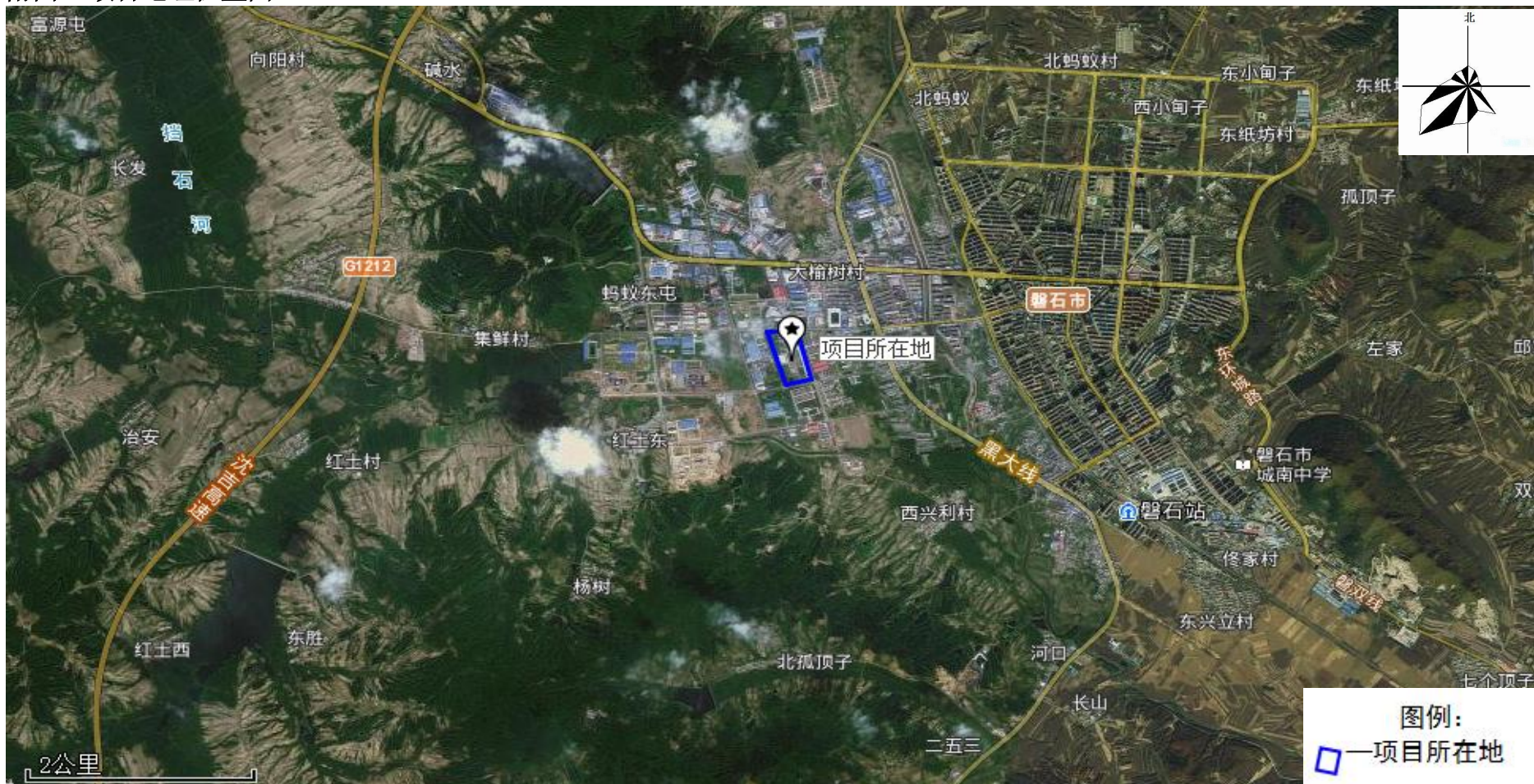
2024年9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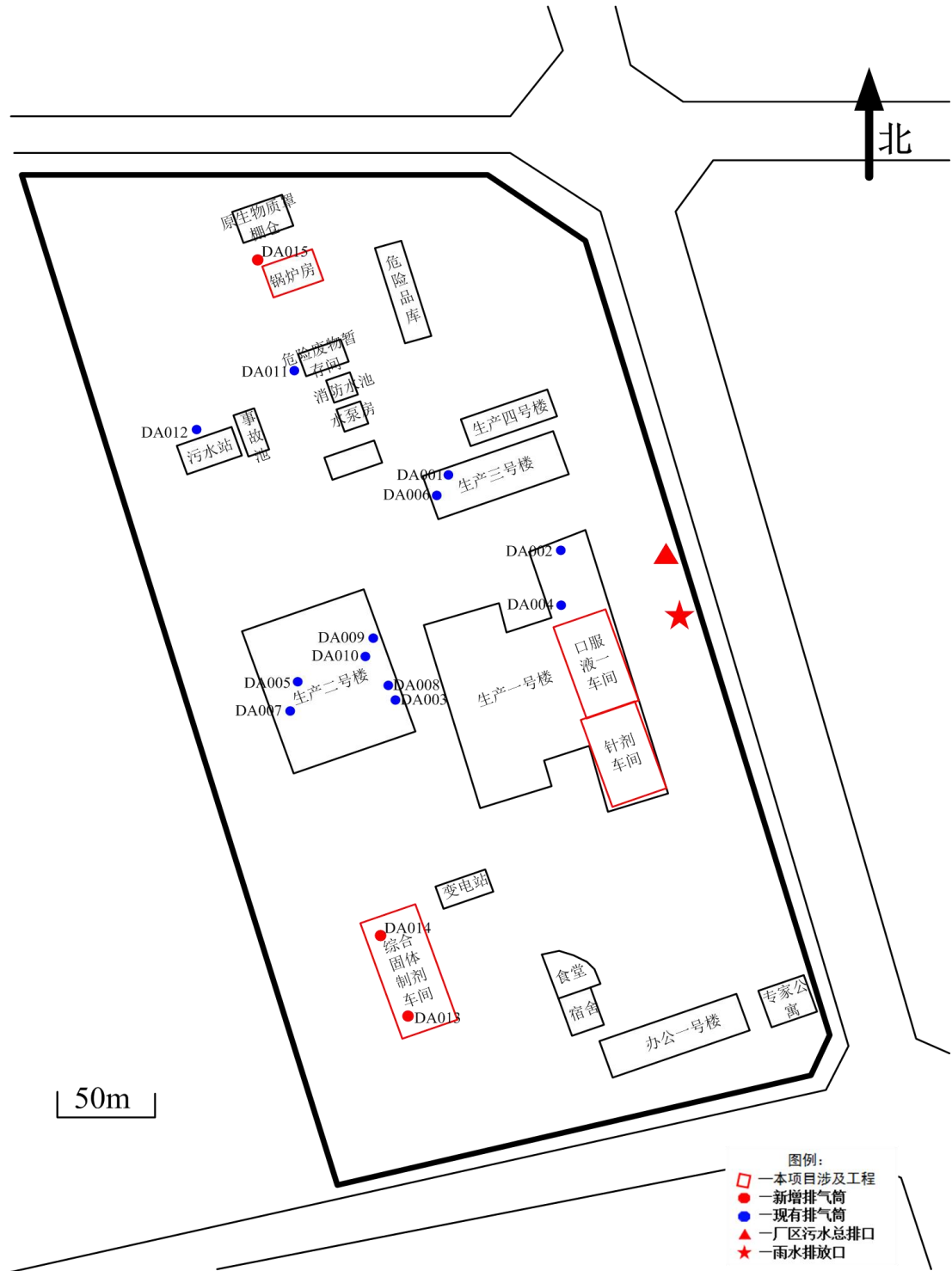
附件:

评估人员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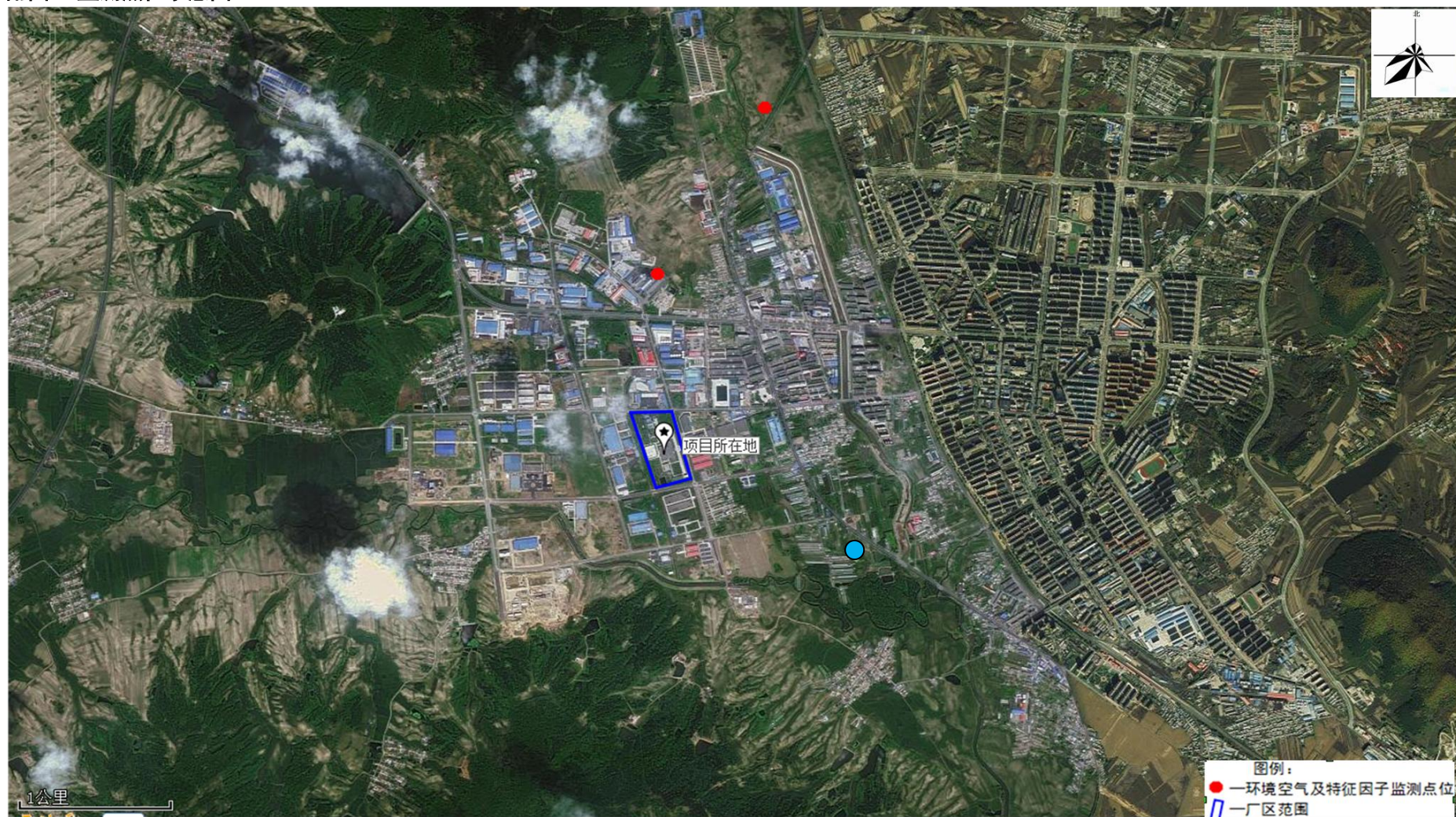
总审核:	刁毓馨	正 高	环境工程
部门审核:	吴立盈	高 工	环境工程
项目负责人:	孙 强	高 工	环境工程
评估专家组:	秦 扬	高 工	环境工程
	李志彬	高 工	环境工程
	姚红艳	高 工	环境工程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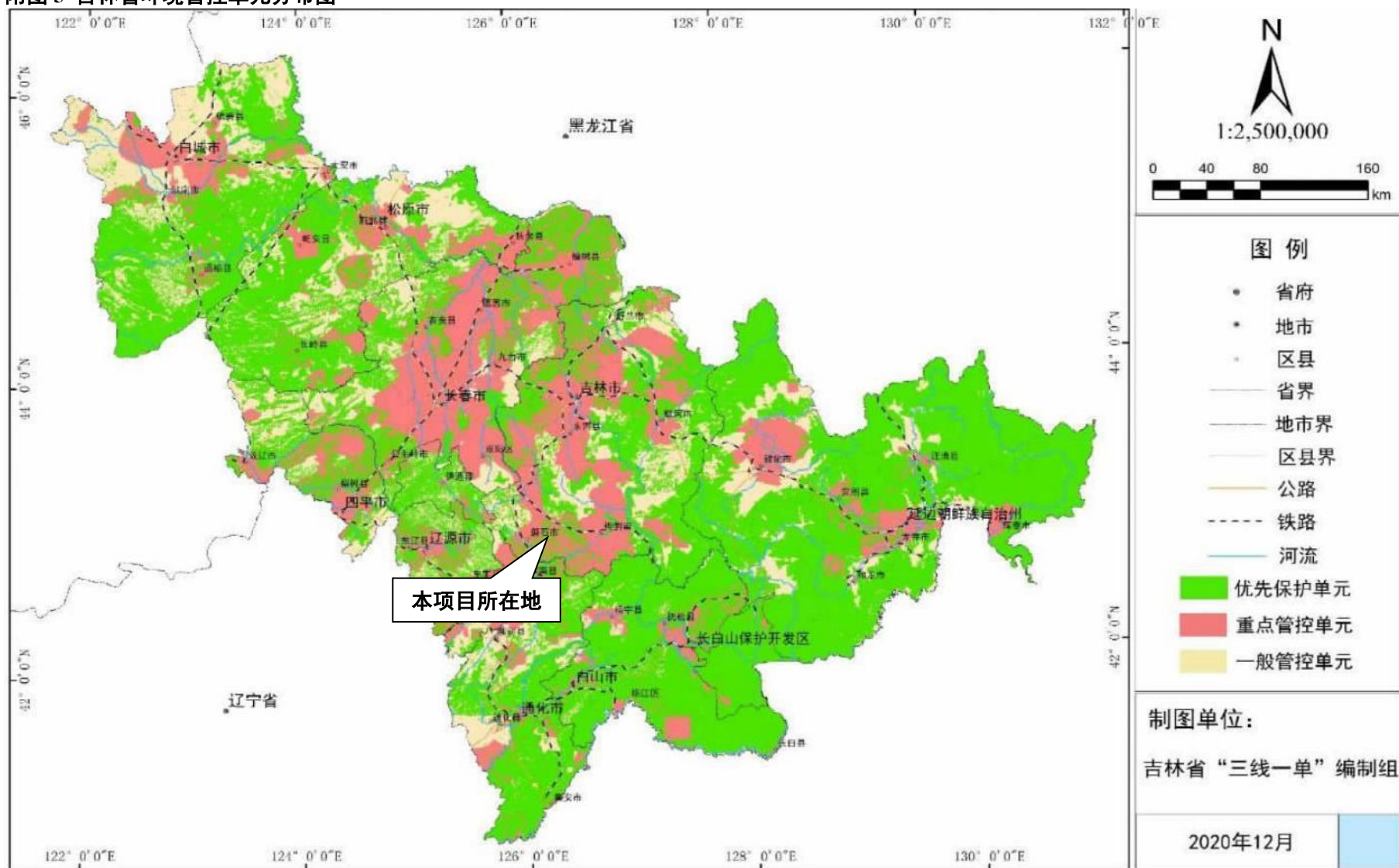
附图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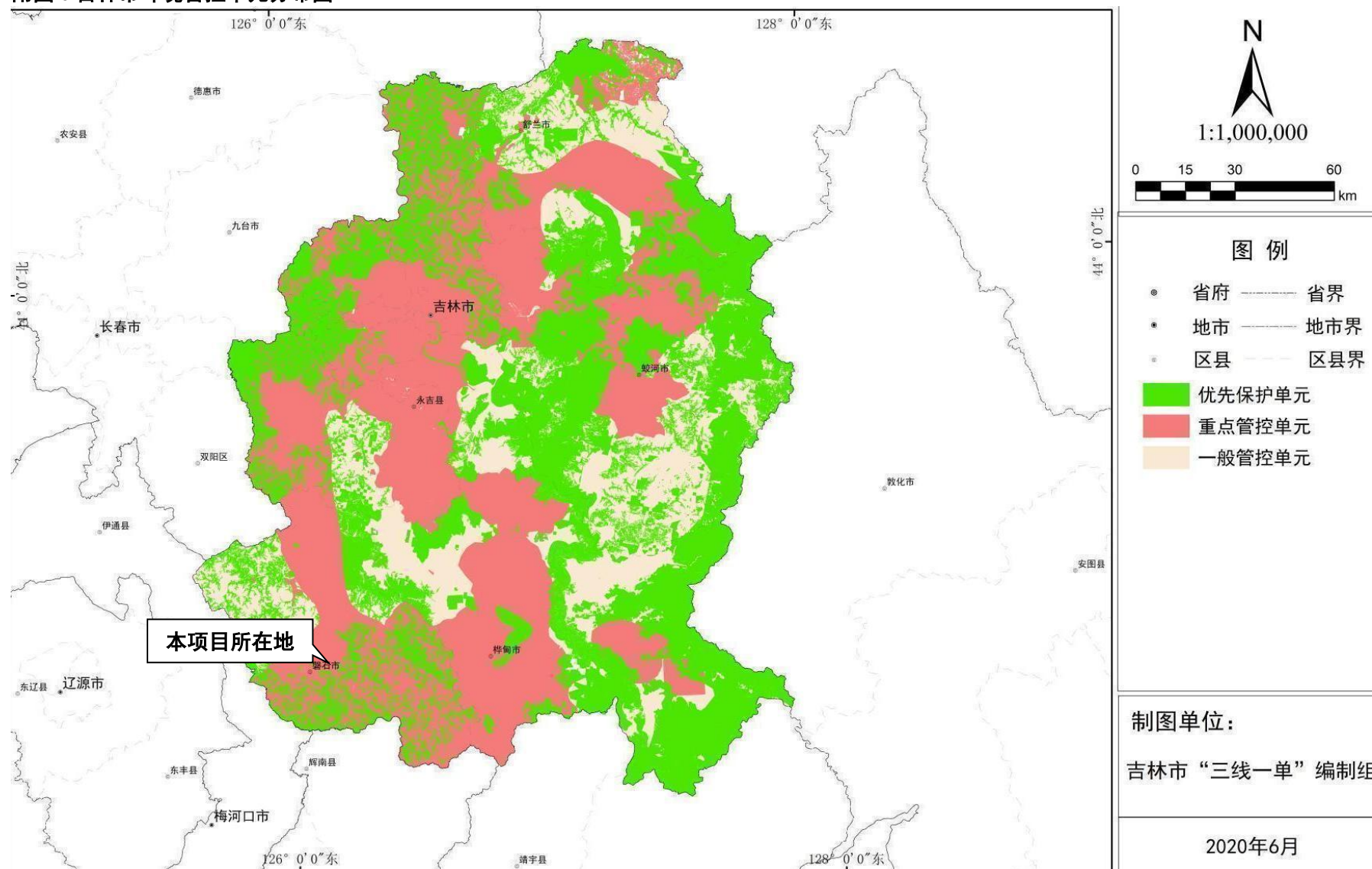
附图 4 环境敏感目标示意图



附图 5 吉林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图 6 吉林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图 7 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图

